

标段编号：2312-440310-04-01-673079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安峽雅居项目设计装修EPC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9月23日

目录

目录	1
1、投标人已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	5
1.1.1、业绩 1-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 10-14 栋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	6
1.1.2、业绩 2-上海徐汇康健街道项目批量精装修总承包工程	22
1.1.3、业绩 3-太仓县府东街峯汇项目批量精装修工程（1、2、3 标段）	27
1.1.4、业绩 4-上海西虹桥项目批量精装修总承包工程一、二标段	32
1.1.5、业绩 5-福田英才苑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I 标段）	37
1.1.6、业绩 6-吴江四季春晓项目【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含公区）工程	57
1.1.7、业绩 7-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 装修工程（一标段）	63
1.1.8、业绩 8-合肥包河 S1902 项目一期一标段公区及户内精装工程	69
1.1.9、业绩 9-荷棠里项目小区装修工程	75
1.1.10、业绩 10-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公寓精装 修工程	81
2、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97
2.1、项目经理（吴俊）业绩	97
2.1.1、项目经理（吴俊）业绩 1-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公共 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98
2.1.2、项目经理（吴俊）业绩 2-荷棠里项目小区装修工程	104
2.1.3、项目经理（吴俊）业绩 3-深业上林苑项目办公公区精装修工程	110
2.1.4、项目经理（吴俊）业绩 4-武汉天河机场 T2 航站楼改造工程嘉宾休息区项目	120
2.1.5、项目经理（吴俊）业绩 5-深圳市坪山区社会福利综合体项目装修改造工程 .	129
2.2、技术负责人（孔海欧）业绩	141
2.2.1、技术负责人（孔海欧）业绩 1-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 10-14 栋室内区域精装修 工程	142
2.2.2、技术负责人（孔海欧）业绩 2-福田英才苑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I 标段） .	158
2.2.3、技术负责人（孔海欧）业绩 3-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 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178

2.2.4、技术负责人（孔海欧）业绩 4-吴江四季春晓项目【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含公区）工程	184
2.2.5、技术负责人（孔海欧）业绩 5-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公寓精装修工程	190
3、项目管理机构	206
3.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206
3.1.1、项目经理（吴俊）相关证书	208
3.1.2、技术负责人（孔海欧）相关证书	213
3.1.3、生产经理（程才）相关证书	215
3.1.4、造价工程师（曾蓉）相关证书	217
3.1.5、安全主任（曾庆发）相关证书	221
3.1.6、质量主任（张俏曼）相关证书	224
3.1.7、精装工程师（宛亮）相关证书	227
3.1.8、电气工程师（李志海）相关证书	230
3.1.9、机电工程师（郑志祥）相关证书	233
3.1.10、给排水工程师（周灿明）相关证书	235
3.1.11、暖通工程师（商廷博）相关证书	238
3.1.12、深化设计师（南锐）相关证书	240
3.1.13、BIM 工程师（黄博）相关证书	243
3.1.14、施工员（张仁福）相关证书	247
3.1.15、质量员（罗志伟）相关证书	250
3.1.16、专职安全员（叶国库）相关证书	254
3.1.17、资料员（叶苏丽）相关证书	257
3.1.18、材料员（叶甫活）相关证书	260
3.1.19、劳资专管员（姚文婷）相关证书	264
4、纳税证明	267
4.1、2023 年纳税证明	267
4.2、2024 年纳税证明	268
4.3、2025 年纳税证明	269

5、其他270

5.1、投标人近 5 年获奖情况表 270

5.1.1、中国铁塔内蒙古分公司和呼和浩特市分公司办公楼装修施工服务项目 271

5.1.2、太子广场商业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I 标段） 272

5.1.3、福田街道办事处大楼及附属楼安全隐患改造工程 273

5.1.4、宝安润慧科技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II 标段 274

5.1.5、广西锦华大酒店装修工程（EPC）总承包 275

5.1.6、芯鑫租赁大湾区总部装修工程项目施工 276

5.1.7、达晨财智办公楼精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 277

5.1.8、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幸福街道+完整社区”试点项目施工工程 278

5.1.9、福田英才苑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I 标段) 279

5.1.10、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地块项目铝合金门窗栏杆、幕墙工程(一标段:ABG 栋塔楼及裙楼) 280

5.2、近 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281

5.2.1、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281

5.2.2、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300

5.2.3、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 319

5.3、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拟派本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337

5.3.1、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37

5.3.2、拟派本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338

5.4、体现自身综合实力的其它证明材料 339

5.5、其他资料 343

5.5.1、承诺函 343

5.5.2、承诺书 344

5.5.3、投标合规承诺函 345

5.5.4、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346

3、企业信用信息 348

3.1、“信用中国”查询截图 348

3.2、“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351

3.3、“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352

3.4、“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查询截图353

1、投标人已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建设单位	备注
1	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 10-14 栋室内区域精装修 工程	12277.94	2023.10.26	珠海经济特区超 确房地产经营部	
2	上海徐汇康健街道项目批 量精装修总承包工程	15064.72	2022.06.30	中天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3	太仓县府东街峯汇项目批 量精装修工程（1、2、3 标段）	10767.39	2022.08.04	太仓市鑫玖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4	上海西虹桥项目批量精装 修总承包工程一、二标段	10912.41	2022.06.20	上海鑫荟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5	福田英才苑建设项目精装 修工程（I 标段）	6924.96	2026.06.29	华润(深圳)有 限公司	
6	吴江四季春晓项目【二】 标段批量精装修（含公 区）工程	5727.23	2021.10.30	苏州金宸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7	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 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 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 修工程（一标段）	5677.54	2024.05.21	深圳市国润金 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8	合肥包河 S1902 项目一 期一标段公区及户内精装 工程	5892.7	2021.10.25	合肥金玖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9	荷棠里项目小区装修工程	4856.30	2022.08.03	深圳市万霖投 资有限公司	
10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 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公寓精装修工 程	3708.34	2025.06.26	深圳市城建产 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1.1.1、业绩 1-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 10-14 栋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

(一) 中标通知书

项目标段编号：E4404000001001000002001	查验码 UKxHv0gZvW/x+rZEetjoBWxfIyr8m1kY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10-14栋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项目标段名称）已于2021年07月20日完成定标工作。根据定标结果，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122,779,472.17 元
工 期：	按招标文件详细工期约定执行
承诺质量：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负责人：	王娟
请贵单位收到经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签章单位： 招标单位：（公章）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业务专用章）
 2021年7月26日	 2021年7月28日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收单编号：QR-016-01/C2	

(二)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CQSG2021005 号

建筑工程施工合同

工 程 名 称: 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 10-14 栋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

地 点: 珠海香洲区梅华西路北侧

发 包 方: 珠海经济特区超确房地产经营部

承 包 方: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全称）：珠海经济特区超确房地产经营部

承包方（全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照公开招标结果，发包方将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 10-14 栋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委托承包方施工。为方便工程的施工和管理，明确双方的责任，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期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 10-14 栋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珠海香洲区梅华西路北侧

1.3 工程概况：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155513.26 平方米，其中：住宅 95814.29 平方米，不计容架空层 2876.95 平方米，配套商业 2087.48 平方米；地下室 48709 平方米。公共配套设施：幼儿园建筑面积 4112.91 平方米，其他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1912.63 平方米。（本工程项目概述说明如有与设计图纸不符之处以设计图纸为准。最终以工程量清单、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可能的设计变更载明的为准。）

1.4 工程内容：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 10、11、12、13、14 栋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饰装修、安装工程。本项目为施工专业承包，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规定的，应由承包方完成的本工程施工图纸、预算编制说明、工程量清单中包含的施工内容；以及发包方确认的工程变更、工程洽商所载明的施工内容。详细内容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最终施工范围及内容以发包方书面确认的施工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发包方有权对招标内容进行增减，承包方应予以配合。

1.5 施工现场条件：

(1) 临时供水管为已通至施工现场。

(2) 临时供电电源已通至施工现场，满足正常施工要求。

(3) 临时道路已通至施工现场。

(4) 场地已平整。

(5) 发包方只提供现场现状，施工用水、用电（含接驳费用）由承包方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关费用，结算时不予调整。

(6) 施工用水用电、排水排污由承包方自行解决，费用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无论接通距离远近，均不增减费用，亦不因此延长工期。

(7) 现场条件以现状为准，承包方已经进行现场踏勘，认可现场情况已经满足施工条件。

(8) 发包方不提供材料、机具堆放的场地、搭设临时设施的场地、施工临时用地，承包方确定所使用的场地必须报请发包方批准；所有场地等相关费用均由承包方承担，发包方不再另行支付。

(9) 施工场地的临时排水、排污，由承包方或按发包方的要求设置；若施工场地内已有排水、排污设施，在施工期间由承包方使用、管理及维护，如有损坏，由承包方负责修复，所需费用由承包方承担，发包方不再另行支付。

2. 工程承包范围

2.1 本工程承包范围：承包范围包括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 10-14 栋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饰装修、安装工程。本项目为施工专业承包，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规定的，应由承包方完成的本工程施工图纸、预算编制说明、工程量清单中包含的施工内容；以及发包方确认的工程变更、工程洽商所载明的施工内容。详细内容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最终施工范围及内容以发包方书面确认的施工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发包方有权对工程范围进行增减，承包方应予以配合。

2.2 施工配合费

2.2.1 承包方向总包单位支付的配合费为合同金额与固定比例 (1.5%) 的乘积，承包方在进场后，向总包单位支付 50% 施工配合费；项目竣工验收后，支付该项目剩余部分施工配合费。

2.3 工程承包方式

2.3.1 由承包方按照本合同“2. 工程承包范围”内容实行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甲供材料设备除外）、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创优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等。

2.3.2 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的计价方式。分部分项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措施项目费采用固定总价包干。固定综合单价是指完成工程量清单项目中规定计量单位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所有相关费用，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风险等，在结算时均不予调整（招标文件、合同约定造价调整范围内及不平衡报价除外）。

2.3.3 投标报价的清单取费标准和费率按照发包方提供的标准不得更改(可计量的工程量除外)。

2.3.4 因承包方施工进度严重滞后或施工质量未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和合同质量要求或现场配合达不到发包方的要求时,发包方有权减少承包方的工程承包范围,另聘请其他单位施工,工程款项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且发包方保留追讨因此而引致额外费用的权利,承包方不能因此向发包方提出任何异议和索偿任何因此而引致的费用。

2.3.5 结算时按发包方确认的实际完成工程量计算。

3. 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以发包方发出书面开工令为准。

3.2 合同工期:自经发包方书面确认的开工令上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计,480 个日历天内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内容并经发包方、监理单位及相关部门竣工验收合格。

4. 资料

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天内,承包方应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提交全部施工资料,即办理完毕备案手续。

5. 适用标准、规范以及工程质量安全标准

5.1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现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规程、标准图集、发包方相关的质量管理体系。

5.2 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质量评定等级要求合格,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工程质量验评标准。

5.3 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本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评定等级要求合格,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工程质量验评标准。

6. 合同总价、付款、结算方式:

6.1 合同总价

本合同暂计总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贰仟贰佰柒拾柒万玖仟肆佰柒拾贰元壹角柒分 ¥122,779,472.17 元; (含暂列金: (大写) 伍佰玖拾肆万陆仟元整, (小写) ¥5,946,000.00 元;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大写) 壹佰捌拾陆万肆仟陆佰贰拾捌元壹角陆分, (小写) ¥1,864,628.16) 。

6.1.1 实行工程量清单计价,分部分项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计算。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材料运输费、材料损耗、样板费及其他费用(供应、运杂费、质检费、测验、测试、安装费、缺陷修复费等)、管理费、

规费、税金等全部费用和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应由承包方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并已综合考虑了所有的人工及材料价格浮动、工程量增减（招标文件及合同另有约定除外）等任何因素影响，在结算时均不予调整（招标文件、合同约定造价调整范围内及不平衡报价除外）。

6.2 合同价款风险范围

6.2.1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不会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得到调整。

6.2.2 措施项目费采用固定总价包干，工程结算时不作任何调整（招标文件及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上述（含设计变更及增加分部分项工程）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环境保护、安全施工、临时设施、夜间施工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施工排水、施工降水、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各专业工程的措施项目、脚手架垂直运输机械、建筑物超高施工增加费、赶工补偿费、室内空气污染测试等所有因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全部措施费（可计量措施项目、安全文明施工、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及实名制管理除外），费用闭口包干不作调整。

6.2.3 由于政策调整或发包方原因导致项目规模缩减或终止，发包方将按照承包方实际已完成并经发包方书面确认的工作量支付费用，已经进入施工现场的满足设计和发包方要求且用于本项目的建筑材料、半成品按评估价结算。总承包服务费、措施费、预算包干费按已完成工程量的比例计算，违约处罚金按合同规定计算；除此之外，发包方不再承担因此给承包方造成的损失。

6.2.4 若工程因非承包方原因出现全部工程停建时，施工合同自承包方收到发包方发出的解除通知之日起解除，并对已建工程按照施工合同专用条款的有关规定进行验收并计算已建工程结算总造价，已经进入施工现场的建筑材料、半成品按评估价结算。按系数计算的措施费和预算包干费按已完成工程量的比例计算。除此之外，发包方不再承担因此给承包方造成的损失。

6.2.5 投标报价中已包括工程量清单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项目措施费、规费、税金、配合费、暂列金额以及施工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承包方漏报或不报，发包方将视为有关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项目的其它单价及合价中而不予支付。因此导致承包方损失的，发包方不予赔偿。

6.2.6 其它风险包括停水、停电、台风、洪水、潮水、暴雨等和招标文件其他事项中的投标报价风险。

6.2.7 施工现场发生的一切事故的处理及费用由承包方负责及承担。

6.2.8 承包方已充分考虑到本工程定额工期与实际施工工期可能存在差异，发包方有权依据实际需要要求承包方赶工，承包方应无条件配合且不得以此为由提出工期及费用索赔。

6.2.9 承包方已充分考虑发包方对于精装修工程相关工艺工法、质量及技术要求、安全文明、实测实量成品保护要求，并承诺严格按照珠海市的相关要求执行，所涉及的费用已在合同价中考虑，结算时发包方不另行支付费用或调整工期。

6.2.10 承包方在工程施工中因承包方或与承包方有关的原因造成的施工人员及其他方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财产损失，由承包方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发包方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6.2.11 发生人身伤亡、财产损失或其他安全事故后，承包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发包方，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或保险人的要求处理，事故损失及处理事故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方承担。若因承包方原因导致安全事故发生，致发包方受到第三方索偿的，发包方有权向承包方追偿所有损失。

6.2.12 承包方需注意对发包方已完成的电梯、公区精装等内容的保护，如因承包方原因造成损坏的，发包方有权向承包方索赔该损失。

6.2.13 其他包含在投标价中的风险

1、承包方依据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技术规格书等资料并自行考虑风险因素计算投标报价，一旦中标，投标报价将不会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得到调整。

2、投标报价中已包括完成该项目并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质量、安全、进度目标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总包配合费、利润、项目措施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建筑材料、施工机械、材料货物运输费、二次运输费以及施工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承包方在投标报价时已经综合考虑。承包方错计、漏报或不报，发包方将视为有关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项目的其他单价及合价中而不予支付。

3、承包方未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写单价及合价的项目，发包方将视为此项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项目的其它单价及合价中而不予支付。

4、承包方确认因工程量清单存在缺项、漏项、计算误差，施工图纸存在不明确、不一致的一切风险由承包方承担。

5、本项目承包方与主体总包单位存在的施工配合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组织协调、垂直运输机械使用、临时水电接驳点使用、临时设施使用（便道、围墙、卫生设施等）、已完工程或设备保护、档案管理及竣工资料归档汇总整理等。该施工配合费为固定比例，按本项目工程合同金额与固定比例（1.5%）的乘积进行计算。承包方进场后，向总承包方支付 50%施工配合费，取得竣工验收证明书后，将支付该项剩余部分施工配合费。该费用均由承包方在报价中综合考虑，发包方不再另行支付该笔费用。

6、承包方应当仔细了解各种当地自然地貌、水文、地质、气象、地下不明障碍物等情况，发包方提供的上述资料仅作为一般性参考。

7、承包方应当保证施工过程中的安全、文明施工、环保等符合政府的要求，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和责任。

8、临时设施、临建场地、预制场地由承包方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关费用，发包方不另行支付。

9、本项目地点周边为密集住宅区，考虑到本项目地质条件特殊性，承包方已充分考虑由于该位置的特殊性而导致施工过程中噪音、周边安全等各种可能给施工造成的任何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居民投诉导致夜间施工禁止等），由于上述情况产生的施工问题（包括但不限于工期等）均由承包方自行承担，不得以上述情况作为理由向发包方进行索赔或延长工期等要求。

10、承包方已充分了解现场情况，并承认对周边构筑物的保护措施费等生产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中，承包方不得要求发包方额外支付。

11、发包方有权根据使用要求和工程需要对设计、主要材料及设备进行变更，有权根据变更以及招标文件及承包合同约定的造价调整方式对造价进行调整，承包方必须予以执行。承包方不能以设计、主要材料及设备变更导致损失为理由要求发包方予以赔偿。

12、本项目施工要按发包方要求进行，若项目缓建，承包方不得提出除工期顺延以外的一切索赔，其停工期间工地保管费、企业管理费、利润、机械材料二次（或多次）进退场费等一切费用承包方在投标报价中自行考虑。

13、承包方应考虑在施工期间配合完成发包方或者相关部门要求本项目环保及水土保持所需的工程措施，其费用均含在投标报价中。

12.4 公告送达的，应在工程所在地省级范围内发行的报纸或者《珠海特区报》刊登公告，该公告的效力优先于其他送达方式，且该公告刊登日期视为送达日期，对双方均有法律效力。

13. 其他

13.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3.2 发包方为控制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等而制订的施工现场管理文件，作为合同附件，承包方应当遵守和执行。

13.3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08月27日，签订地点：广东珠海香洲区。

13.4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拾份，发包方陆份，承包方肆份。

13.5 若承包方挂靠或允许他人挂靠、出借资质、转包、非法分包、实际施工人没有或者超越资质等级，不具备或者超越资质等级等，则不能减轻或者免除承包方的责任，并且承包方同意工程价款按照本合同约定造价扣除承包方获得的市场公允的合理利润进行结算，对于本合同约定的承包方应付的违约金、罚金等仍应当执行，其名称调整为赔偿金，即双方预见到承包方的有关行为必将给发包方所造成的损失。

同时，发包方有权要求承包方立即退场并将该工地交还发包方，若承包方未在发包方指定的期限内未全部退场并将该工地交还发包方，则应按每天合同总价万分之二标准向发包方支付逾期退场的赔偿金直至全部退场并将该工地交还发包方。

本条款的内容独立有效，不以本合同的效力或者其他条款的效力为前提，本条款的内容不可撤销。

13.6 本合同所约定的承包方应承担的任何罚金、违约金、赔偿金等发包方都可以在事发当月的工程进度款中直接扣除，亦可在其他应当支付给承包方的款项中扣除，或者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如有），或者要求承包方另行支付。

13.7 承包方已查阅监理合同并充分了解监理单位获得的授权范围和内容等。

13.8 承包方须承担因其施工对周边建筑物、构筑物等造成的任何损坏、损害等。

13.9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中有关期限的约定均包含本数。

13.10 本合同加入的序号和标题仅为方便阅读而使用，不对本合同的内涵或解释有任何影响。

以下无正文

发包方：珠海经济特区超确房地产经营部

地址：珠海市吉大石花东路 123 号海湾
花园第三栋 1 层 D、E 号车库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

经办人：

签订日期：2021 年 8 月 27 日

承包方：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市花路
十九号港安大厦东座第六层 D1 单

元

法定代表人：

李同杨

(或) 委托代理：

经办人：

王娟

签订地点：珠海市香洲区 2021.08.27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425 0100 0036 0000 0983
建设银行深圳铁路支行

(三)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____ 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10~14栋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 ____

验收日期：____ 2023年 10月 26 日 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 珠海经济特区超确房地产经营部 ____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10-14栋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梅华西路北侧	建筑面积	58062m²	工程造价	122779472.17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10栋25层、11栋25层、12栋32层、13栋30层14栋31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1249-4/1		
开工日期	2021年 10月 11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10月 2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珠海经济特区超确房地产经营部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珠海明德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佟剑
副组长	高金洲、钱龙、王娟
组员	严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严辉	黄建达、陶旺、叶治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京	万存、吴中茂、张国飞
工程质控资料	陈怡	王小龙、许秋松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0 0 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 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高亚洲	珠海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高亚洲
2	王秋东	珠海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	初级	王秋东
3	邓高运	珠海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		邓高运
4	王/子	..	专业	中级	王/子
5	邓文升	珠海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邓文升
6	严辉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局	副经理	中级	严辉
7	徐磊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局			
8	张四妹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四妹
9	叶治立	深圳中科	施工员		叶治立
10	陈明	深圳中科	施工员		陈明
11	陈嘉才	明隆设计	设计		陈嘉才
12	张四妹	深圳中科	施工员		张四妹
13	孔海斌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孔海斌
14	王/子	珠海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子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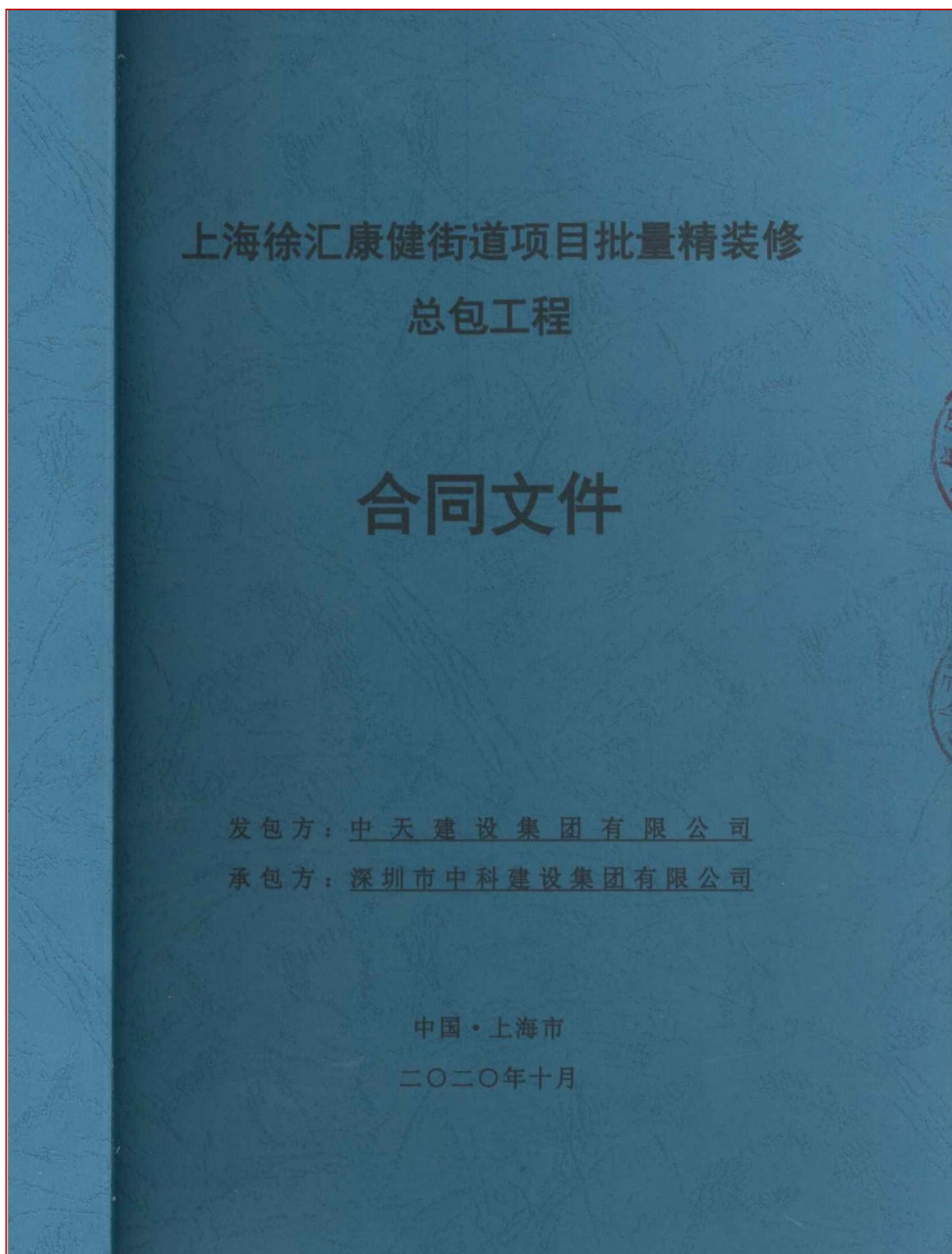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1.1.2、业绩 2-上海徐汇康健街道项目批量精装修总承包工程

(一) 施工合同



合同协议书

包人（全称）：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包人（全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进一步提高该承包合同相关条款的可操作性，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就上述合同文件中的各项相关条款的执行做进一步细化约订立本合同协议书。

工程概况

程名称：上海徐汇康健街道项目批量精装修总包工程

程地点：本项目位于上海市徐汇区康健板块，项目东临虹漕南路，西临万象园小区，河泾港，南临市委党校。

程概况：详见技术要求。

工程承包范围

包人应研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以及本合同的其他文件、工程规范以完全了解本工实际范围。

包人施工范围及工程内容：上海徐汇康健街道项目批量精装修总包工程 详见《技术要的承包范围及招标过程中对此等范围及内容的调整要求（如有）。

行委托的其他内容：发包人另行委托的其他零星工程，承包人须无条件实施，费用按定结算。

他约定：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上述范围，承包人必须遵从。

合同工期

期总日历天数：575天；

求详见《专用条款》。

质量标准

量标准：合格。详见《技术要求》。

5. 合同价款

5.1 合同价款:

不含税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亿叁仟捌佰贰拾万零捌仟伍佰贰拾捌元伍角伍分 (人民币 138208528.55 元整)。

发票种类: ☒ 增值税专用发票; ☐ 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率: 9 %;

增值税额: 人民币 (大写) 壹仟贰佰肆拾叁万捌仟柒佰陆拾柒元伍角柒分 (人民币 12438767.57 元整)。

价税合计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亿伍仟零陆拾肆万柒仟贰佰玖拾陆元壹角贰分 (人民币 150,647,296.12 元整)。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 暂定工程除外。

不含税金额仅指不含承包方开具给发包方的增值税额, 需包含教育费附加、城市维护建设税等原有税费。

5.2 开票信息及指定收款账户:

付款信息	甲方
账户名称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30783147520019P
开户银行	建行上海第二支行
账号	31001502500056001420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东阳市吴宁东路 65 号 0579-86628541

6.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投标期间往来书函 (变更签证承诺函等专项承诺函, 在投标时承诺)
- (4) 投标书
- (5) 专用条款
- (6) 通用条款
- (7) 投标须知及附件

币

- (8) 技术要求
- (9) 合同图纸目录及按此目录列出的合同图纸
- (10) 工程量清单计量计价说明
- (11)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 (12) 商业行为守则及往来行为规范

6.2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6.3 以上各合同组成文件互为解释，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执行工程中需共同遵守。

7. 合同生效及其他

7.1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2月____日

7.2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7.3 合同双方约定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立即生效。

税

发包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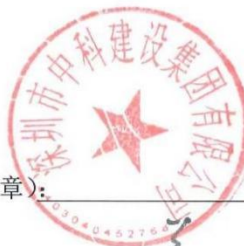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李同辉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41968664497
中国银行深圳景田北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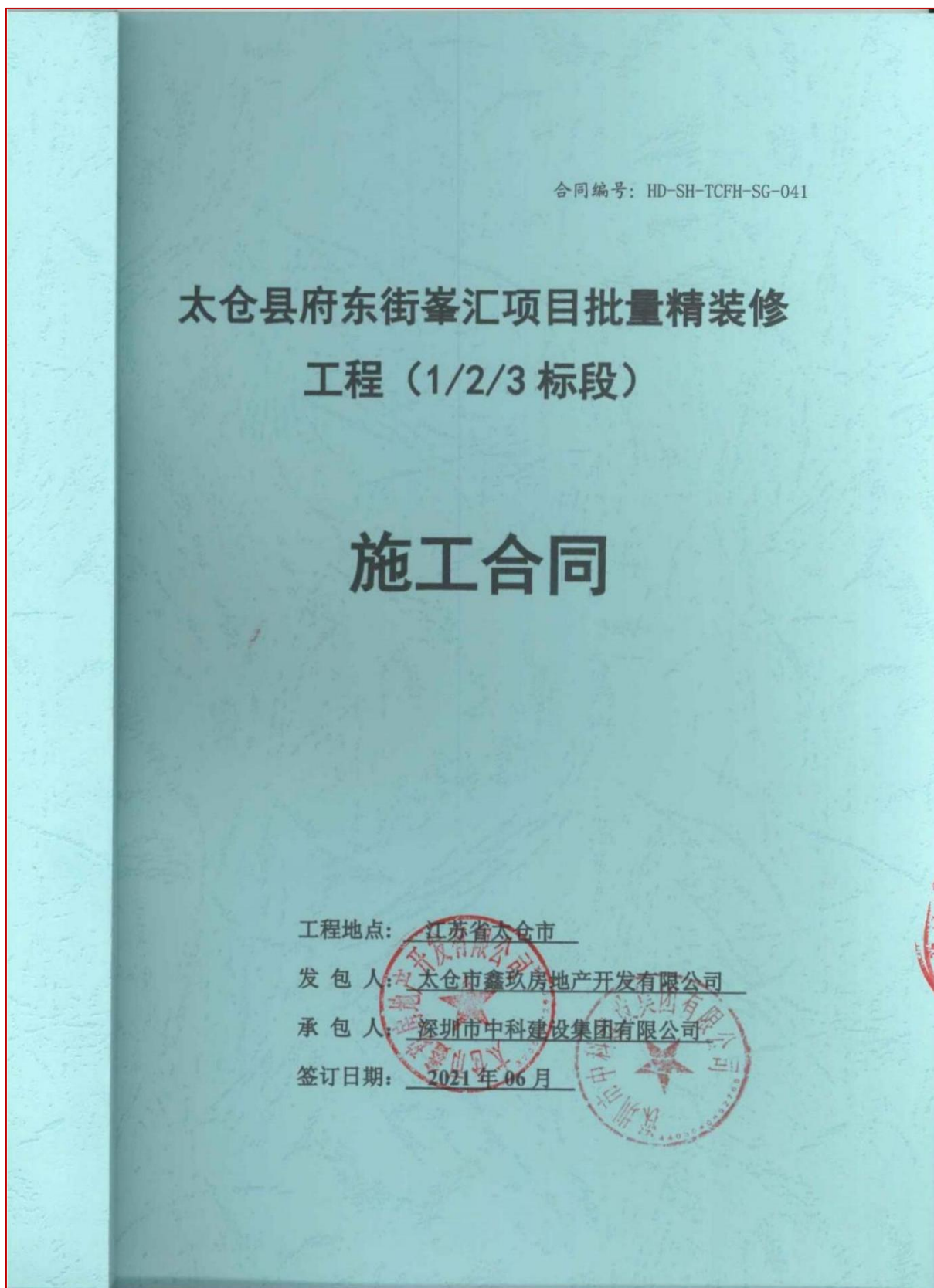
(二)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上海徐汇康健街道项目批量精装修总包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380000m2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50647296.12 元	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15 日
项目经理	刘育红	技术负责人	孔海欧	竣工日期	2022 年 06 月 30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 分部, 经审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 项, 符合要求 1 项, 共抽查 1 项, 符合要求 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1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 项, 符合要求 1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良好,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秦健峰 2022年6月30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孔海欧 2022年6月30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刘育红 2022年6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1.1.3、业绩 3-太仓县府东街峯汇项目批量精装修工程（1、2、3 标段）

（一）施工合同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太仓市鑫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进一步提高该承包合同相关条款的可操作性，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就上述合同文件中的各项相关条款的执行做进一步细化约定，兹订立本合同协议书。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太仓县府东街峯汇项目批量精装修工程(1/2/3 标段)

1.2 工程地点：江苏省太仓市

1.3 工程概况：详技术标

2.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人应研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以及本合同的其他文件、工程规范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

2.1 承包人施工范围及工程内容：4-5#（58+64-3 样板房）、9#（64）、14#（70）、18#（69）/2-3#（80）、7-8#（36-1 样板房）、13#（60）、17#（71）/6#（36-1 样板房）、10-12#（36+20+20）、15-16#（72+72）为精装（合计 828 套）详见《技术要求》中的承包范围及招标过程中对此等范围及内容的调整要求（如有）。

2.2 另行委托的其他内容：发包人另行委托的其他零星工程，承包人须无条件实施，费用按合同约定结算。

2.3 其他约定：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上述范围，承包人必须遵从。

3.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20天；

其余要求详见《专用条款》。

4.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详见《技术要求》。

5. 合同价款

5.1 合同价款:

不含税金额: 人民币 (大写) 玖仟捌佰柒拾捌万叁仟肆佰贰拾壹元肆角 (人民币 98, 783, 421.4 元整)。

发票种类: ☒ 增值税专用发票; ☐ 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率: 9 %;

增值税额: 人民币 (大写) 捌佰捌拾玖万零伍佰零柒元玖角叁分 (人民币 8,890,507.93 元整)。

价税合计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亿零柒佰陆拾柒万叁仟玖佰贰拾玖元叁角叁分 (人民币 107,673,929.33 元整)。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

不含税金额仅指不含承包方开具给发包方的增值税额, 需包含教育费附加、城市维护建设税等原有税费。

5.2 开票信息及指定收款账户:

付款信息	甲方	乙方
账户名称	太仓市鑫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585MA21KYTK16	91440300723030211B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太仓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铁路支行
账号:	527474799542	44250100003600000983
公司注册地址:	苏州市太仓市城厢镇上海东路 188 号 11 幢 2506 室	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十九号港安 大厦东座第六层 D1 单元

6.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投标期间往来书函(变更签证承诺函等专项承诺函, 在投标时承诺)
- (4) 投标书
- (5) 专用条款
- (6) 通用条款
- (7) 投标须知及附件

- (8) 技术要求
- (9) 合同图纸目录及按此目录列出的合同图纸
- (10) 工程量清单计量计价说明
- (11)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 (12) 商业行为守则及往来行为规范

6.2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6.3 以上各合同组成文件互为解释，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执行工程中需共同遵守。

7. 合同生效及其他

7.1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06 月 10 日

7.2 合同订立地点：太仓市

7.3 本项目非金地全资子公司（合作项目加此说明）

7.4 合同双方约定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立即生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电子邮箱：ZHYW@zkjs.cn (必须填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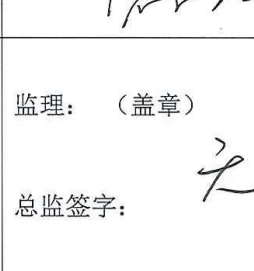
(二) 竣工验收证明

HD-CBZY-008 华东区域结算操作指引
附件 4: 工程竣工验收单

1.0 版

附件 4: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竣工验收单

合同名称	太仓县府东街峯汇项目批量精装修工程 (1/2/3 标段)	合同编号	HD-HF-TCFH-SG-041
开工时间	2021 年 06 月 10 日	完工时间	2022 年 08 月 04 日
工期目标	420 日历天	质量目标	合格
承包范围及工程内容			
本项目为精装交付, 精装修的范围包括 2-18#楼的高层住宅的户内及公区批量装修, 户内装修中户数为 828 户 (其中 5 户营销展示样板房现场已完成装修) 分为 A、B、C、D、E 等五个户型, 装修面积约为 10.2 万 m², 具体见精装修图纸及技术要求。 * 如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与原合同有出入, 须特别说明并附项目总所签发工程联系单。			
参加验收部门意见			
评定项目	监理		项目部
工程按施工图施工完毕 (含正式变更)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符合要求		
工期符合合同规定 (含业主方同意的顺延)	符合要求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	符合要求		
材料及施工工艺符合业主封样要求	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2022.8.4	监理: (盖章)  总监签字: 		业主工程经理:  项目总经理审核:  2022.8.4

此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 施工方、监理方各持一份, 甲方两份, 一份由资料员存档, 一份作为结算资料移交成本部。

1.1.4、业绩 4-上海西虹桥项目批量精装修总承包工程一、二标段

(一)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HD-SH-XHQ-SG-035

**上海西虹桥项目批量精装修总包工
程一、二标段**

施工合同

工 程 地 点: 上海市青浦区

发 包 人 (甲方): 上海鑫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乙方):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1年06月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上海鑫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进一步提高该承包合同相关条款的可操作性，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就上述合同文件中的各项相关条款的执行做进一步细化约定，兹订立本合同协议书。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上海西虹桥项目批量精装修总包工程一、二标段

1.2 工程地点：上海市青浦区

1.3 工程概况：详见技术要求

2.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人应研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以及本合同的其他文件、工程规范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

2.1 承包人施工范围及工程内容：详见《技术要求》中的承包范围及招标过程中对此等范围及内容的调整要求（如有）。

2.2 另行委托的其他内容：发包人另行委托的其他零星工程，承包人须无条件实施，费用按合同约定结算。

2.3 其他约定：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上述范围，承包人必须遵从。

3.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75天；

其余要求详见《专用条款》。

4.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详见《技术要求》。

5. 合同价款

5.1 合同价款:

不含税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亿零壹拾壹万叁仟玖佰元陆角壹分 (人民币 100, 113, 900.61 元)。

发票种类: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率: 9 %;

增值税额: 人民币(大写) 玖佰零壹万零贰佰伍拾壹元零伍分 (人民币 9, 010, 251.05 元)。

价税合计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亿零玖佰壹拾贰万肆仟壹佰伍拾壹元陆角陆分 (人民币 109, 124, 151.66 元)。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

不含税金额仅指不含承包方开具给发包方的增值税额, 需包含教育费附加、城市维护建设税等原有税费。

5.2 开票信息及指定收款账户:

付款信息	甲方	乙方
账户名称	上海鑫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8MA1JNPCB6E	91440300723030211B
开户银行:	招行嘉定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铁路支行
账号:	121938561510901	44250100003600000983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双联路 158 号 1 幢 11 层 B 区 1155 室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 19 号 港安大厦第六层 D1 单元

6.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投标期间往来书函(变更签证承诺函等专项承诺函, 在投标时承诺)
- (4) 投标书
- (5) 专用条款
- (6) 通用条款
- (7) 投标须知及附件
- (8) 技术要求

(9) 合同图纸目录及按此目录列出的合同图纸

(10) 工程量清单计量计价说明

(11)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12) 商业行为守则及往来行为规范

6.2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6.3 以上各合同组成文件互为解释，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执行工程中需共同遵守。

7. 合同生效及其他

7.1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06 月 27 日

7.2 合同订立地点：上海市青浦区

7.3 本项目非金地全资子公司（合作项目加此说明）

7.4 合同双方约定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立即生效。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邮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必须填写）

(二) 竣工验收证明

HD-CBZY-008 华东区域结算操作指引
附件 4: 工程竣工验收单

1.0 版

附件 4: 工程竣工验收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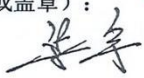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单

合同名称	上海西虹桥项目批量精装修总包工程一、二标段	合同编号	HD-SH-XHQ-SG-035
开工时间	2021 年 06 月 10 日	完工时间	2022 年 06 月 20 日
工期目标	375 日历天	质量目标	合格
承包范围及工程内容			
本项目为精装交付，精装修的范围详见技术要求及图纸。 * 如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与原合同有出入，须特别说明并附项目总所签发工程联系单。			
参加验收部门意见			
评定项目	监理	项目部	
工程按施工图施工完毕 (含正式变更)	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符合要求		
工期符合合同规定 (含业主方同意的顺延)	符合要求	同意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	符合要求		
材料及施工工艺符合业主封样要求	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刘育红	监理: (盖章)  总监签字: 王琪	业主工程经理: 罗晓东  项目总经理审批: 耿伟光	

此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施工方、监理方各持一份，甲方两份，一份由资料员存档，一份作为结算资料移交成本部。

1.1.5、业绩 5-福田英才苑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I 标段）

（一）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420230002003001	
标段名称：福田英才苑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I 标段）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6924.96573万元	
中标工期（天）：33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刘育红	
本工程于 2024-11-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1-20 
	
查验码：JY2025011412126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二)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CRLCJ-FT07-05-FB-251064

【福田英才苑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I 标段）】

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2】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 18 号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21 楼

法定代表人：方朋

联系人：孙海龙

联系电话：13760414226

电子邮箱：sunhailong16@crland.com.cn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 19 号港安大厦第六层 D1 单元

法定代表人：叶国标

联系人：叶苏丽

联系电话：13823659859

电子邮箱：zk-ggzx@zk.js.cn

传真：0755-83867698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18 年 5 月，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发包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福田英才苑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圳中心公园东侧、笋岗西路和华富路交汇处西南侧

工程内容：本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为二类居住用地（R2），用地面积 17007.72m²，总建筑面积 187846.00m²，容积率 6.49。地下室共五层，为设备用房和机动车库，裙房功能为公交场站、架空及商业，地上总共三栋人才房塔楼，其中 A 座 共 47 层，建筑总高度 150.3 米，单元式住宅，共两个单元，每单元五户三梯，户型含三户两房一厅一卫，两户三房一厅一卫；A 座人才住房共计 420 套，其中 80m²

面积段 168 套，65m² 面积段 252 套。B 座、C 座均为 53 层，建筑总高度 168.30 米，点式住宅，每单元八户四梯，户型含六户两房一厅一卫，两户三房一厅一卫；B、C 座人才住房共计：768 套，其中 80m² 面积段 192 套，65m² 面积段 576 套。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福发改〔2022〕185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B、C 栋人才房三层及以上塔楼户内及公区（包含标准层、电梯厅、走道等精装图内范围区域），B、C 座塔楼标准层水井、强弱电井精装修。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1 月 2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30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 符合设计标准, 并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质量目标: 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V2.0 及局部修订》。华润置地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 确保在事业部的季度质量检查中检查评分高于 85 分。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陆仟玖佰贰拾肆万玖仟陆佰伍拾柒元叁角(¥69249657.3 元), 不含税金额为: ¥63531795.69 元(本合同的不含税金额根据增值税率 9% 计算, 仅供印花税申报参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捌万元整(¥ 2380000.00 元)。

(4)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招标答疑补遗;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7)本合同附件;

(8)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9)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专业工程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技术要求;

(1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 1、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玖份，专业工程承包人叁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2月10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合同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三)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福田英才苑

验收日期：2026.6.7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福田区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建设）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 GD- E1-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福田英才苑				
工程地点	深圳中心公园东侧、笋岗西路和华富村交汇处西南侧	建筑面积	187846平方米	工程造价	91963.43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支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裙房2层、1栋A座47层、1栋B座53层、1栋C座53层 地下：5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4202201120299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1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6年6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2007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建设）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东山防水隔热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深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公司、弘光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特艺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东山防水隔热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恒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唐国海
副组长	王家元、孙海龙
组员	张军、李志强、彭金海、岳锐、邓炜、杨智斌、代仲海、吴超、唐志军、李昌立、黄蔚、李道远、谭支峰、陈康才、郭泽建、李勇、钟京霖、陈星、陈桂林、李东庚、方博文、余大涛、林伟坚、刘兴同、黄贯宇、林泽楠、崔磊、张健、周宏键、徐盛芳、徐建、贾珍伟、夏盛鑫、马海龙、苗嘉璇、周新隼、代林、李欣、覃海芬、凌洋、潘姝凤、钟宇瑶、程吉祥、周勋、黄乔仕、刘育红、谢文新、李冠志、陈玲、陈召、张博文、杨玉纯、郑志兵、张宝文、汪德光、李峰、郎凌、潘东伟、邓振昌、贺志飞、邓文、戴隆湘、胡珑正、陈继业、许正旭、凌汝洁、高自勇、蓝文乐、樊杰、金坤、陈维康、周韧、李军、方家杰、周家成、刘源涛、刘庆洋、郑锋、许辰龙、王绵庆、叶利访、孔海欧、张寥、喻强军、肖健鑫、高子成、王晓东、韩嘉磊、马建波、魏锦辉、刘文华、郭祥彬、吴佳彬、李孟龙、卓悦、徐智锐、任作瑛、张娟、郑其蓉、胡平平、江茜、郑晓鹏、庄志访、李辰、李新发、盛宗霞、刘庆丰、杨玲、李丽香、李懿龙、史筱艳、胡添立、张恩利、李明酒、彭航、谢恒渝、罗志贵、钟天炎、张和平、徐春林、陈国平、邹卫文、黄瑞庆、罗双柏、潘康维、何小明、钟俊权、范虹余、秦睿锋、涂梦奇、郑栋楷、苗景亮、林昉、张桂威、余志锋、欧阳鸿、杨宝林、林瀚、程哲、杨彤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屈晓东	张军、李志强、彭金海、岳锐、邓炜、杨智斌、代仲海、吴超、唐志军、李昌立、黄蔚、李道远、谭支峰、陈康才、郭泽建、李勇、钟京霖、陈星、陈桂林、李东庚、方博文、余大涛、林伟坚、刘兴同、黄贯宇、林泽楠、崔磊、张健、周宏键、徐盛芳、徐建、贾珍伟、夏盛鑫、马海龙、苗嘉璇、周新隼、代林、李欣、覃海芬、凌洋、潘姝凤、钟宇瑶、程吉祥、周勋、黄乔仕、刘育红、谢文新、李冠志、陈玲、陈召、张博文、杨玉纯、黄瑞庆、罗双柏、潘康维、何小明、钟俊权、秦睿锋、涂梦奇、郑栋楷、苗景亮、林昉、张桂威、余志锋、程哲、杨彤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石毅文	郑志兵、张宝文、汪德光、李峰、郎凌、潘东伟、邓振昌、贺志飞、邓文、戴隆湘、胡珑正、陈继业、许正旭、凌汝洁、高自勇、蓝文乐、樊杰、金坤、陈维康、周韧、李军、方家杰、周家成、刘源涛、刘庆洋、郑锋、许辰龙、王绵庆、叶利访、孔海欧、张寥、喻强军、肖健鑫、高子成、王晓东、韩嘉磊、马建波、魏锦辉、刘文华、郭祥彬、吴佳彬、李孟龙、卓悦、徐智锐、胡添立、张恩利、李明酒、彭航、谢恒渝、罗志贵、钟天炎、张和平、徐春林、陈国平、邹卫文、欧阳鸿、杨宝林、林瀚
工程质控资料	邢燕	范虹余、任作瑛、张娟、郑其蓉、胡平平、江茜、郑晓鹏、庄志访、李辰、李新发、盛宗霞、刘庆丰、杨玲、李丽香、李懿龙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 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工程	验收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3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1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验收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唐国海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唐国海
2	王家元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总经理		王家元
3	郑志兵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郑志兵
4	吴佳彬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吴佳彬
5	张宝文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经理		张宝文
6	李孟龙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标段经理		李孟龙
7	汪德光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汪德光
8	卓悦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标段经理		卓悦
9	李峰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李峰
10	徐智锐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助理		徐智锐
11	邢燕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资料负责人		邢燕
12	孙海龙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孙海龙
13	郎凌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郎凌
14	屈晓东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标段经理	高级工程师	屈晓东
15	李志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志强
16	彭金海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工程师	彭金海
17	岳锐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工程师	岳锐
18	邓炜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景观工程师	工程师	邓炜
19	杨智斌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景观工程师	/	杨智斌
20	石毅文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石毅文
21	邓振昌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邓振昌
22	贺志飞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贺志飞
23	任作瑛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资料负责人		任作瑛
24	代仲海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代仲海
25	吴超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吴超
26	唐志军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唐志军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7	邓文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邓文
28	李昌立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李昌立
29	戴隆湘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戴隆湘
30	胡琰正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设计师	助理工程师	胡琰正
31	陈继业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设计师	工程师	陈继业
32	黄蔚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高级工程师	黄蔚
33	李道远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公司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李道远
34	谭支峰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总监代表	工程师	谭支峰
35	许正旭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总监代表	工程师	许正旭
36	凌汝洁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	凌汝洁
37	高自勇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暖通、水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高自勇
38	蓝文乐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暖通、水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	蓝文乐
39	陈康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监理工程师	陈康才
40	郭泽建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郭泽建
41	李 勇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监理工程师	李 勇
42	钟京霖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园林专业监理工程师	/	钟京霖
43	陈星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幕墙专业监理工程师	/	陈星
44	张娟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料员	/	张娟
45	陈桂林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陈桂林
46	李东庚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李东庚
47	樊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樊杰
48	方博文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造总监	高级工程师	方博文
49	金坤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金坤
50	余大涛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工程师	余大涛
51	林伟坚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工程师	林伟坚
52	刘兴同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总监	助理工程师	刘兴同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3	黄贯宇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党支部副书记	政工师	黄贯宇
54	林泽楠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标段经理	工程师	林泽楠
55	崔磊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造师	助理工程师	崔磊
56	张健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造师	/	张健
57	周宏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造师	助理工程师	周宏键
58	徐盛芳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造师	/	徐盛芳
59	徐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造师	/	徐建
60	陈维康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协调经理	助理工程师	陈维康
61	贾珍伟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专业工程师	/	贾珍伟
62	周初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	周初
63	夏盛鑫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	夏盛鑫
64	马海龙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	马海龙
65	李军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控制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李军
66	苗嘉璇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控制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苗嘉璇
67	方家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控制工程师	/	方家杰
68	周新隽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控制工程师	/	周新隽
69	代林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控制工程师	/	代林
70	李欣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工程师	李欣
71	覃海芬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	覃海芬
72	凌洋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检验试验工程师	工程师	凌洋
73	潘姝凤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行政后勤管理员	/	潘姝凤
74	钟宇瑶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行政后勤管理员	/	钟宇瑶
75	郑其蓉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郑其蓉
76	胡平平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胡平平
77	周家成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智能化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周家成
78	刘源涛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智能化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刘源涛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79	刘庆洋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调试/质检负责人	工程师	刘庆洋
80	郑锋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工长	/	郑锋
81	许辰龙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工长	/	许辰龙
82	王绵庆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工长	/	王绵庆
83	程吉祥	中建东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程吉祥
84	周勋	中建东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周勋
85	江茜	中建东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	江茜
86	黄乔仕	深圳特艺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黄乔仕
87	叶利访	深圳特艺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叶利访
88	郑晓鹏	深圳特艺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郑晓鹏
89	刘育红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刘育红
90	孔海欧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孔海欧
91	庄志访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庄志访
92	谢文新	深圳市金恒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谢文新
93	李冠志	深圳市金恒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李冠志
94	李辰	深圳市金恒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	李辰
95	张寥	深圳市中深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张寥
96	喻强军	深圳市中深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喻强军
97	李新发	深圳市中深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李新发
98	陈玲	深圳市东山防水隔热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陈玲
99	陈召	深圳市东山防水隔热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陈召
100	盛宗霞	深圳市东山防水隔热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	盛宗霞
101	肖健鑫	中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肖健鑫
102	高子成	中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高子成
103	刘庆丰	中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资料员	/	刘庆丰
104	王晓东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经理	/	王晓东



* GD - E 1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05	潘东伟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潘东伟
106	胡添立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代表	/	胡添立
107	张恩利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总监代表	/	张恩利
108	李明洒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李明洒
109	彭航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彭航
110	谢恒渝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谢恒渝
111	罗志贵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罗志贵
112	钟天炎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钟天炎
113	张和平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张和平
114	徐春林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徐春林
115	黄瑞庆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黄瑞庆
116	罗双柏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罗双柏
117	潘康维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潘康维
118	何小明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何小明
119	陈国平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陈国平
120	邹卫文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邹卫文
121	钟俊权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钟俊权
122	韩嘉磊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韩嘉磊
123	杨玲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资料员	/	杨玲
124	马建波	通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公司	项目经理	/	马建波
125	魏锦辉	通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魏锦辉
126	李丽香	通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公司	资料员	/	李丽香
127	张博文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张博文
128	刘文华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刘文华
129	李懿龙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	李懿龙
130	杨玉纯	弘光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杨玉纯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illegible]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福·英才苑位于深圳中心公园东侧、笋岗西路和华富村交汇处西南侧，工程总用地面积17007.72m²，总建筑面积187846m²，总建筑高度1栋A座150.3m、1栋B座168.3m、1栋C座168.3m。

地下室共5层，为机动车库和设备用房，裙房2层功能为公交场站、架空及商业，地上共3栋人才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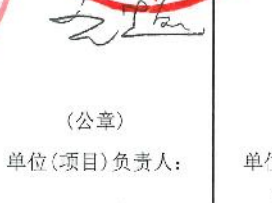
验收结论：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要求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满足要求，观感质量好，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代仲海
注册号：4405557-AY011
有效期至：至2026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黄蔚
注册号 44006735
有效期至 2028.07.03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吴超
注册号：4400030-068
有效期至：至2027年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陈桂林
鄂1422023202403368(00)
建筑
2027.02.06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6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年6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6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6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6月29日

GD-E1-914/6

1.1.6、业绩 6-吴江四季春晓项目【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含公区）工程

（一）施工合同

江苏省苏州市四季春晓项目

（简称 98 亩）

【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含公区）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吴江四季春晓项目【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含公区）工程

工程地点：苏州市吴江区运河北路与吉市路交界处东北处

合同编号：SZ-YDHZ-GCHT-053

发 包 人：苏州金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 年 06 月 11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苏州金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本合同施工项目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本合同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附件四部分共同构成。通用条款与专用条款有不同约定的，以专用条款的相关约定为准。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江苏省苏州市四季春晓项目【二】标段（【1#、2#、7#、8#，门卫2区域内】，共【5】幢楼）批量精装修（含公区）工程。

1.2 工程地点：苏州市吴江区运河北路与吉市路交界处东北处。

1.3 工程情况：本【二】标段公区及室内装修工程，共【5】幢楼，分别为【1#、2#、7#、8#，门卫2区域内】楼，共计【508】套。

1.4 其他信息（如有）： / 。

第2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合同约定的施工图纸及承包范围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工程施工内容，具体详见专用附件1、专用附件2及专用条款的约定。

2.2 甲方根据实际情况有权对乙方的工程承包范围作出调整，对于调整施工范围后合同清单已有的工作内容，乙方不得提出调价要求。

第3条 工程承包合同价

3.1 本合同采用基于承包范围内【施工图（含深化图）及技术规范不含税总价包干】的计价方式，税金单列，开具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本合同按【一般计税】方式计取税金，增值税税率为【9%】，含税总价为：人民币【57272355.16】元（大写：【伍仟柒佰贰拾柒万贰仟叁佰伍拾伍元壹角陆分】元整）。

（1）本工程承包范围内施工图含税总价为人民币【57272355.16】元（大写：【伍仟柒佰贰拾柒万贰仟叁佰伍拾伍元壹角陆分】元整），其中：施工图范围内不含税包干总价为人民币【52543445.1】元，税金为人民币【4728910.059】元。

本合同结算总价根据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等有关约定确定，甲方支付总价为不含税包干总价+适用税率对应税款。本合同不含税总价包干为承包人综合考虑进项抵扣且经充分论证后确认的价格，乙方确认报价和签约时已充分论证和考虑履行本合同的难度和风险，除本合同另有约定且经甲方书面同意外，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总价包干不作任何调整，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或报销其

《江苏省苏州市四季春晓项目【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含公区）工程施工合同》协议书

他任何费用。如后期因政策法规、乙方自身等非甲方原因导致的增值税税率变更使合同总价款变化的，自变更生效之日起，甲方将按“不含税包干总价”+“适用税率对应税款”支付总价款。最终的结算总价根据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等有关约定确定。

第4条 工期

4.1 本工程总工期 507 日历天（已含期间法定节假日在内）。

4.2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5月1日，计划完工日期：2021年10月30日。

最终执行的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确认开工日期起计，完工日期由执行开工日期与总工期相应推算得出。乙方系在充分了解本项目情况、周边环境及地上设施等一切与之有关的因素，并充分判断本项目工作难度、工作量等事项后约定的本条之工期。

第5条 质量标准

5.1 本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是指达到设计图纸要求，满足国家、行业的标准及规范，工程质量为按现行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规定的合格等级；观感质量为“好”。

5.2 除达到协议书5.1款所述要求外，本工程必须符合如下要求：

- 1、精装户均报事率小于等于 1.5 条
- 2、报事返修率达到 100%
- 3、交付前一次整改完成率 95%
- 4、交付前二次整改完成率 100%
- 5、一次性交验合格率 100%
- 6、总体交付通过率 95%
- 7、三零目标（零空鼓，零开裂，零渗漏）
- 8、第三方飞行评估达到 93 分以上。
- 9、交付评估达到 80 分以上。

其他要求详见专用附件2《合同需求》等。

如前述未涉及的质量要求应执行现行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行业验收规范以及江苏省工程建设标准DGJ32/J99-2010《成品住房装修技术标准》，如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质量要求最高的为准。

第6条 工程款支付

6.1 在乙方如约履行施工方责任的前提下，甲方应根据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及节点，向乙方支付工程价款；任何付款应符合本合同各有关条款的约定。

第7条 质量保修责任

7.1 本工程保修金为：本工程结算含税总价的【5】%；保修金支付方式为：现金形式；由发包人在结算总价中直接扣除；保修金退还方式在专用条款及通用附件4《工程质量保修书》中约定。

7.2 本工程保修期为：自本项目交付小业主之日起满两年（不含根据本合同约定延长期，如有）。

《江苏省苏州市四季春晓项目【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含公区）工程施工合同》协议书

7.3 保修责任详见 通用附件4《工程质量保修书》。

第8条 合同优先解释顺序及组成文件

8.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8.2 本合同具体组成文件及其解释顺序如下：

8.2.1 本合同的补充协议（如有）；

8.2.2 协议书；

8.2.3 专用条款；

8.2.4 施工图纸；

8.2.5 附件与附录（按照附件文件排列次序，优先性依次递减）；

8.2.6 通用条款；

8.2.7 中标通知书；

8.2.8 投标书；

8.2.9 《招标文件》及其过程往来文件。

以上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同时签署者，若有较严格规定和标准的，按照较严格的规定和标准执行，否则以排列次序在先者为准；先后签署者，以后签署者为准。

第9条 双方代表及通知方式

9.1 双方代表

9.1.1 甲方代表：茆羽 先生，联系电话：18963179334。

现场管理代表： 先生，联系电话： 。

9.1.2 乙方代表：曾艳 先生/女士，联系电话：13926527205

技术负责人：孔海欧 先生/女士，联系电话：13510100766。

责任工长：罗海洲 先生/女士，联系电话：13590113925。

维修/保养联系人：叶甫活 先生/女士，联系电话：1509988897。

资料档案员：叶飞挺 先生/女士，联系电话：13699830762。

9.2 双方通知送达地址

9.2.1 甲方指定通知送达地址：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大道 7070 号亨通金融大厦 21 层 2103 苏州新希望地产办公室。

9.2.2 乙方指定通知送达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 19 号港安大厦东座 6 楼 D1 单元。

9.2.3 如有任何通知，应经邮局以挂号邮件或 EMS 特快专递的方式寄往一方下列地址，在寄出【5】个工作日后，将被视为已送达；如以快递的方式送达该等文件或通知，投送快递【5】个工作日视为已送达。在对方接到一方发出的变更其地址的通知之前，该方地址仍以先前地址为准；一方下述地址变更的，需在变更前【5】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另一方按变更前的地址进行通知或文件送达的，在前述约定日期届满仍视为有效送达，变更地址方自行承担不能收到文件或通知的后果。

第10条 其他约定

10.1 合同的签订：本合同于【2020】年【06】月【11】日，由双方共同签订于本建设工程所在地；本合同自双方共同签订之日起成立。

10.2 合同生效与失效：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 后生效，履行完毕后失效。

10.3 本合同第【9.2】条约定的文件送达地址、送达方式，可作为诉讼文书的送达地址、送达方式。本条款适用于诉讼、仲裁中各阶段诉讼文书的送达，包括但不限于诉前、一审、二审、再审、特别程序及执行程序。因一方填写的地址有误或地址变更时未履行通知义务而产生的不利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司法机关按约定地址送达文书，未能实际送达而视为合法送达）由该方承担。

10.4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玖】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另备一份用于 备案登记/监理 使用；每份合同及附件均应加盖双方骑缝章，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苏州金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住 所：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大道 7070 号

亨通金融大厦 2103 室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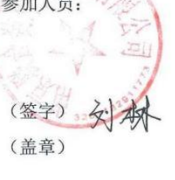
银行帐号：

合同签订日期： 2020 年 06 月 11 日

(二) 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苏州市吴江四季春晓项目批量精装修（含公区）工程（二标段）

建设单位	苏州金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吴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联合装饰设计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00000m2	工程造价	57272355.16 元	开工日期	2020 年 05 月 01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30 日
验收意见	1、该工程按图纸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已全部完成，各系统使用功能已形成，运行正常，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2、工程技术资料齐全、质保资料齐全、按规定的批量见证取样送检并全部合格。 3、工程的观感质量较好。 4、工程结构性能和使用功能满足设计要求，参加验收人员一致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参加人员：		
 (签字) (盖章) 薛羽	 (签字) (盖章) 李军			 (签字) (盖章) 曾艳	 (签字) 刘林 (盖章)		
2021 年 10 月 30 日	2021 年 10 月 30 日			2021 年 10 月 30 日	2021 年 10 月 30 日		

**1.1.7、业绩 7-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
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一）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HN-SZ-QH-SG-11-1

**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
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
装修工程（一标段）**

施工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前湾片区诚信三街

发 包 人：深圳市国润金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7 25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国润金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进一步提高该承包合同相关条款的可操作性，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就上述合同文件中的各项相关条款的执行做进一步细化约定，兹订立本合同协议书。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前湾片区诚信三街

1.3 工程概况：前海 T102-0345 地块项目占地约 2.7 万 m²，总建筑面积约 18.9 万 m²，由 2 栋 23F 住宅、2 栋 33F 住宅、2 栋 32F 住宅、1 栋 41F 人才房，以及所有楼栋对应的地下室组成。

2.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人应研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以及本合同的其他文件、工程规范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

2.1 **承包人施工范围及工程内容：**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的以下全部内容：包括所有楼栋公共区域，各套户内客餐厅、卧室、厨卫、阳台等功能部位的地面、墙面、天花精装修，给排水、电气及洁具五金等部品安装，与甲分包、甲供材料的配合、分包验收、成品保护、移交及保修等全部工作，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和招标图纸。

2.2 **另行委托的其他内容：**发包人另行委托的其他零星工程，承包人须无条件实施，费用按合同约定结算。

2.3 **其他约定：**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上述范围，承包人必须遵从。

3.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详见《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

其余要求详见《专用条款》。

4.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详见《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

5. 合同价款

5.1 合同价款：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伍仟贰佰零捌万柒仟陆佰零贰元伍角壹分（人民币 52,087,602.51 元）。

发票种类：☒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率：9 %；

增值税额：人民币（大写）肆佰陆拾捌万柒仟捌佰捌拾肆元贰角叁分（人民币 4,687,884.23 元）。

价税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伍仟陆佰柒拾柒万伍仟肆佰捌拾陆元柒角肆分（人民币 56,775,486.74 元）。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

不含税金额仅指不含承包方开具给发包方的增值税额，需包含教育费附加、城市维护建设税等原有税费。

5.2 开票信息及指定收款账户：

付款信息	甲方	乙方
账户名称	深圳市国润金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GK1DT2Y	91440300723030211B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深南中路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福田区保税区支行
账号：	755952404210555	44201540600052521609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 19 号港安大厦第六层 D1 单元

6.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投标期间往来书函(变更签证承诺函等专项承诺函, 在投标时承诺)
- (4) 投标书
- (5) 专用条款
- (6) 通用条款
- (7) 投标须知及附件
- (8) 技术要求
- (9) 合同图纸目录及按此目录列出的合同图纸
- (10) 工程量清单计量计价说明
- (11)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 (12) 商业行为守则及往来行为规范

6.2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6.3 以上各合同组成文件互为解释, 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执行工程中需共同遵守。

7. 合同生效

7.1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 7 月 25 日

7.2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7.3 合同双方约定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立即生效。

发包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话: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邮编: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必须填写)

请按下列账号汇款, 否则不予确认
全 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40600052521605
开 户: 建行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二) 竣工验收证明

深圳项目中心

结算管理——附件 4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合同名称	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合同编号	HN-SZ-QH-SG-11-1
开工时间	2022 年 06 月 01 日	完工时间	2024 年 05 月 21 日
合同金额	56775486.74 元	建筑面积	53327.49m2
项目经理	吴俊	技术负责人	孔海欧
承包范围及工程内容			
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的以下全部内容：包括所有楼栋公共区域，各套户内客餐厅、卧室、厨卫、阳台等功能部位的地面、墙面、天花精装修，给排水、电气及洁具五金等部品安装等全部工作，具体内容和要求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及《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			
参加验收部门意见			
评定项目	监理	业主	
工程按施工图施工完毕（含正式变更）	已全部施工完毕	已全部施工完毕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工期符合合同规定（含业主方同意的顺延）	符合合同规定	符合合同规定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材料及施工工艺符合业主封样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2024年5月21日	总监签字： 2024年5月21日	负责人签字： 2024年5月21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4年5月21日

此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施工方、监理方、设计方各持一份，项目中心两份，一份由资料员存档，一份作为结算资料移交成本部。

1.1.8、业绩 8-合肥包河 S1902 项目一期一标段公区及户内精装工程

(一)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合肥包河 S1902 项目一期一标段公区及
户内精装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地点： 合肥市包河区龙川路与历口路交叉口

发 包 人： 合肥金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年9月21日

合同文件目录

1. 商业行为守则及往来行为规范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期间往来书函
5. 投标书
6. 投标须知
7. 专用条款
8. 通用条款
9. 技术要求
10.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11. 合同图纸目录及按此目录列出的合同图纸（合同图纸另册装订）
12. 承包人提交的技术标（仅供参考）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合肥金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进一步提高该承包合同相关条款的可操作性，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就上述合同文件中的各项相关条款的执行做进一步细化约定，兹订立本合同协议书。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合肥包河 S1902 项目一期一标段公区及户内精装工程

1.2 工程地点：合肥市包河区龙川路与历口路交叉口

1.3 工程概况：本次招标为包河 S1902 项目一期一标段公区及户内精装招标，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合肥市包河区龙川路与历口路交口。精装的范围包括一标段：B1#、B2#、B3#、B5#、B6#、B8#、D1#、D2#、D3#、D5#、D7#；公区及户内批量装修。

2.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人应研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以及本合同的其他文件、工程规范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

2.1 **承包人施工范围及工程内容：**合肥包河 S1902 项目一期一标段公区及户内精装工程详见《技术要求》中的承包范围及招标过程中对此等范围及内容的调整要求（如有）。

2.2 **另行委托的其他内容：**发包人另行委托的其他零星工程，承包人须无条件实施，费用按合同约定结算。

2.3 **其他约定：**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上述范围，承包人必须遵从。

3.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一标段 400 天；

其余要求详见《专用条款》。

4.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详见《技术要求》。

5. 合同价款

5.1 合同价款：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伍仟肆佰零陆万壹仟肆佰柒拾柒元壹角玖分（人民币54061477.19元整）。

发票种类：☐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率：9%；

增值税额：人民币（大写）：肆佰捌拾陆万伍仟伍佰叁拾贰元玖角伍分（人民币4865532.95元整）。

价税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伍仟捌佰玖拾贰万柒仟零壹拾元壹角肆分（人民币58927010.14元整）。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

不含税金额仅指不含承包方开具给发包方的增值税额，需包含教育费附加、城市维护建设税等原有税费。

5.2 开票信息及指定收款账户：

付款信息	甲方	乙方
账户名称	合肥金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11MA2TKFM748	91440300723030211B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合肥南七支行	中国银行深圳景田北支行
账号：	8112301012900498056	7419 6866 4497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唯珍府商业楼 103-108-202-211

6.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投标期间往来书函(变更签证承诺函等专项承诺函，在投标时承诺)
- (4) 投标书

- (5) 专用条款
- (6) 通用条款
- (7) 投标须知及附件
- (8) 技术要求
- (9) 合同图纸目录及按此目录列出的合同图纸
- (10) 工程量清单计量计价说明
- (11)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 (12) 商业行为守则及往来行为规范

6.2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6.3 以上各合同组成文件互为解释，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执行工程中需共同遵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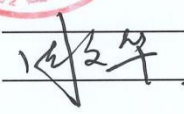
7. 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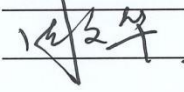
7.1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9 月 21 日

7.2 合同订立地点：禹洲广场 20 楼

7.3 合同双方约定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立即生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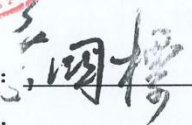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必须填写）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41968664497
中国银行深圳福田北支行

(二) 竣工验收证明



包河项目中心

结算管理——附件 4

工程竣工验收单

合同名称	合肥包河 S1902 项目一期一标段公区及户内精装工程	合同编号	/
开工时间	2020. 9. 21	完工时间	2021. 10. 25
工期目标	400 天	质量目标	合格
承包范围及工程内容			
本项目承包内容为包河 S1902 项目一期一标段公区及户内精装招标,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合肥市包河区龙川路与历口路交口。承包人负责本项目的全部精装内容, 精装的范围包括一标段: B1#、B2#、B3#、B5#、B6#、B8#、D1#、D2#、D3#、D5#、D7#; 公区及户内批量装修。			
参加验收部门意见			
评定项目	监理	业主	
工程按施工图施工完毕 (含正式变更)	已全部施工完毕	已全部施工完毕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工期符合合同规定 (含业主方同意的顺延)	符合合同规定	符合合同规定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材料及施工工艺符合业主 封样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 (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刘建乾	监理: (盖章)  总监签字: 徐瑞明	业主: (盖章)  业主工程经理: 刘文华	

此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 施工方、监理方各持一份, 项目中心两份, 一份由资料员存档, 一份作为结算资料移交成本部。

1.1.9、业绩 9-荷棠里项目小区装修工程

(一) 施工合同

荷棠里 1 栋、2 栋、3 栋 建设工程小区装修专业分包合同

总承包人: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2021年9月5日

签约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浐灞区

总承包人(以下简称甲方):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亿方在签订合同前对现场环境、施工条件、图纸及有关资料已充分了解,熟知国家、地方关于增值税的相关规定及甲方的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状况,并具有承揽本工程相应的施工及经济能力,在此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分包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工程概况、分包工作内容

1.1 工程名称:荷棠里1栋、2栋、3栋。

1.2 工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1.3 工程概况:总建筑面积 97144.15 m²; 由三层地下室、二层商业裙楼、一幢住宅、一幢住宅及保障房、一幢办公及酒店组成,其中住宅 44540 m²、商业 2790 m²、办公 2500 m²,酒店 17352 m²,物业服务管理用房 188 m²、公共配套 2480 m²,架空休闲、架空绿化及城市公共通道 596.71 m²,结构屋面总高度约 99.6m,顶部标高为 104.1m;地下室面积约 26697.44 m²,主要为车库、设备用房。

1.4 分包项目名称:荷棠里项目小区装修工程

1.5 分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辅材、主材)、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税金。

1.6 分包范围:1.6.1 公共区域装修。包括地下室大堂、首层大堂、标准层电梯厅、电梯轿厢;

1.6.2 保障房内装;

1.6.3 公共配建内装。包括邮政所、社区服务中心、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环卫设施;

1.6.4 营销中心拆除。

1.6.5 住宅1栋、2栋、3栋批量精装。

1.7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装修施工图深化设计及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空调及新风工程等工程量清单包含的所有内容(具体工程、规模、内容详见《荷棠里项目小区装修工程任务书》、《荷棠里项目小区装修工程量清单》)。

第二条工期要求

2.1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09月10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2年08月03日。

实际开工日期、完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2.2 主要阶段性节点完成时间：1) 投标人中标后即开展深化设计、材料准备、定样等工作，应于合同签署后 7 个日历天内完成公共区域装修及保障房部分精装修深化施工图的设计；

2) 投标人应按以下时间节点完成保障房部分装饰装修工作。

①签订合同之日起 40 日历天内完成 4F 保障房样板间（共 5 套）；

②样板间获得验收通过后（施工单位可考虑 30 天验收时间），应于获得验收之日起 165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工作。

3) 投标人应按以下时间节点完成其他部分装饰装修工作

①签订合同之日起 205 个日历天内完成 2#楼部分所有工作；

②1#楼东单元部分，应与保障房装修同步，并于保障房样板间获得验收之日起 165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工作；

③1#楼西单元部分，在 1#楼东单元批量施工开始后 30 个日历天内开始，并于 167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工作。

注：上述日历天均包含各节假日（包括春节）。若甲方根据建设单位的要求有必要调整某节点工区、区段工期时，乙方须全力配合。各区域工期要求、相关工程量、分区编号图等详见建设单位招标文件及附件。

2.3 工期应满足建设单位、甲方总工期及节点工期要求，若不能满足，应承担工期延误违约责任。乙方支付逾期完工违约金后，不免除乙方继续完成劳务作业及整改的义务。

建设单位对总承包单位的工期节点要求：合同签订且起（若另有建设单位开工指令单，以建设单位开工指令单为准）的 326 个且历天内完成合同范围内的所有工作。

2.4 由于建设单位或甲方工期有调整，导致现场工程进度存在赶工或停窝工时，该笔费用及补偿包含在合同单价中，不另行计算。

2.5 若甲方指示乙方暂停部分工程时，若该部分工程属于非关键线路的分部分项工程，无论乙方是否延期申报，所涉及的工期均不予以顺延。若甲方指示乙方暂停部分工程小于全部工程的 60%时，无论乙方是否延期申报，甲方不予补偿。

2.6 经甲方合同授权人确认的以下原因，工期可相应顺延：

(1) 因自然灾害、非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和火灾或不可抗力；

(2) 因甲方指令错误，致使乙方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2.7 乙方应在 2.6 条约定原因发生后 7 日内，向甲方合同授权人提交顺延工期的书面报告

及相应的证据资料。否则，甲方无需就延期事宜做出任何决定，因此导致工程未按期完成，乙方承担工期违约责任。

2.8 本项目各施工队伍工序穿插过程中，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第三方的工期延误，甲方予以督促后，乙方进度仍无法满足工期要求的，需向甲方承担工期逾期违约责任。

第三条 工程质量目标

3.1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中关于质量标准的约定，符合国家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确保达到按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一次性检测合格、验收合格的标准，能一次性通过所施工范围的专项验收、节能验收、绿建验收、综合验收等，符合建设单位、甲方集团公司实测实量验收标准及对于工程实体质量和管理行为的要求，保证在各个工程节点验收合格，工程质量符合“深圳市优质工程金牛奖”验收要求。

3.2 其它质量要求：1、乙方应根据会审变更、通知要求等积极调整、部署施工，大面积施工前，应以样板引路、超前示范，经验收合格后方可全面施工，应以样板标准作为验收所施工工程之标准；2、如出现经检验不符合质量要求需返工之情况，乙方必须立即进行返工处理，由此所造成的全部费用及工期责任由乙方承担（包括人工费、材料费及延迟下道工序致使工期延误造成的间接损失等）。

3.3 若部分分项工程质量国家法律没有明确规定，该部分分项工程的质量要求最低须满足合理使用年限，且不低于整体建筑工程的使用期限。

第四条 合同价款的计价方式

4.1 合同暂定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肆仟捌佰伍拾陆万叁仟零壹拾伍元叁角捌分（¥ 48563015.38 元），最终结算总价按照合同 6.3 条最终结算确认的结算价为准。

4.2 本合同按下列第（1）种方式确定合同价款：

（1）分项工程全费用综合单价计价法。

（2）其他计价方式：/

4.3 如现场发生零星用工，全费用综合单价为：技工 /元/工日，普工 /元/工日。

4.4 上述价款已包括完成分包工作内容所有费用，且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安全文明施工现场维护费、劳保统筹金及其他社会保障费（包括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工伤保险）、施工期间不同专业穿插造成的施工间歇期的相关费用、利润、增值税及附加等费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受市场影响或政策调价而调整价款。

25.9 乙方应完善所有人员的信息备案，提交进场所有人员的体检报告、意外保险证明，入场人员不得超过 55 周岁；提交高处作业、动火作业等特种作业证件，提前申请，无证件不得作业；提交完整的安全资料，凡入场须签署安全协议，落实协议约定内容；落实劳务人员的安全教育，服从甲方的安全管理制度，按甲方要求进行劳保配备，参与甲方日常安全活动如周安全例会等；乙方应与甲方签订防疫管理协议，严格遵照项目所属地的防疫管理制度，人员持 48 小时核酸检测报告方可进场。乙方应落实甲方的农民工工资代发协议。

25.10 乙方应在每月 20 日之前上报形象进度，甲方将同期上报；若发生建设方延期审定的情况，甲方对此不负任何释责义务。

25.11 乙方报价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即乙方已考虑现场施工难度、材料、人工及其他各项措施费等，甲方不再就乙方施工范围内的内容及费用进行二次界定，单价包干，工完场清。

25.12 由乙方提供临时用电分路需用的配线等材料。

25.13 此项建设单位供应材料的采购、保管、损耗、超量罚款等责任均由分包人负责完成。

25.14 依据《大贸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第 7.3.1 条的相关约定，乙方须支付合同总额 2%的总承包服务费，该款项按月在当期的过程结算中扣除。

附件一 个人防护用品配置标准

附件二《工程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附件三《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书》

附件四《农民工工资支付代发协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1.9.5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1.9.5

(二) 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荷棠里项目小区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霖投资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 年 09 月 10 日
总包单位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 年 08 月 03 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隽时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44540 m ²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48563015.38 元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 评定	经现场查验工程质量符合有关规范技术标准和设计图纸及有关文件要求, 工程验收组织形式、验收程序、验收评定合法,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 年 8 月 3 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 年 08 月 03 日	
设计单位: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 年 8 月 3 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 年 8 月 3 日	

1.1.10、业绩 10-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公寓精装修工程

(一)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8-440303-70-03-718425024001

标段名称: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01-03地块公寓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3708.339102万元

中标工期: 273天

项目经理(总监): 王娟



本工程于 2023-07-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8-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8-31

查验码: 516765574957875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二)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GJHT-MYGX (01-03 地块) -019 (GC01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公寓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笋岗街道宝安北路与泥岗路交汇处。

发 包 人: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公寓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笋岗街道宝安北路与泥岗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用地面积 136330 m²,计容建筑面积约 14.75 万 m²,总建筑面积约 19.3018 万 m²,地块下布置 4 层地下室(人防面积约 8181 m²);1 栋 A 座塔楼为产业研发功能,建筑高度 198.75m,总共 44 层,建筑面积约 81800 m²,布置于场地西北侧;1 栋 B 座塔楼为商务公寓和人才公寓,建筑高度 144.80m,总共 44 层,建筑面积约 30000 m²,布置于场地东北侧;商业裙房首层 6.6m,二至四层 5.4m,建筑高度 23.29m,总共 4 层。本次招标为 1 栋 B 座塔楼的商务公寓和人才公寓精装修工程招标。

人才公寓:共 396 套,建筑面积约 17380 m²,包括:A1 户型建筑面积约 37.93 m²,132 套;A2 户型建筑面积约 37.94 m²,88 套;A3 户型建筑面积约 37.25 m²,44 套;A4 户型建筑面积约 37.93 m²,44 套;C 户型建筑面积约 65.77 m²,88 套;

商务公寓:共 288 套,建筑面积约 12620 m²,包括:A1 户型建筑面积约 37.93 m²,96 套;A2 户型建筑面积约 37.94 m²,64 套;A3 户型建筑面积约 37.25 m²,32 套;A4 户型建筑面积约 37.93 m²,32 套;C 户型建筑面积约 65.77 m²,64 套。。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1) 公寓套内、电梯轿厢及公区（不含楼梯间）等区域建筑面积约 33995.75 m²（具体以图纸为准）的精装修工程的材料设备采购、运输、保管、检测、施工、成品保护、调试、项目移交、保修等工作，具体以本工程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为准。

(2) 地面、墙面、天花吊顶精装修施工。

(3) 给排水（含冷热水）、强电、弱电管线及开关、插座、灯具、五金、洁具、电器、户内门、户内橱柜、卫生间台盆柜、浴帘等的采购、施工、安装。

(4) 施工完成后，负责对室内进行开荒、精保洁（达到入住条件）、室内环境检测、甲醛治理（直至合格）、查验整改并按时完成交付，向小业主及政府相关部门提供隐蔽管线图册并负责小业主入伙及政府相关部门收房陪验等。

(5) 根据招标人提供的装修设计图纸，进行二次优化设计；

(6) 根据招标人委托，负责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办理、负责承包范围内的工程通过消防、节能、绿建等施工及验收，并配合总承包单位进行消防、节能、绿建等施工及验收。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
☐ 主体结构工程	（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
☒ 装饰装修工程	（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20 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5 月 1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73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273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一、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 37,083,391.02 元，（大写）： 叁仟柒佰零捌万叁仟叁佰玖拾壹元零贰分。

不含增值税金额（小写）：¥ 34,021,459.65 元，增值税税额为：
¥ 3,061,931.37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陆拾万零柒仟伍佰伍拾肆元玖角贰分

(¥ 607,554.9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佰零肆万叁仟伍佰捌拾壹元伍分

(¥ 4,043,581.05 元)。

(5)工程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 肆万零肆佰叁拾伍元捌角壹分

(¥ 40,435.81 元)。

二、商务公寓：

暂定合同价： 12,964,920.03 元，

1) 不含增值税金额： 11,894,422.05 元，

增值税金额： 1,070,497.98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239,105.98 元；

三、人才公寓：

暂定合同价： 15,810,412.25 元，

1) 不含增值税金额： 14,504,965.37 元，

2) 增值税金额： 1,305,446.88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290,770.05 元；

四、公区（含轿厢）：

暂定合同价： 4,224,041.88 元，

1) 不含增值税金额： 3,875,267.78 元，

2) 增值税金额： 348,774.10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77,678.89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 10 月 12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07410

91440300723030211B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

社区宝安北路 3008 号宝能中心 A 栋 12 路 19 号港安大厦第六层 D1 单元

层 34 单元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沈巍

法定代表人: 叶国标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0755-83867609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笋岗支行

账号: 815980018610001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景田北支行

账号: 7419 6866 4497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41968664497
中国银行深圳景田北支行

(三)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工程名称: 01-03地块公寓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5 年 6 月 26 日

建设单位（盖章）: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01-03地块公寓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笋岗街道宝安北路与泥岗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42575.75万m²	工程造价	37083391.02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44	层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4-026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 年3月5日	验收日期	2025年6月2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401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周杰斌
副组长	乔晓玲、方楚钺、李欣桐、郭桂炫、赵军强、孙永锋、王娟
组员	罗兵、徐青山、陈双喜、甘艳兰、李金锁、钟栋队、蔡云川、孔海欧、彭金仲、罗志伟、叶苏丽、陈文钦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楚钺	赵军强、罗兵、徐青山、孙永锋、李金锁、王娟、蔡云川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欣桐	陈双喜、钟栋队、孔海欧、彭金仲、罗志伟
工程质控资料	郭桂炫	甘艳兰、叶苏丽、陈文钦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周杰斌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		周杰斌
2	乔晓玲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乔晓玲
3	李欣桐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欣桐
4	方楚钺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方楚钺
5	郭桂炫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郭桂炫
6	孙永锋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孙永锋
7	李金锁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李金锁
8	钟栋队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备工程师		钟栋队
9	赵军强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赵军强
10	罗兵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中级	罗兵
11	陈双喜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安装专业监理		陈双喜
12	徐青山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		徐青山
13	甘艳兰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甘艳兰
14	王娟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娟
15	蔡云川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经理		蔡云川
16	孔海欧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孔海欧
17	彭金仲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彭金仲
18	罗志伟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罗志伟
19	叶苏丽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叶苏丽
20	陈文钦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文钦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01-03地块公寓精装修工程项目现已完成合同约定所有施工内容，并已按规定完成所有分部分项验收，施工质量合格，质保资料齐全。本项目施工单位自评为合格，建设、设计、监理、施工等各责任主体单位一致同意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孙永锋
注册号：4407194-044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6月2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2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2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2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26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2、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2.1、项目经理（吴俊）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时间	建设单位	备注
1	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5677.54	2024.05.21	深圳市国润金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2	荷棠里项目小区装修工程	4856.30	2022.08.03	深圳市万霖投资有限公司	
3	深业上林苑项目办公公区精装修工程	679.59	2025.07.01	深圳市深业鹏基上林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	武汉天河机场 T2 航站楼改造工程嘉宾休息区项目	673.24	2024.03.31	武汉天河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5	深圳市坪山区社会福利综合体项目装修改造工程	208.32	2024.07.25	深圳市深业坪山幸福健康有限公司	

2.1.1、项目经理（吴俊）业绩 1-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一）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HN-SZ-QH-SG-11-1

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
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
装修工程（一标段）

施工合同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前湾片区诚信三街

发 包 人： 深圳市国润金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7.25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国润金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进一步提高该承包合同相关条款的可操作性，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就上述合同文件中的各项相关条款的执行做进一步细化约定，兹订立本合同协议书。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前湾片区诚信三街

1.3 工程概况：前海 T102-0345 地块项目占地约 2.7 万 m²，总建筑面积约 18.9 万 m²，由 2 栋 23F 住宅、2 栋 33F 住宅、2 栋 32F 住宅、1 栋 41F 人才房，以及所有楼栋对应的地下室组成。

2.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人应研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以及本合同的其他文件、工程规范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

2.1 **承包人施工范围及工程内容：**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的以下全部内容：包括所有楼栋公共区域，各套户内客餐厅、卧室、厨卫、阳台等功能部位的地面、墙面、天花精装修，给排水、电气及洁具五金等部品安装，与甲分包、甲供材料的配合、分包验收、成品保护、移交及保修等全部工作，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和招标图纸。

2.2 **另行委托的其他内容：**发包人另行委托的其他零星工程，承包人须无条件实施，费用按合同约定结算。

2.3 **其他约定：**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上述范围，承包人必须遵从。

3.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详见《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

其余要求详见《专用条款》。

4.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详见《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

5. 合同价款

5.1 合同价款：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伍仟贰佰零捌万柒仟陆佰零贰元伍角壹分（人民币 52,087,602.51 元）。

发票种类：☒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率：9 %；

增值税额：人民币（大写）肆佰陆拾捌万柒仟捌佰捌拾肆元贰角叁分（人民币 4,687,884.23 元）。

价税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伍仟陆佰柒拾柒万伍仟肆佰捌拾陆元柒角肆分（人民币 56,775,486.74 元）。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

不含税金额仅指不含承包方开具给发包方的增值税额，需包含教育费附加、城市维护建设税等原有税费。

5.2 开票信息及指定收款账户：

付款信息	甲方	乙方
账户名称	深圳市国润金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GK1DT2Y	91440300723030211B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深南中路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福田区保税区支行
账号：	755952404210555	44201540600052521609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 19 号港安大厦第六层 D1 单元

6.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投标期间往来书函(变更签证承诺函等专项承诺函, 在投标时承诺)
- (4) 投标书
- (5) 专用条款
- (6) 通用条款
- (7) 投标须知及附件
- (8) 技术要求
- (9) 合同图纸目录及按此目录列出的合同图纸
- (10) 工程量清单计量计价说明
- (11)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 (12) 商业行为守则及往来行为规范

6.2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6.3 以上各合同组成文件互为解释, 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执行工程中需共同遵守。

7. 合同生效

7.1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7月25日

7.2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7.3 合同双方约定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立即生效。

发包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话: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邮编: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必须填写)

请按下列账号汇款, 否则不予确认
全 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40600052521605
开 户: 建行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二) 竣工验收证明

深圳项目中心

结算管理——附件 4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合同名称	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合同编号	HN-SZ-QH-SG-11-1
开工时间	2022 年 06 月 01 日	完工时间	2024 年 05 月 21 日
合同金额	56775486.74 元	建筑面积	53327.49m2
项目经理	吴俊	技术负责人	孔海欧
承包范围及工程内容			
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的以下全部内容：包括所有楼栋公共区域，各套户内客餐厅、卧室、厨卫、阳台等功能部位的地面、墙面、天花精装修，给排水、电气及洁具五金等部品安装等全部工作，具体内容和要求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及《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			
参加验收部门意见			
评定项目	监理	业主	
工程按施工图施工完毕（含正式变更）	已全部施工完毕	已全部施工完毕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工期符合合同规定（含业主方同意的顺延）	符合合同规定	符合合同规定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材料及施工工艺符合业主封样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2024年5月21日	总监签字： 2024年5月21日	负责人签字： 2024年5月21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4年5月21日

此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施工方、监理方、设计方各持一份，项目中心两份，一份由资料员存档，一份作为结算资料移交成本部。

2.1.2、项目经理（吴俊）业绩 2-荷棠里项目小区装修工程

（一）施工合同

荷棠里 1 栋、2 栋、3 栋 建设工程小区装修专业分包合同

总承包人：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2021 年 9 月 5 日

签约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浐灞区

总承包人(以下简称甲方):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亿方在签订合同前对现场环境、施工条件、图纸及有关资料已充分了解,熟知国家、地方关于增值税的相关规定及甲方的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状况,并具有承揽本工程相应的施工及经济能力,在此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分包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工程概况、分包工作内容

1.1 工程名称:荷棠里1栋、2栋、3栋。

1.2 工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1.3 工程概况:总建筑面积 97144.15 m²;由三层地下室、二层商业裙楼、一幢住宅、一幢住宅及保障房、一幢办公及酒店组成,其中住宅 44540 m²、商业 2790 m²、办公 2500 m²、酒店 17352 m²、物业服务管理用房 188 m²、公共配套 2480 m²、架空休闲、架空绿化及城市公共通道 596.71 m²,结构屋面总高度约 99.6m,顶部标高为 104.1m;地下室面积约 26697.44 m²,主要为车库、设备用房。

1.4 分包项目名称:荷棠里项目小区装修工程

1.5 分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辅材、主材)、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税金。

1.6 分包范围:1.6.1 公共区域装修。包括地下室大堂、首层大堂、标准层电梯厅、电梯轿厢;

1.6.2 保障房内装;

1.6.3 公共配建内装。包括邮政所、社区服务中心、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环卫设施;

1.6.4 营销中心拆除。

1.6.5 住宅1栋、2栋、3栋批量精装。

1.7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装修施工图深化设计及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空调及新风工程等工程量清单包含的所有内容(具体工程、规模、内容详见《荷棠里项目小区装修工程任务书》、《荷棠里项目小区装修工程量清单》)。

第二条工期要求

2.1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09月10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2年08月03日。

实际开工日期、完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2.2 主要阶段性节点完成时间：1) 投标人中标后即开展深化设计、材料准备、定样等工作，应于合同签署后 7 个日历天内完成公共区域装修及保障房部分精装修深化施工图的设计；

2) 投标人应按以下时间节点完成保障房部分装饰装修工作。

①签订合同之日起 40 日历天内完成 4F 保障房样板间（共 5 套）；

②样板间获得验收通过后（施工单位可考虑 30 天验收时间），应于获得验收之日起 165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工作。

3) 投标人应按以下时间节点完成其他部分装饰装修工作

①签订合同之日起 205 个日历天内完成 2#楼部分所有工作；

②1#楼东单元部分，应与保障房装修同步，并于保障房样板间获得验收之日起 165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工作；

③1#楼西单元部分，在 1#楼东单元批量施工开始后 30 个日历天内开始，并于 167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工作。

注：上述日历天均包含各节假日（包括春节）。若甲方根据建设单位的要求有必要调整某节点工区、区段工期时，乙方须全力配合。各区域工期要求、相关工程量、分区编号图等详见建设单位招标文件及附件。

2.3 工期应满足建设单位、甲方总工期及节点工期要求，若不能满足，应承担工期延误违约责任。乙方支付逾期完工违约金后，不免除乙方继续完成劳务作业及整改的义务。

建设单位对总承包单位的工期节点要求：合同签订且起（若另有建设单位开工指令单，以建设单位开工指令单为准）的 326 个且历天内完成合同范围内的所有工作。

2.4 由于建设单位或甲方工期有调整，导致现场工程进度存在赶工或停窝工时，该笔费用及补偿包含在合同单价中，不另行计算。

2.5 若甲方指示乙方暂停部分工程时，若该部分工程属于非关键线路的分部分项工程，无论乙方是否延期申报，所涉及的工期均不予以顺延。若甲方指示乙方暂停部分工程小于全部工程的 60%时，无论乙方是否延期申报，甲方不予补偿。

2.6 经甲方合同授权人确认的以下原因，工期可相应顺延：

(1) 因自然灾害、非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和火灾或不可抗力；

(2) 因甲方指令错误，致使乙方施工不能正常进行；

2.7 乙方应在 2.6 条约定原因发生后 7 日内，向甲方合同授权人提交顺延工期的书面报告

及相应的证据资料。否则，甲方无需就延期事宜做出任何决定，因此导致工程未按期完成，乙方承担工期违约责任。

2.8 本项目各施工队伍工序穿插过程中，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第三方的工期延误，甲方予以督促后，乙方进度仍无法满足工期要求的，需向甲方承担工期逾期违约责任。

第三条 工程质量目标

3.1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中关于质量标准的约定，符合国家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确保达到按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一次性检测合格、验收合格的标准，能一次性通过所施工范围的专项验收、节能验收、绿建验收、综合验收等，符合建设单位、甲方集团公司实测实量验收标准及对于工程实体质量和管理行为的要求，保证在各个工程节点验收合格，工程质量符合“深圳市优质工程金牛奖”验收要求。

3.2 其它质量要求：1、乙方应根据会审变更、通知要求等积极调整、部署施工，大面积施工前，应以样板引路、超前示范，经验收合格后方可全面施工，应以样板标准作为验收所施工工程之标准；2、如出现经检验不符合质量要求需返工之情况，乙方必须立即进行返工处理，由此所造成的全部费用及工期责任由乙方承担（包括人工费、材料费及延迟下道工序致使工期延误造成的间接损失等）。

3.3 若部分分项工程质量国家法律没有明确规定，该部分分项工程的质量要求最低须满足合理使用年限，且不低于整体建筑工程的使用期限。

第四条 合同价款的计价方式

4.1 合同暂定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肆仟捌佰伍拾陆万叁仟零壹拾伍元叁角捌分（¥ 48563015.38 元），最终结算总价按照合同 6.3 条最终结算确认的结算价为准。

4.2 本合同按下列第（1）种方式确定合同价款：

（1）分项工程全费用综合单价计价法。

（2）其他计价方式：/

4.3 如现场发生零星用工，全费用综合单价为：技工 /元/工日，普工 /元/工日。

4.4 上述价款已包括完成分包工作内容所有费用，且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安全文明施工现场维护费、劳保统筹金及其他社会保障费（包括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工伤保险）、施工期间不同专业穿插造成的施工间歇期的相关费用、利润、增值税及附加等费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受市场影响或政策调价而调整价款。

25.9 乙方应完善所有人员的信息备案，提交进场所有人员的体检报告、意外保险证明，入场人员不得超过 55 周岁；提交高处作业、动火作业等特种作业证件，提前申请，无证件不得作业；提交完整的安全资料，凡入场须签署安全协议，落实协议约定内容；落实劳务人员的安全教育，服从甲方的安全管理制度，按甲方要求进行劳保配备，参与甲方日常安全活动如周安全例会等；乙方应与甲方签订防疫管理协议，严格遵照项目所属地的防疫管理制度，人员持 48 小时核酸检测报告方可进场。乙方应落实甲方的农民工工资代发协议。

25.10 乙方应在每月 20 日之前上报形象进度，甲方将同期上报；若发生建设方延期审定的情况，甲方对此不负任何释责义务。

25.11 乙方报价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即乙方已考虑现场施工难度、材料、人工及其他各项措施费等，甲方不再就乙方施工范围内的内容及费用进行二次界定，单价包干，工完场清。

25.12 由乙方提供临时用电分路需用配线等材料。

25.13 此项建设单位供应材料的采购、保管、损耗、超量罚款等责任均由分包人负责完成。

25.14 依据《大贸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第 7.3.1 条的相关约定，乙方须支付合同总额 2%的总承包服务费，该款项按月在当期的过程结算中扣除。

附件一 个人防护用品配置标准

附件二 《工程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附件三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书》

附件四 《农民工工资支付代发协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1.9.5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1.9.5

(二) 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荷棠里项目小区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霖投资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 年 09 月 10 日
总包单位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 年 08 月 03 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隽时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44540 m ²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48563015.38 元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 评定	经现场查验工程质量符合有关规范技术标准和设计图纸及有关文件要求, 工程验收组织形式、验收程序、验收评定合法,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 年 8 月 3 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 年 08 月 03 日	
设计单位: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 年 8 月 3 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 年 8 月 3 日	

2.1.3、项目经理（吴俊）业绩 3-深业上林苑项目办公公区精装修工程

（一）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420180128015001	
标段名称：深业上林苑项目办公公区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业鹏基上林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679.599099万元	
中标工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吴俊	
本工程于 2024-07-1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9-20
查验码：JY20240828350648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二)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业上林苑项目办公公区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路和八卦二路交叉口东北侧

发 包 人: 深圳市深业鹏基上林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深业鹏基上林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业上林苑项目办公公区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路和八卦二路交叉口东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福田发改备案(2021)0090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业上林苑项目办公公区精装修工程包含地下、地上两部分。包含电梯厅、大堂、前室、合用前室、扩大前室、过道、卫生间、茶水间、电梯轿厢等,标准层层高为4.5m,总计装修面积约3727.30 m²。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范围为深业上林苑项目地下-1~-3层(电梯厅、前室、合用前室)、裙楼1~4层(电梯厅、前室、合用前室、扩大前室、公寓大堂、办公大堂、配套用房等)、塔楼办公公区(电梯厅、走道、前室、合用前室、卫生间、茶水间)、避难层(前室、合用前室)、电梯轿厢等(具体范围详见范围区域)。

本标段内容为完成本工程装修施工图纸所示范围内的所有工作直至交付甲方使用,包括但不限于报批报建、图纸深化、施工、材料设备采购、试验检测、安装、调试、成品保护、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等工作。施工内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墙面抹灰、装饰装修、强电、局部给排水、白蚁防治、空气治理等的施工、验收及完工清理、验收及甲方移交工作配合等相关工作。

具体以发包人确认的图纸、工程量清单、合同条款及招标答疑补遗为准,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增减工程量的权利,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如调整发包范围、增减工程量等,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或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无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09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02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3 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令通知为准, 具体节点工期详见附件《技术条款》。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佰柒拾玖万伍仟玖佰玖拾元玖角玖分(¥6795990.99 元); 增值税税率 9%, 税额: 人民币(大写)伍拾陆万壹仟壹佰叁拾陆元捌角柒分(¥561136.87 元), 不含税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佰贰拾叁万肆仟捌佰伍拾肆元壹角贰分(¥6234854.12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壹仟陆佰陆拾元壹角(¥151660.10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 (¥ ___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 (¥ ___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10 月 11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且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 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WA0M0B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路
与八卦四路交界处中发大厦 301

邮政编码: 518029

法定代表人：陈波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2244559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账号: 337050100100481131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簽字)

其委托代理人：
李国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30211B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 19 号港安大厦第六层 D1 单元

邮政编码: 518038

法定代表人：叶国标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3867609

传真: 0755-83867698

电子信箱: zkjs@zkjs.cn

开户银行：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营业部

账号: 651052202800028

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应当予以赔偿，承包人同意发包人有权从应付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而无需事先征得承包人同意，若应付的工程款不足以弥补发包人损失，发包人有权继续向承包人追偿。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吴俊，资格证书号：粤 1442015201530992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 20 万元。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双方约定如下：

① 承包人应执行《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后监督检查办法（试行）》文件及《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 号）、《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 号）等规定，如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承包人应按每人每次 20 万元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② 项目经理在工程施工期间，需暂时离开工地现场 1 天以上，应事先征得发包人的书面同意，并指定不低于招标文件及本合同要求的资质和条件的项目经理代表代行其职责，同时书面通知发包人。项目经理在工程施工期间未经发包人同意离开工地现场 1 天及以上，应支付违约金 0.5 万元/天。项目经理一年未经批准累计离开现场时间不得超过 20 天，否则视同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承包人应按照专用条款 4.3 条（2）款 承担违约责任。

③ 承包人如需更换项目经理，必须提前 14 天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申请，经发包人同意并按照规定办理手续后才能更换，其接替人员的资格、业绩和信誉不得低于被替换人员且需经发包人面试认可。通用条款 4.4 条（2）不执行。

④ 若发包人发现承包人故意委派不称职管理人员，让发包人更换以达到挂靠目的，此种情况一经查明，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立即停止施工并进行限时整改（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不予顺延），对于承包人拒不整改或无法完成整改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支付签约含税合同价 20% 的违约金，如违约金如不足以弥补发包人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罚款、赔偿金、违约金、商誉减损以及为维权支付的律师费、诉讼/仲裁费、公证费、鉴定费等），承包人应当补足。同时，发包人有权提请行政主管部门对承包人是否存在转包挂靠情况进行调查。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监理人和发包人要求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的承包人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予以撤换，并应在收到发包人或监理人书面通知后 7 日历天内更换经发包人书面认可的承包人项目经理。如承包人逾期不予更换，从承包人收函后的第 8 日起，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0.5 万元/天。如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需向发包人按照人民币 10 万元/月标准支付违约金，且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并向发包

(三) 竣工验收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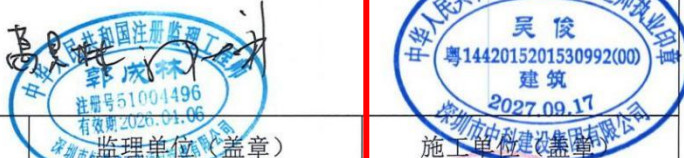
分包及零星工程验收证明书



深业鹏基（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及零星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施工单位：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 日

工程名称	深业上林苑项目办公公区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开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1 日
工程造价	679, 5990.99 元	保修期限	2 年
工程内容	深业上林苑项目办公公区精装修工程包含地下、地上两部分，包含电梯厅、大堂、前室、合用前室、扩大前室、过道、卫生间、茶水间、电梯轿厢等，标准层层高为 4.5m，总计装修面积约 3727.30 m²。		
验收意见	已按合同要求完成《深业上林苑项目办公公区精装修工程合同》全部内容。		
质量鉴定	合格		
验收人员会签			
验收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盖章） 

注：1、本验收证明书三方签章后即可生效；

2、验收证明书一式三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执一份；

3、本验收证明书作为工程结算及保修期满后申请支付保修款的重要依据。

2.1.4、项目经理（吴俊）业绩 4-武汉天河机场 T2 航站楼改造工程嘉宾休息区
项目

（一）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 HBSJ-202104FJ-075016001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4年01月16日所递交的武汉天河机场T2航站楼改造工程嘉宾休息区项目武汉天河机场T2航站楼改造工程嘉宾休息区项目施工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 6732465.81元
工期: 67日历天。
工程质量: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安全目标:
项目经理: 吴俊
技术负责人/总工程师: 刘定乾
中标说明: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武汉天河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投标文件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果有),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

投标人/招标代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4年01月29日

张寒

备注: 空格中填写的内容根据相应行业招标文件示范文本中的规定填写,不需要填写的,在空格中用“/”标示。

(二)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JGC(2024)0073

武汉天河机场 T2 航站楼改造工程

嘉宾休息区项目施工合同

建设地点: 武汉天河机场

发 包 人: 武汉天河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武汉天河机场

签订日期: 2024年2月24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武汉天河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甘相田
法定注册地址: 黄陂区天河街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叶国标
法定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19号港安大厦

发包人为建设 武汉天河机场T2航站楼改造工程嘉宾休息区项目 (以下简称“本工程”), 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武汉天河机场T2航站楼改造工程嘉宾休息区项目(项目名称)武汉天河机场T2航站楼改造工程嘉宾休息区项目(标段名称)

工程地点: 武汉天河机场T2航站楼

工程内容: 建设规模: 工程核定概算为168697.63万元, 其中: 工程费用146537.67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一) T2航站楼改造工程。总建筑面积15.51万平方米, 其中: 改造建筑面积14.89万平方米, 新增建筑面积0.62万平方米。(二) T2制冷站改造工程。(三) 陆侧道路交通改造工程。(四) 室外总图工程。(五) 站坪改造工程。(六) 南供水站改造工程。招标范围: 武汉天河机场T2航站楼改造工程嘉宾休息区项目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施工工程及二次深化设计, 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新建C、D区嘉宾休息区的艺术隔断、造型造景、柜台、家具、地面、幕墙拆改、卫生间、水电暖消防(含弱电)、区域外管线路由改造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鄂发改审批服务【2021】129号

资金来源: 国有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武汉天河机场T2航站楼改造工程嘉宾休息区项目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施工工程及二次深化设计, 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新建C、D区嘉宾休息区的艺术隔断、造型造景、柜台、家具、地面、幕墙拆改、卫生间、水电暖消防(含弱电)、区域外管线路由改造等。

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7 日历天, 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详细说明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五、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 固定综合单价 合同形式。

六、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 陆佰柒拾叁万贰仟肆佰陆拾伍元捌角壹分 (人民币)

(小写)¥: 6732465.81 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26289.28 元

暂列金额: 500000 元 (其中计日工金额 元)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 /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 / 元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吴俊;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 422424198002040647;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JZ00456625;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粤 1442015201530992。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粤 144151530992(0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粤建安 B(2014) 0003497。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安全生产协议、保修合同、工程资金监管协议、项目经理委托书、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保密承诺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 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及评标后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的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所作的申明、承诺、澄清及答复资料等;

(5) 招标文件补遗书文件;

(6)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7) 专用合同条款;

(8) 投标人须知;

(9) 通用合同条款;

(10) 技术标准和要求;

(11) 施工图纸;

(1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3) 施工组织设计及技术方案;

(14) 项目管理机构;

(15) 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

(16)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图纸与技术标准和要求之间有矛盾或者不一致的,以其中要求较严格的标准为准。合同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签订的补充协议亦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视其内容与其他合同文件的相互关系而定。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其中要求较严格的标准为准,或有利于发包人利益的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法定保修期内对工程缺陷、质量问题承担维修责任。

十一、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十二份,承包人持二份,发包人持十份,具有同等效力。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至双方履行完毕全部合同义务时终止。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

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武汉天河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张 (签字)

2014 年 2 月 24 日

承包人：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张 (签字)

2014 年 2 月 24 日

签约地点： _____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41968664497
中国银行深圳景田北支行

(三) 竣工验收证明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武汉天河机场 T2 航站楼改造工程嘉宾休息区项目

建设单位: 武汉天河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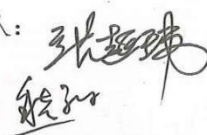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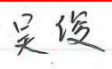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 (签名): 



2024 年 8 月 5 日

024

工程名称	武汉天河机场 T2 航站楼改造工程嘉宾休息区项目			工程地址	武汉天河机场 T2 航站楼
工程规模	6732465.81 元	结构形式	钢结构	工程类别	公用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约 900m ² ; 1 层				
建设单位	武汉天河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单位	中南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东方华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 年 2 月 6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3 月 31 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一、单位工程概况 武汉天河机场 T2 航站楼改造工程嘉宾休息区项目为钢结构，层数 1 层，建筑高度 3m，装修建筑面积约 900m²。 二、设计与合同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审查合格的设计图纸施工，完成合同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图纸及规范、合同要求，达到合格。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工程中按照基本建设程序进行管理，质量上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标准，根据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程序情况，结合工程资料的检查，认为本工程符合国家基本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建设程序。				
对工程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认真履行工程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真实客观地作出验收结论。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有力，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运行正常，确保工程质量达到良好的效果，工程质量总体达到国家相关验收标准，验收合格。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织形式	本工程的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组织，参建单位严格按照相关验收标准规范，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本工程从图纸审查、现场施工、现场验收各环节均按照国家规范及地方强制性标准管理。参建各方验收意见一致，均同意竣工验收合格。	
竣工验收意见	设计单位	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技术标准要求，验收合格。 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5日 
	施工单位	1. 工程的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验收规范的规定； 2. 质保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观感质量好； 3. 施工单位自评验收意见：自评合格。 项目经理:  2024年4月5日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监 理 单 位	所有工程内容已全部施工完毕，所含各分项质量经检查验收，全部合格。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 年 4 月 5 日
	建 设 单 位	1. 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2. 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总体评价：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有力，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运行正常，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格。 同意竣工验收。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 年 4 月 5 日

2.1.5、项目经理（吴俊）业绩 5-深圳市坪山区社会福利综合体项目装修改造工程

（一）中标通知书

编号： 241CA0218289/0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坪山区社会福利综合体项目装修改造工程于 2024 年 3 月 23 日在深圳市阳光采购平台发布招标公告，经开、评标，确定贵司为本次招标项目的中标人，中标价：¥208.325217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佰零捌万叁仟贰佰伍拾贰元壹角柒分）。

请贵司在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与我司签订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深圳市幸福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2 日

(二) 施工合同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PZ-020 (ZX) -002

深圳市坪山区社会福利综合体项目装修 改造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社会福利综合体项目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深业坪山幸福健康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深业坪山幸福健康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社会福利综合体项目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碧岭街道振碧路与宝汤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坪山区碧岭街道振碧路与宝汤路交汇处,用地面积 1.43 万 m², 建筑面积 4.79 万 m².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___%;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敬老院超市、垃圾收集站、洗衣房、器材兼杂物室、库房等装修工程,具体详见清单及图纸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公共区域过道增加扶手、防蚊纱窗、纱帘、安全隐形防盗网、晾衣杆、门猫眼、屋顶花园栏杆、洗手盆(含五金件)、柜体、照明灯等工程,具体详见清单及图纸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残综二层女更衣室改为清洗间(墙面、地面拆除)、二层检验科平面布局调整(增加隔墙及拆除)、三层清洗间和饮水区改为清洗间(墙体、地面拆除)、墙体拆除、增加门(含锁及五金件)、增加洗手盆(含管线及拆除)、增加防蚊纱窗、增加扶手、增加纸巾盒等工程,具体详见清单及图纸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增加厨房纱窗、闭门器、备餐间增加玻璃隔断、墙体拆除及重新砌墙、地面拆除及新砌地面(含排水槽)等工程,具体详见清单及图纸范围;增加机电插座(含防水插座及管线)、下水管道更换(地面开槽)、排风管道、开孔、现场保护、预留及安装等工程,以及装修完成后的一次粗开荒、成品保护等工程的施工,具体详见清单、图纸和合同。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15 日; (具体以实际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5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佰零捌万叁仟贰佰伍拾贰元壹角柒分（¥ 2083252.1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万陆仟贰佰玖拾肆元玖角陆分（¥ 46294.9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不含税金额：1911240.52 元，税金：172011.65 元，税率：9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 承包人承诺并保证具有本工程所需的相关资质和独立履约能力,相关人员取得工程所需的对应资格证件,且不存在挂靠行为,其已与本工程主要管理人员订立了劳动合同且建立劳动工资、社会养老保险和执业资格注册关系,并能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 严格禁止任何形式的工程施工挂靠行为,发包人对施工过程享有监督检查和责令整改的权利,承包人应无条件配合监督检查并按照要求整改;如核查发现存在挂靠情形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以下为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发包人：深圳市深业坪山幸福健康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30211B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 19 号港

安大厦第六层 D1 单元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867609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

路支行

账号：4425 0100 0036 0000 0983

(a) 承包人须承担与本工程有关或本工程进行期间发生或本工程引致的人身伤亡的费用、责任、损失、索偿或诉讼的法律责任，并须保障发包人免负该等责任。

(b) 承包人须承担与本工程有关或本工程进行期间发生或本工程引致的财产损坏的费用、责任、损失、索偿或诉讼的法律责任，并须保障发包人免负该等责任。

(c) 承包人须对其雇员的意外或伤亡负全责。发包人对任何雇员的意外或伤亡，皆不负任何法律上的赔偿责任，承包人须保障发包人免负任何有关的索偿、要求、诉讼、费用和支出。

(d) 承包人必须组织应急救援预案和组织应急救援队伍，落实安全责任制。

23) 承包人应根据总工期编制劳动人员安排进度计划，开工后监理人及发包人有权对施工劳动人员安排进度计划进行调整，对施工过程中劳动力安排不合理及现场有施工工作面没有足够人员施工的情况进行整改，并根据监理人编制的施工劳动力安排不足的责任追究方案追究承包人责任。

24) 以上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发包人不用另行支付。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吴俊，资格证书号：粤 1442015201530992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将不能获得良好及以上的履约评价，发包人将视情况书面向建设监管部门报告，同时发包人保留在以后招标中拒绝承包人投标的权利。承包人并需就每人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30000 元，发包人有权从应当支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直接扣除。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30000 元 / 次，发包人有权从应当支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直接扣除。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承包人将不能获得良好及以上的履约评价，发包人将视情况书面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同时发包人保留在以后招标中拒绝承包人投标的权利。项目经理缺岗的，每缺岗一天，承包方应向发包方支付 2000 元的违约金，发包人有权从应当支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直接扣除。

4.6 施工管理人员

(2) 属于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其他人员包括项目经理、专业工程师、质检员、安全员、资料员。

(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报监理人、发包人书面同意。

(5)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 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0000 元；

②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 人次；

③ 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 / 人次；

(三) 竣工验收证明

竣 工 报 告

工程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社会福利综合体项目
装修改造工程

承包单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填报日期： 2024年07月25日

竣工报告

第1页共2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社会福利综合体项目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坪山区碧岭街道振碧路与宝汤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		结构类型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业坪山幸福健康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年 04 月 15 日	
勘察单位	/		完工日期	2024年 07 月 25 日 验收修改	
设计单位	/		工期 (日历天)	合同	30
承包单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	102 验收修改
监理单位	/		工程造价 (万元)	合同	235.488508 元 208.325217万元 验收前
竣工条件具备情况	检查项目与内容			检查情况	
	工程按设计和合同约定项目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完工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编审情况			资料齐全, 合格	
	主要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含监理见证、监督抽检资料)			报告齐全, 合格	
	工程施工安全评价资料			安全评价合格	
	工程款支付情况			按合同约定和施工进度要求, 已结清	
	工程质量保修书			资料齐全	
	工程主管部门及其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无	

承 包 单 位 意 见	本工程于 2024年7月25日 竣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经我单位自行组织检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已具备竣工条件，特申请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承包单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经理（签名）： 吴俊 承包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名）： 李国栋 承包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4年7月25日
监 理 单 位 意 见	（此处为空白，仅有一个斜线符号）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年 月 日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胡亚萌	深圳市深业绿山幸福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胡亚萌
2	张明华	深圳市深业绿山幸福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张明华
3	王	深圳市深业绿山幸福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王
4	王	深圳市深业绿山幸福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王
5	王	深圳市深业绿山幸福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王
6	吴俊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吴俊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有限公司
91452760
五
有限公司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 E1-914/6 0 0 1

装饰装修工程验收合格，准予验收。
符合设计、规范和验收标准，同意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25日	监理单位： /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25日	设计单位： /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2.2、技术负责人（孔海欧）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建设单位	备注
1	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 10-14 栋室内区域精装修 工程	12277.94	2023.10.26	珠海经济特区超 确房地产经营部	
2	福田英才苑建设项目精 装修工程（I 标段）	6924.96	2026.06.29	华润(深圳)有限 公司	
3	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 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 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 装修工程（一标段）	5677.54	2024.05.21	深圳市国润金海 房地产有限公司	
4	吴江四季春晓项目 【二】标段批量精装修 （含公区）工程	5727.23	2021.10.30	苏州金宸房地产 开发有限公司	
5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 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 目 01-03 地块公寓精装 修工程	3708.34	2025.06.26	深圳市城建产业 园发展有限公司	

2.2.1、技术负责人（孔海欧）业绩 1-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 10-14 栋室内区域 精装修工程

（一）中标通知书

项目标段编号：E4404000001001000002001	查验码 UKxHv0gZvW/x+rZEetjoBWxflyr8m1kY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10-14栋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项目标段名称）已于2021年07月20日完成定标工作。根据定标结果，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122,779,472.17 元
工 期：	按招标文件详细工期约定执行
承诺质量：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负责人：	王娟
请贵单位收到经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签章单位： 招标单位：（公章）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业务专用章）
 2021年7月26日	 2021年7月28日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表单编号：GR-016-01/C2	

(二)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CQSG2021005 号

建筑工程施工合同

工 程 名 称: 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 10-14 栋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

地 点: 珠海香洲区梅华西路北侧

发 包 方: 珠海经济特区超确房地产经营部

承 包 方: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全称）：珠海经济特区超确房地产经营部

承包方（全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照公开招标结果，发包方将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 10-14 栋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委托承包方施工。为方便工程的施工和管理，明确双方的责任，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期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 10-14 栋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

1.2 工程地点：珠海香洲区梅华西路北侧

1.3 工程概况：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155513.26 平方米，其中：住宅 95814.29 平方米，不计容架空层 2876.95 平方米，配套商业 2087.48 平方米；地下室 48709 平方米。公共配套设施：幼儿园建筑面积 4112.91 平方米，其他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1912.63 平方米。（本工程项目概述说明如有与设计图纸不符之处以设计图纸为准。最终以工程量清单、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可能的设计变更载明的为准。）

1.4 工程内容：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 10、11、12、13、14 栋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饰装修、安装工程。本项目为施工专业承包，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规定的，应由承包方完成的本工程施工图纸、预算编制说明、工程量清单中包含的施工内容；以及发包方确认的工程变更、工程洽商所载明的施工内容。详细内容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最终施工范围及内容以发包方书面确认的施工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发包方有权对招标内容进行增减，承包方应予以配合。

1.5 施工现场条件：

（1）临时供水管为已通至施工现场。

（2）临时供电电源已通至施工现场，满足正常施工要求。

（3）临时道路已通至施工现场。

（4）场地已平整。

（5）发包方只提供现场现状，施工用水、用电（含接驳费用）由承包方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关费用，结算时不予调整。

(6) 施工用水用电、排水排污由承包方自行解决，费用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无论接通距离远近，均不增减费用，亦不因此延长工期。

(7) 现场条件以现状为准，承包方已经进行现场踏勘，认可现场情况已经满足施工条件。

(8) 发包方不提供材料、机具堆放的场地、搭设临时设施的场地、施工临时用地，承包方确定所使用的场地必须报请发包方批准；所有场地等相关费用均由承包方承担，发包方不再另行支付。

(9) 施工场地的临时排水、排污，由承包方或按发包方的要求设置；若施工场地内已有排水、排污设施，在施工期间由承包方使用、管理及维护，如有损坏，由承包方负责修复，所需费用由承包方承担，发包方不再另行支付。

2. 工程承包范围

2.1 本工程承包范围：承包范围包括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 10-14 栋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饰装修、安装工程。本项目为施工专业承包，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规定的，应由承包方完成的本工程施工图纸、预算编制说明、工程量清单中包含的施工内容；以及发包方确认的工程变更、工程洽商所载明的施工内容。详细内容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最终施工范围及内容以发包方书面确认的施工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发包方有权对工程范围进行增减，承包方应予以配合。

2.2 施工配合费

2.2.1 承包方向总包单位支付的配合费为合同金额与固定比例 (1.5%) 的乘积，承包方在进场后，向总包单位支付 50% 施工配合费；项目竣工验收后，支付该项目剩余部分施工配合费。

2.3 工程承包方式

2.3.1 由承包方按照本合同“2. 工程承包范围”内容实行工程施工专业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甲供材料设备除外）、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创优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等。

2.3.2 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的计价方式。分部分项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措施项目费采用固定总价包干。固定综合单价是指完成工程量清单项目中规定计量单位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所有相关费用，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风险等，在结算时均不予调整（招标文件、合同约定造价调整范围内及不平衡报价除外）。

2.3.3 投标报价的清单取费标准和费率按照发包方提供的标准不得更改(可计量的工程量除外)。

2.3.4 因承包方施工进度严重滞后或施工质量未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和合同质量要求或现场配合达不到发包方的要求时,发包方有权减少承包方的工程承包范围,另聘请其他单位施工,工程款项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且发包方保留追讨因此而引致额外费用的权利,承包方不能因此向发包方提出任何异议和索偿任何因此而引致的费用。

2.3.5 结算时按发包方确认的实际完成工程量计算。

3. 合同工期:

3.1 开工日期:以发包方发出书面开工令为准。

3.2 合同工期:自经发包方书面确认的开工令上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计,480 个日历天内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内容并经发包方、监理单位及相关部门竣工验收合格。

4. 资料

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天内,承包方应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提交全部施工资料,即办理完毕备案手续。

5. 适用标准、规范以及工程质量安全标准

5.1 适用标准、规范、名称:现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规程、标准图集、发包方相关的质量管理体系。

5.2 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质量评定等级要求合格,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工程质量验评标准。

5.3 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本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评定等级要求合格,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工程质量验评标准。

6. 合同总价、付款、结算方式:

6.1 合同总价

本合同暂计总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贰仟贰佰柒拾柒万玖仟肆佰柒拾贰元壹角柒分 ¥122,779,472.17 元; (含暂列金: (大写) 伍佰玖拾肆万陆仟元整, (小写) ¥5,946,000.00 元;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大写) 壹佰捌拾陆万肆仟陆佰贰拾捌元壹角陆分, (小写) ¥1,864,628.16) 。

6.1.1 实行工程量清单计价,分部分项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计算。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材料运输费、材料损耗、样板费及其他费用(供应、运杂费、质检费、测验、测试、安装费、缺陷修复费等)、管理费、

规费、税金等全部费用和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应由承包方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并已综合考虑了所有的人工及材料价格浮动、工程量增减（招标文件及合同另有约定除外）等任何因素影响，在结算时均不予调整（招标文件、合同约定造价调整范围内及不平衡报价除外）。

6.2 合同价款风险范围

6.2.1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不会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得到调整。

6.2.2 措施项目费采用固定总价包干，工程结算时不作任何调整（招标文件及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上述（含设计变更及增加分部分项工程）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环境保护、安全施工、临时设施、夜间施工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施工排水、施工降水、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各专业工程的措施项目、脚手架垂直运输机械、建筑物超高施工增加费、赶工补偿费、室内空气污染测试等所有因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全部措施费（可计量措施项目、安全文明施工、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及实名制管理除外），费用闭口包干不作调整。

6.2.3 由于政策调整或发包方原因导致项目规模缩减或终止，发包方将按照承包方实际已完成并经发包方书面确认的工作量支付费用，已经进入施工现场的满足设计和发包方要求且用于本项目的建筑材料、半成品按评估价结算。总承包服务费、措施费、预算包干费按已完成工程量的比例计算，违约处罚金按合同规定计算；除此之外，发包方不再承担因此给承包方造成的损失。

6.2.4 若工程因非承包方原因出现全部工程停建时，施工合同自承包方收到发包方发出的解除通知之日起解除，并对已建工程按照施工合同专用条款的有关规定进行验收并计算已建工程结算总造价，已经进入施工现场的建筑材料、半成品按评估价结算。按系数计算的措施费和预算包干费按已完成工程量的比例计算。除此之外，发包方不再承担因此给承包方造成的损失。

6.2.5 投标报价中已包括工程量清单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项目措施费、规费、税金、配合费、暂列金额以及施工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承包方漏报或不报，发包方将视为有关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项目的其它单价及合价中而不予支付。因此导致承包方损失的，发包方不予赔偿。

6.2.6 其它风险包括停水、停电、台风、洪水、潮水、暴雨等和招标文件其他事项中的投标报价风险。

6.2.7 施工现场发生的一切事故的处理及费用由承包方负责及承担。

6.2.8 承包方已充分考虑到本工程定额工期与实际施工工期可能存在差异，发包方有权依据实际需要要求承包方赶工，承包方应无条件配合且不得以此为由提出工期及费用索赔。

6.2.9 承包方已充分考虑发包方对于精装修工程相关工艺工法、质量及技术要求、安全文明、实测实量成品保护要求，并承诺严格按照珠海市的相关要求执行，所涉及的费用已在合同价中考虑，结算时发包方不另行支付费用或调整工期。

6.2.10 承包方在工程施工中因承包方或与承包方有关的原因造成的施工人员及其他方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财产损失，由承包方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发包方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6.2.11 发生人身伤亡、财产损失或其他安全事故后，承包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发包方，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或保险人的要求处理，事故损失及处理事故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方承担。若因承包方原因导致安全事故发生，致发包方受到第三方索偿的，发包方有权向承包方追偿所有损失。

6.2.12 承包方需注意对发包方已完成的电梯、公区精装等内容的保护，如因承包方原因造成损坏的，发包方有权向承包方索赔该损失。

6.2.13 其他包含在投标价中的风险

1、承包方依据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技术规格书等资料并自行考虑风险因素计算投标报价，一旦中标，投标报价将不会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得到调整。

2、投标报价中已包括完成该项目并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质量、安全、进度目标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总包配合费、利润、项目措施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建筑材料、施工机械、材料货物运输费、二次运输费以及施工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承包方在投标报价时已经综合考虑。承包方错计、漏报或不报，发包方将视为有关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项目的其他单价及合价中而不予支付。

3、承包方未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写单价及合价的项目，发包方将视为此项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项目的其它单价及合价中而不予支付。

4、承包方确认因工程量清单存在缺项、漏项、计算误差，施工图纸存在不明确、不一致的一切风险由承包方承担。

5、本项目承包方与主体总包单位存在的施工配合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组织协调、垂直运输机械使用、临时水电接驳点使用、临时设施使用（便道、围墙、卫生设施等）、已完工程或设备保护、档案管理及竣工资料归档汇总整理等。该施工配合费为固定比例，按本项目工程合同金额与固定比例（1.5%）的乘积进行计算。承包方进场后，向总承包方支付 50% 施工配合费，取得竣工验收证明书后，将支付该项剩余部分施工配合费。该费用均由承包方在报价中综合考虑，发包方不再另行支付该笔费用。

6、承包方应当仔细了解各种当地自然地貌、水文、地质、气象、地下不明障碍物等情况，发包方提供的上述资料仅作为一般性参考。

7、承包方应当保证施工过程中的安全、文明施工、环保等符合政府的要求，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和责任。

8、临时设施、临建场地、预制场地由承包方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关费用，发包方不另行支付。

9、本项目地点周边为密集住宅区，考虑到本项目地质条件特殊性，承包方已充分考虑由于该位置的特殊性而导致施工过程中噪音、周边安全等各种可能给施工造成的任何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居民投诉导致夜间施工禁止等），由于上述情况产生的施工问题（包括但不限于工期等）均由承包方自行承担，不得以上述情况作为理由向发包方进行索赔或延长工期等要求。

10、承包方已充分了解现场情况，并承认对周边构筑物的保护措施费等生产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中，承包方不得要求发包方额外支付。

11、发包方有权根据使用要求和工程需要对设计、主要材料及设备进行变更，有权根据变更以及招标文件及承包合同约定的造价调整方式对造价进行调整，承包方必须予以执行。承包方不能以设计、主要材料及设备变更导致损失为理由要求发包方予以赔偿。

12、本项目施工要按发包方要求进行，若项目缓建，承包方不得提出除工期顺延以外的一切索赔，其停工期间工地保管费、企业管理费、利润、机械材料二次（或多次）进退场费等一切费用承包方在投标报价中自行考虑。

13、承包方应考虑在施工期间配合完成发包方或者相关部门要求本项目环保及水土保持所需的工程措施，其费用均含在投标报价中。

12.4 公告送达的，应在工程所在地省级范围内发行的报纸或者《珠海特区报》刊登公告，该公告的效力优先于其他送达方式，且该公告刊登日期视为送达日期，对双方均有法律效力。

13. 其他

13.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3.2 发包方为控制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等而制订的施工现场管理文件，作为合同附件，承包方应当遵守和执行。

13.3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08月27日，签订地点：广东珠海香洲区。

13.4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拾份，发包方陆份，承包方肆份。

13.5 若承包方挂靠或允许他人挂靠、出借资质、转包、非法分包、实际施工人没有或者超越资质等级，不具备或者超越资质等级等，则不能减轻或者免除承包方的责任，并且承包方同意工程价款按照本合同约定造价扣除承包方获得的市场公允的合理利润进行结算，对于本合同约定的承包方应付的违约金、罚金等仍应当执行，其名称调整为赔偿金，即双方预见到承包方的有关行为必将给发包方所造成的损失。

同时，发包方有权要求承包方立即退场并将该工地交还发包方，若承包方未在发包方指定的期限内未全部退场并将该工地交还发包方，则应按每天合同总价万分之二标准向发包方支付逾期退场的赔偿金直至全部退场并将该工地交还发包方。

本条款的内容独立有效，不以本合同的效力或者其他条款的效力为前提，本条款的内容不可撤销。

13.6 本合同所约定的承包方应承担的任何罚金、违约金、赔偿金等发包方都可以在事发当月的工程进度款中直接扣除，亦可在其他应当支付给承包方的款项中扣除，或者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如有），或者要求承包方另行支付。

13.7 承包方已查阅监理合同并充分了解监理单位获得的授权范围和内容等。

13.8 承包方须承担因其施工对周边建筑物、构筑物等造成的任何损坏、损害等。

13.9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中有关期限的约定均包含本数。

13.10 本合同加入的序号和标题仅为方便阅读而使用，不对本合同的内涵或解释有任何影响。

以下无正文

发包方：珠海经济特区超确房地产经营部
地址：珠海市吉大石花东路 123 号海湾
花园第三栋 1 层 D、E 号车库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

经办人：

签订日期：2021 年 8 月 27 日

承包方：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市花路
十九号港安大厦东座第六层 D1 单
元

法定代表人：

李同榜

(或) 委托代理：

经办人：

王娟

签订地点：珠海市香洲区 2021.08.27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425 0100 0036 0000 0983
建设银行深圳铁路支行

(三)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10-14栋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 10月 26 日

建设单位（盖章）：珠海经济特区超确房地产经营部



* GD -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珠光里程花园住宅项目10-14栋室内区域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梅华西路北侧	建筑面积	58062m²	工程造价	122779472.17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10栋25层、11栋25层、12栋32层、13栋30层14栋31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1249-4/1		
开工日期	2021年 10月 11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10月 26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珠海经济特区超确房地产经营部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珠海明德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佟剑
副组长	高金洲、钱龙、王娟
组员	严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严辉	黄建达、陶旺、叶治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京	万存、吴中茂、张国飞
工程质控资料	陈怡	王小龙、许秋松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0 0 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 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高亚洲	珠海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高亚洲
2	王作东	珠海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	初级	王作东
3	邓高运	珠海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		邓高运
4	王/子	..	专业	中级	王/子
5	邓文升	珠海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邓文升
6	严辉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局	副经理	中级	严辉
7	徐磊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局			
8	张同林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同林
9	叶治立	深圳中科	施工员		叶治立
10	陈昭	深圳中科	施工员		陈昭
11	陈嘉才	明隆设计	设计		陈嘉才
12	张同林	深圳中科	施工员		张同林
13	孔庆斌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孔庆斌
14	王/子	珠海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		王/子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2.2.2、技术负责人（孔海欧）业绩 2-福田英才苑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I 标段）

（一）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420230002003001

标段名称：福田英才苑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I 标段）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6924.96573万元

中标工期（天）：33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刘育红



本工程于 2024-11-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1-20

查验码：JY20250114121269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二)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CRLCJ-FT07-05-FB-251064

【福田英才苑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I 标段）】

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2】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 18 号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21 楼

法定代表人：方朋

联系人：孙海龙

联系电话：13760414226

电子邮箱：sunhailong16@crland.com.cn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 19 号港安大厦第六层 D1 单元

法定代表人：叶国标

联系人：叶苏丽

联系电话：13823659859

电子邮箱：zk-ggzx@zk.js.cn

传真：0755-83867698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18 年 5 月，委托人【深圳市福田区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发包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福田英才苑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圳中心公园东侧、笋岗西路和华富路交汇处西南侧

工程内容：本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为二类居住用地（R2），用地面积 17007.72m²，总建筑面积 187846.00m²，容积率 6.49。地下室共五层，为设备用房和机动车库，裙房功能为公交场站、架空及商业，地上总共三栋人才房塔楼，其中 A 座共 47 层，建筑总高度 150.3 米，单元式住宅，共两个单元，每单元五户三梯，户型含三户两房一厅一卫，两户三房一厅一卫；A 座人才住房共计 420 套，其中 80m²

面积段 168 套，65m2 面积段 252 套。B 座、C 座均为 53 层，建筑总高度 168.30 米，点式住宅，每单元八户四梯，户型含六户两房一厅一卫，两户三房一厅一卫；B、C 座人才住房共计：768 套，其中 80m2 面积段 192 套，65m2 面积段 576 套。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福发改〔2022〕185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B、C 栋人才房三层及以上塔楼户内及公区（包含标准层、电梯厅、走道等精装图内范围区域），B、C 座塔楼标准层水井、强弱电井精装修。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 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1 月 2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30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 符合设计标准, 并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质量目标: 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V2.0 及局部修订》。华润置地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 确保在事业部的季度质量检查中检查评分高于 85 分。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陆仟玖佰贰拾肆万玖仟陆佰伍拾柒元叁角(¥69249657.3 元), 不含税金额为: ¥63531795.69 元(本合同的不含税金额根据增值税率 9% 计算, 仅供印花税申报参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捌万元整(¥ 2380000.00 元)。

(4)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招标答疑补遗;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7)本合同附件;

(8)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9)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专业工程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技术要求;

(1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玖份，专业工程承包人叁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2月10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合同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三)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福田英才苑

验收日期：2026.6.7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福田区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建设)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福田英才苑				
工程地点	深圳中心公园东侧、笋岗西路和华富村交汇处西南侧	建筑面积	187846平方米	工程造价	91963.43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支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裙房2层、1栋A座47层、1栋B座53层、1栋C座53层 地下：5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4202201120299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1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6年6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2007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建设）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东山防水隔热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深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公司、弘光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特艺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东山防水隔热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恒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唐国海
副组长	王家元、孙海龙
组员	张军、李志强、彭金海、岳锐、邓炜、杨智斌、代仲海、吴超、唐志军、李昌立、黄蔚、李道远、谭支峰、陈康才、郭泽建、李勇、钟京霖、陈星、陈桂林、李东庚、方博文、余大涛、林伟坚、刘兴同、黄贯宇、林泽楠、崔磊、张健、周宏键、徐盛芳、徐建、贾珍伟、夏盛鑫、马海龙、苗嘉璇、周新隼、代林、李欣、覃海芬、凌洋、潘姝凤、钟宇瑶、程吉祥、周勋、黄乔仕、刘育红、谢文新、李冠志、陈玲、陈召、张博文、杨玉纯、郑志兵、张宝文、汪德光、李峰、郎凌、潘东伟、邓振昌、贺志飞、邓文、戴隆湘、胡珑正、陈继业、许正旭、凌汝洁、高自勇、蓝文乐、樊杰、金坤、陈维康、周韧、李军、方家杰、周家成、刘源涛、刘庆洋、郑锋、许辰龙、王绵庆、叶利访、孔海欧、张寥、喻强军、肖健鑫、高子成、王晓东、韩嘉磊、马建波、魏锦辉、刘文华、郭祥彬、吴佳彬、李孟龙、卓悦、徐智锐、任作瑛、张娟、郑其蓉、胡平平、江茜、郑晓鹏、庄志访、李辰、李新发、盛宗霞、刘庆丰、杨玲、李丽香、李懿龙、史筱艳、胡添立、张恩利、李明酒、彭航、谢恒渝、罗志贵、钟天炎、张和平、徐春林、陈国平、邹卫文、黄瑞庆、罗双柏、潘康维、何小明、钟俊权、范虹余、秦睿锋、涂梦奇、郑栋楷、苗景亮、林昉、张桂威、余志锋、欧阳鸿、杨宝林、林瀚、程哲、杨彤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屈晓东	张军、李志强、彭金海、岳锐、邓炜、杨智斌、代仲海、吴超、唐志军、李昌立、黄蔚、李道远、谭支峰、陈康才、郭泽建、李勇、钟京霖、陈星、陈桂林、李东庚、方博文、余大涛、林伟坚、刘兴同、黄贯宇、林泽楠、崔磊、张健、周宏键、徐盛芳、徐建、贾珍伟、夏盛鑫、马海龙、苗嘉璇、周新隼、代林、李欣、覃海芬、凌洋、潘姝凤、钟宇瑶、程吉祥、周勋、黄乔仕、刘育红、谢文新、李冠志、陈玲、陈召、张博文、杨玉纯、黄瑞庆、罗双柏、潘康维、何小明、钟俊权、秦睿锋、涂梦奇、郑栋楷、苗景亮、林昉、张桂威、余志锋、程哲、杨彤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石毅文	郑志兵、张宝文、汪德光、李峰、郎凌、潘东伟、邓振昌、贺志飞、邓文、戴隆湘、胡珑正、陈继业、许正旭、凌汝洁、高自勇、蓝文乐、樊杰、金坤、陈维康、周韧、李军、方家杰、周家成、刘源涛、刘庆洋、郑锋、许辰龙、王绵庆、叶利访、孔海欧、张寥、喻强军、肖健鑫、高子成、王晓东、韩嘉磊、马建波、魏锦辉、刘文华、郭祥彬、吴佳彬、李孟龙、卓悦、徐智锐、胡添立、张恩利、李明酒、彭航、谢恒渝、罗志贵、钟天炎、张和平、徐春林、陈国平、邹卫文、欧阳鸿、杨宝林、林瀚
工程质控资料	邢燕	范虹余、任作瑛、张娟、郑其蓉、胡平平、江茜、郑晓鹏、庄志访、李辰、李新发、盛宗霞、刘庆丰、杨玲、李丽香、李懿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 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工程	验收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3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1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验收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唐国海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唐国海
2	王家元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总经理		王家元
3	郑志兵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郑志兵
4	吴佳彬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吴佳彬
5	张宝文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经理		张宝文
6	李孟龙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标段经理		李孟龙
7	汪德光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汪德光
8	卓悦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标段经理		卓悦
9	李峰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李峰
10	徐智锐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助理		徐智锐
11	邢燕	深圳市福田福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资料负责人		邢燕
12	孙海龙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孙海龙
13	郎凌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郎凌
14	屈晓东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标段经理	高级工程师	屈晓东
15	李志强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志强
16	彭金海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工程师	彭金海
17	岳锐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工程师	岳锐
18	邓炜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景观工程师	工程师	邓炜
19	杨智斌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景观工程师	/	杨智斌
20	石毅文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石毅文
21	邓振昌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邓振昌
22	贺志飞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贺志飞
23	任作瑛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资料负责人		任作瑛
24	代仲海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代仲海
25	吴超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吴超
26	唐志军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唐志军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7	邓文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机电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邓文
28	李昌立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李昌立
29	戴隆湘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戴隆湘
30	胡琰正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设计师	助理工程师	胡琰正
31	陈继业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设计师	工程师	陈继业
32	黄蔚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高级工程师	黄蔚
33	李道远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公司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李道远
34	谭支峰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总监代表	工程师	谭支峰
35	许正旭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总监代表	工程师	许正旭
36	凌汝洁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	凌汝洁
37	高自勇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暖通、水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高自勇
38	蓝文乐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暖通、水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	蓝文乐
39	陈康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监理工程师	陈康才
40	郭泽建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	郭泽建
41	李 勇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助理监理工程师	李 勇
42	钟京霖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园林专业监理工程师	/	钟京霖
43	陈星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幕墙专业监理工程师	/	陈星
44	张娟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料员	/	张娟
45	陈桂林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陈桂林
46	李东庚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李东庚
47	樊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级工程师	樊杰
48	方博文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造总监	高级工程师	方博文
49	金坤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金坤
50	余大涛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工程师	余大涛
51	林伟坚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工程师	林伟坚
52	刘兴同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总监	助理工程师	刘兴同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3	黄贯宇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党支部副书记	政工师	黄贯宇
54	林泽楠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标段经理	工程师	林泽楠
55	崔磊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造师	助理工程师	崔磊
56	张健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造师	/	张健
57	周宏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造师	助理工程师	周宏键
58	徐盛芳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造师	/	徐盛芳
59	徐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造师	/	徐建
60	陈维康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协调经理	助理工程师	陈维康
61	贾珍伟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幕墙专业工程师	/	贾珍伟
62	周初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	周初
63	夏盛鑫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	夏盛鑫
64	马海龙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	马海龙
65	李军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控制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李军
66	苗嘉璇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控制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苗嘉璇
67	方家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控制工程师	/	方家杰
68	周新隽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控制工程师	/	周新隽
69	代林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本控制工程师	/	代林
70	李欣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工程师	李欣
71	覃海芬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工程师	/	覃海芬
72	凌洋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检验试验工程师	工程师	凌洋
73	潘姝凤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行政后勤管理员	/	潘姝凤
74	钟宇瑶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行政后勤管理员	/	钟宇瑶
75	郑其蓉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郑其蓉
76	胡平平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胡平平
77	周家成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智能化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周家成
78	刘源涛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智能化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刘源涛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79	刘庆洋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调试/质检负责人	工程师	刘庆洋
80	郑锋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工长	/	郑锋
81	许辰龙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工长	/	许辰龙
82	王绵庆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工长	/	王绵庆
83	程吉祥	中建东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程吉祥
84	周勋	中建东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周勋
85	江茜	中建东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	江茜
86	黄乔仕	深圳特艺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黄乔仕
87	叶利访	深圳特艺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叶利访
88	郑晓鹏	深圳特艺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郑晓鹏
89	刘育红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刘育红
90	孔海欧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孔海欧
91	庄志访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庄志访
92	谢文新	深圳市金恒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谢文新
93	李冠志	深圳市金恒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李冠志
94	李辰	深圳市金恒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	李辰
95	张寥	深圳市中深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张寥
96	喻强军	深圳市中深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喻强军
97	李新发	深圳市中深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李新发
98	陈玲	深圳市东山防水隔热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陈玲
99	陈召	深圳市东山防水隔热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陈召
100	盛宗霞	深圳市东山防水隔热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	盛宗霞
101	肖健鑫	中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肖健鑫
102	高子成	中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高子成
103	刘庆丰	中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资料员	/	刘庆丰
104	王晓东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经理	/	王晓东



* GD - E 1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05	潘东伟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潘东伟
106	胡添立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代表	/	胡添立
107	张恩利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总监代表	/	张恩利
108	李明洒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李明洒
109	彭航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彭航
110	谢恒渝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谢恒渝
111	罗志贵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罗志贵
112	钟天炎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钟天炎
113	张和平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张和平
114	徐春林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徐春林
115	黄瑞庆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黄瑞庆
116	罗双柏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罗双柏
117	潘康维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潘康维
118	何小明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何小明
119	陈国平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陈国平
120	邹卫文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邹卫文
121	钟俊权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钟俊权
122	韩嘉磊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韩嘉磊
123	杨玲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资料员	/	杨玲
124	马建波	通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公司	项目经理	/	马建波
125	魏锦辉	通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魏锦辉
126	李丽香	通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公司	资料员	/	李丽香
127	张博文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张博文
128	刘文华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刘文华
129	李懿龙	深圳市天健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	李懿龙
130	杨玉纯	弘光人防工程防护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杨玉纯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illegible]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福·英才苑位于深圳中心公园东侧、笋岗西路和华富村交汇处西南侧，工程总用地面积17007.72m²，总建筑面积187846m²，总建筑高度1栋A座150.3m、1栋B座168.3m、1栋C座168.3m。

地下室共5层，为机动车库和设备用房，裙房2层功能为公交场站、架空及商业，地上共3栋人才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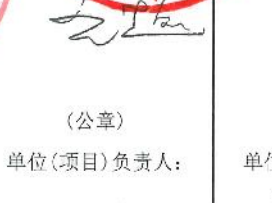
验收结论：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要求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满足要求，观感质量好，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代仲海
注册号：4405557-AY011
有效期至：至2026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黄蔚
注册号 44006735
有效期至 2028.07.03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吴超
注册号：4400030-068
有效期至：至2027年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陈桂林
鄂1422023202403368(00)
建筑
2027.02.06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6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6年6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6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6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6月29日

GD-E1-914/6

2.2.3、技术负责人（孔海欧）业绩 3-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
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一）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HN-SZ-QH-SG-11-1

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
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
装修工程（一标段）

施工合同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前湾片区诚信三街

发 包 人：深圳市国润金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7.25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国润金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进一步提高该承包合同相关条款的可操作性，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就上述合同文件中的各项相关条款的执行做进一步细化约定，兹订立本合同协议书。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前湾片区诚信三街

1.3 工程概况：前海 T102-0345 地块项目占地约 2.7 万 m²，总建筑面积约 18.9 万 m²，由 2 栋 23F 住宅、2 栋 33F 住宅、2 栋 32F 住宅、1 栋 41F 人才房，以及所有楼栋对应的地下室组成。

2. 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人应研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以及本合同的其他文件、工程规范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

2.1 **承包人施工范围及工程内容：**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的以下全部内容：包括所有楼栋公共区域，各套户内客餐厅、卧室、厨卫、阳台等功能部位的地面、墙面、天花精装修，给排水、电气及洁具五金等部品安装，与甲分包、甲供材料的配合、分包验收、成品保护、移交及保修等全部工作，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和招标图纸。

2.2 **另行委托的其他内容：**发包人另行委托的其他零星工程，承包人须无条件实施，费用按合同约定结算。

2.3 **其他约定：**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上述范围，承包人必须遵从。

3.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详见《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

其余要求详见《专用条款》。

4.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详见《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

5. 合同价款

5.1 合同价款：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伍仟贰佰零捌万柒仟陆佰零贰元伍角壹分（人民币 52,087,602.51 元）。

发票种类：☒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率：9 %；

增值税额：人民币（大写）肆佰陆拾捌万柒仟捌佰捌拾肆元贰角叁分（人民币 4,687,884.23 元）。

价税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伍仟陆佰柒拾柒万伍仟肆佰捌拾陆元柒角肆分（人民币 56,775,486.74 元）。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

不含税金额仅指不含承包方开具给发包方的增值税额，需包含教育费附加、城市维护建设税等原有税费。

5.2 开票信息及指定收款账户：

付款信息	甲方	乙方
账户名称	深圳市国润金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GK1DT2Y	91440300723030211B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深南中路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福田区保税区支行
账号：	755952404210555	44201540600052521609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 19 号港安大厦第六层 D1 单元

6.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投标期间往来书函(变更签证承诺函等专项承诺函, 在投标时承诺)
- (4) 投标书
- (5) 专用条款
- (6) 通用条款
- (7) 投标须知及附件
- (8) 技术要求
- (9) 合同图纸目录及按此目录列出的合同图纸
- (10) 工程量清单计量计价说明
- (11)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 (12) 商业行为守则及往来行为规范

6.2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6.3 以上各合同组成文件互为解释, 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执行工程中需共同遵守。

7. 合同生效

7.1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 7 月 25 日

7.2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7.3 合同双方约定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立即生效。

发包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话: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邮编: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必须填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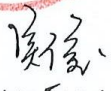
请按下列账号汇款, 否则不予确认
全 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40600052521605
开 行: 建行深圳福田保税区支行

(二) 竣工验收证明

深圳项目中心

结算管理——附件 4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合同名称	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合同编号	HN-SZ-QH-SG-11-1
开工时间	2022 年 06 月 01 日		完工时间	2024 年 05 月 21 日
合同金额	56775486.74 元		建筑面积	53327.49m2
项目经理	吴俊		技术负责人	孔海欧
承包范围及工程内容				
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号地块项目商品房公共区域及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的以下全部内容：包括所有楼栋公共区域，各套户内客餐厅、卧室、厨卫、阳台等功能部位的地面、墙面、天花精装修，给排水、电气及洁具五金等部品安装等全部工作，具体内容和要求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书》及《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				
参加验收部门意见				
评定项目	监理		业主	
工程按施工图施工完毕（含正式变更）	已全部施工完毕		已全部施工完毕	
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工期符合合同规定（含业主方同意的顺延）	符合合同规定		符合合同规定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材料及施工工艺符合业主封样要求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施工单位：（盖章）	监理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签字：  2024年5月21日	 总监签字：  2024年5月21日	 负责人签字：  2024年5月21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2024年5月21日	

此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施工方、监理方、设计方各持一份，项目中心两份，一份由资料员存档，一份作为结算资料移交成本部。

2.2.4、技术负责人（孔海欧）业绩 4-吴江四季春晓项目【二】标段批量精装修
(含公区)工程

(一) 施工合同

江苏省苏州市四季春晓项目

(简称 98 亩)

【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含公区）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吴江四季春晓项目【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含公区）工程

工程地点: 苏州市吴江区运河北路与吉市路交界处东北处

合同编号: SZ-YDHZ-GCHT-053

发 包 人: 苏州金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 年 06 月 11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苏州金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本合同施工项目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本合同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附件四部分共同构成。通用条款与专用条款有不同约定的，以专用条款的相关约定为准。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江苏省苏州市四季春晓项目【二】标段（【1#、2#、7#、8#，门卫2区域内】，共【5】幢楼）批量精装修（含公区）工程。

1.2 工程地点：苏州市吴江区运河北路与吉市路交界处东北处。

1.3 工程情况：本【二】标段公区及室内装修工程，共【5】幢楼，分别为【1#、2#、7#、8#，门卫2区域内】楼，共计【508】套。

1.4 其他信息（如有）： / 。

第2条 工程承包范围

2.1 合同约定的施工图纸及承包范围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工程施工内容，具体详见专用附件1、专用附件2及专用条款的约定。

2.2 甲方根据实际情况有权对乙方的工程承包范围作出调整，对于调整施工范围后合同清单已有的工作内容，乙方不得提出调价要求。

第3条 工程承包合同价

3.1 本合同采用基于承包范围内【施工图（含深化图）及技术规范不含税总价包干】的计价方式，税金单列，开具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本合同按【一般计税】方式计取税金，增值税税率为【9%】，含税总价为：人民币【57272355.16】元（大写：【伍仟柒佰贰拾柒万贰仟叁佰伍拾伍元壹角陆分】元整）。

（1）本工程承包范围内施工图含税总价为人民币【57272355.16】元（大写：【伍仟柒佰贰拾柒万贰仟叁佰伍拾伍元壹角陆分】元整），其中：施工图范围内不含税包干总价为人民币【52543445.1】元，税金为人民币【4728910.059】元。

本合同结算总价根据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等有关约定确定，甲方支付总价为不含税包干总价+适用税率对应税款。本合同不含税总价包干为承包人综合考虑进项抵扣且经充分论证后确认的价格，乙方确认报价和签约时已充分论证和考虑履行本合同的难度和风险，除本合同另有约定且经甲方书面同意外，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总价包干不作任何调整，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或报销其

《江苏省苏州市四季春晓项目【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含公区）工程施工合同》协议书

他任何费用。如后期因政策法规、乙方自身等非甲方原因导致的增值税税率变更使合同总价款变化的，自变更生效之日起，甲方将按“不含税包干总价”+“适用税率对应税款”支付总价款。最终的结算总价根据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等有关约定确定。

第4条 工期

4.1 本工程总工期 507 日历天（已含期间法定节假日在内）。

4.2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5月1日，计划完工日期：2021年10月30日。

最终执行的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确认开工日期起计，完工日期由执行开工日期与总工期相应推算得出。乙方系在充分了解本项目情况、周边环境及地上设施等一切与之有关的因素，并充分判断本项目工作难度、工作量等事项后约定的本条之工期。

第5条 质量标准

5.1 本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是指达到设计图纸要求，满足国家、行业的标准及规范，工程质量为按现行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规定的合格等级；观感质量为“好”。

5.2 除达到协议书5.1款所述要求外，本工程必须符合如下要求：

- 1、精装户均报事率小于等于 1.5 条
- 2、报事返修率达到 100%
- 3、交付前一次整改完成率 95%
- 4、交付前二次整改完成率 100%
- 5、一次性交验合格率 100%
- 6、总体交付通过率 95%
- 7、三零目标（零空鼓，零开裂，零渗漏）
- 8、第三方飞行评估达到 93 分以上。
- 9、交付评估达到 80 分以上。

其他要求详见专用附件2《合同需求》等。

如前述未涉及的质量要求应执行现行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行业验收规范以及江苏省工程建设标准DGJ32/J99-2010《成品住房装修技术标准》，如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质量要求最高的为准。

第6条 工程款支付

6.1 在乙方如约履行施工方责任的前提下，甲方应根据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及节点，向乙方支付工程价款；任何付款应符合本合同各有关条款的约定。

第7条 质量保修责任

7.1 本工程保修金为：本工程结算含税总价的【5】%；保修金支付方式为：现金形式；由发包人在结算总价中直接扣除；保修金退还方式在专用条款及通用附件4《工程质量保修书》中约定。

7.2 本工程保修期为：自本项目交付小业主之日起满两年（不含根据本合同约定延长期，如有）。

《江苏省苏州市四季春晓项目【二】标段批量精装修（含公区）工程施工合同》协议书

7.3 保修责任详见 通用附件4《工程质量保修书》。

第8条 合同优先解释顺序及组成文件

8.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8.2 本合同具体组成文件及其解释顺序如下：

8.2.1 本合同的补充协议（如有）；

8.2.2 协议书；

8.2.3 专用条款；

8.2.4 施工图纸；

8.2.5 附件与附录（按照附件文件排列次序，优先性依次递减）；

8.2.6 通用条款；

8.2.7 中标通知书；

8.2.8 投标书；

8.2.9 《招标文件》及其过程往来文件。

以上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同时签署者，若有较严格规定和标准的，按照较严格的规定和标准执行，否则以排列次序在先者为准；先后签署者，以后签署者为准。

第9条 双方代表及通知方式

9.1 双方代表

9.1.1 甲方代表： 茆羽 先生，联系电话： 18963179334 。

现场管理代表： 先生，联系电话： 。

9.1.2 乙方代表： 曾艳 先生/女士，联系电话： 13926527205 。

技术负责人： 孔海欧 先生/女士，联系电话： 13510100766 。

责任工长： 罗海洲 先生/女士，联系电话： 13590113925 。

维修/保养联系人： 叶甫活 先生/女士，联系电话： 1509988897 。

资料档案员： 叶飞挺 先生/女士，联系电话： 13699830762 。

9.2 双方通知送达地址

9.2.1 甲方指定通知送达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大道 7070 号亨通金融大厦 21 层 2103 苏州新希望地产办公室。

9.2.2 乙方指定通知送达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 19 号港安大厦东座 6 楼 D1 单元 。

9.2.3 如有任何通知，应经邮局以挂号邮件或 EMS 特快专递的方式寄往一方下列地址，在寄出【5】个工作日后，将被视为已送达；如以快递的方式送达该等文件或通知，投送快递【5】个工作日视为已送达。在对方接到一方发出的变更其地址的通知之前，该方地址仍以先前地址为准；一方下述地址变更的，需在变更前【5】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另一方按变更前的地址进行通知或文件送达的，在前述约定日期届满仍视为有效送达，变更地址方自行承担不能收到文件或通知的后果。

第10条 其他约定

10.1 合同的签订：本合同于【2020】年【06】月【11】日，由双方共同签订于本建设工程所在地；本合同自双方共同签订之日起成立。

10.2 合同生效与失效：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 后生效，履行完毕后失效。

10.3 本合同第【9.2】条约定的文件送达地址、送达方式，可作为诉讼文书的送达地址、送达方式。本条款适用于诉讼、仲裁中各阶段诉讼文书的送达，包括但不限于诉前、一审、二审、再审、特别程序及执行程序。因一方填写的地址有误或地址变更时未履行通知义务而产生的不利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司法机关按约定地址送达文书，未能实际送达而视为合法送达）由该方承担。

10.4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玖】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另备一份用于 备案登记/监理 使用；每份合同及附件均应加盖双方骑缝章，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苏州金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住 所：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大道 7070 号

亨通金融大厦 2103 室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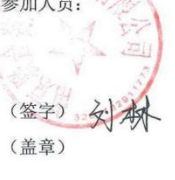
银行帐号：

合同签订日期： 2020 年 06 月 11 日

(二) 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苏州市吴江四季春晓项目批量精装修（含公区）工程（二标段）

建设单位	苏州金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吴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联合装饰设计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00000m2	工程造价	57272355.16 元	开工日期	2020 年 05 月 01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30 日
验收意见	1、该工程按图纸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已全部完成，各系统使用功能已形成，运行正常，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2、工程技术资料齐全、质保资料齐全、按规定的批量见证取样送检并全部合格。 3、工程的观感质量较好。 4、工程结构性能和使用功能满足设计要求，参加验收人员一致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参加人员：		
 (签字) (盖章) 薛羽	 (签字) (盖章) 李军			 (签字) (盖章) 曾艳	 (签字) 刘林 (盖章)		
2021 年 10 月 30 日	2021 年 10 月 30 日			2021 年 10 月 30 日	2021 年 10 月 30 日		

2.2.5、技术负责人（孔海欧）业绩 5-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公寓精装修工程

（一）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018-440303-70-03-718425024001	
标段名称: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01-03地块公寓精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3708.339102万元	
中标工期: 273天	
项目经理(总监): 王娟	
本工程于 2023-07-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8-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8-31
查验码: 516765574957875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二)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GJHT-MYGX (01-03 地块) -019 (GC01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公寓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笋岗街道宝安北路与泥岗路交汇处。

发 包 人: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公寓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笋岗街道宝安北路与泥岗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01-03 地块,用地面积 136330 m²,计容建筑面积约 14.75 万 m²,总建筑面积约 19.3018 万 m²,地块下布置 4 层地下室(人防面积约 8181 m²);1 栋 A 座塔楼为产业研发功能,建筑高度 198.75m,总共 44 层,建筑面积约 81800 m²,布置于场地西北侧;1 栋 B 座塔楼为商务公寓和人才公寓,建筑高度 144.80m,总共 44 层,建筑面积约 30000 m²,布置于场地东北侧;商业裙房首层 6.6m,二至四层 5.4m,建筑高度 23.29m,总共 4 层。本次招标为 1 栋 B 座塔楼的商务公寓和人才公寓精装修工程招标。

人才公寓:共 396 套,建筑面积约 17380 m²,包括:A1 户型建筑面积约 37.93 m²,132 套;A2 户型建筑面积约 37.94 m²,88 套;A3 户型建筑面积约 37.25 m²,44 套;A4 户型建筑面积约 37.93 m²,44 套;C 户型建筑面积约 65.77 m²,88 套;

商务公寓:共 288 套,建筑面积约 12620 m²,包括:A1 户型建筑面积约 37.93 m²,96 套;A2 户型建筑面积约 37.94 m²,64 套;A3 户型建筑面积约 37.25 m²,32 套;A4 户型建筑面积约 37.93 m²,32 套;C 户型建筑面积约 65.77 m²,64 套。。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1) 公寓套内、电梯轿厢及公区（不含楼梯间）等区域建筑面积约 33995.75 m²（具体以图纸为准）的精装修工程的材料设备采购、运输、保管、检测、施工、成品保护、调试、项目移交、保修等工作，具体以本工程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为准。

(2) 地面、墙面、天花吊顶精装修施工。

(3) 给排水（含冷热水）、强电、弱电管线及开关、插座、灯具、五金、洁具、电器、户内门、户内橱柜、卫生间台盆柜、浴帘等的采购、施工、安装。

(4) 施工完成后，负责对室内进行开荒、精保洁（达到入住条件）、室内环境检测、甲醛治理（直至合格）、查验整改并按时完成交付，向小业主及政府相关部门提供隐蔽管线图册并负责小业主入伙及政府相关部门收房陪验等。

(5) 根据招标人提供的装修设计图纸，进行二次优化设计；

(6) 根据招标人委托，负责项目的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办理、负责承包范围内的工程通过消防、节能、绿建等施工及验收，并配合总承包单位进行消防、节能、绿建等施工及验收。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
☐ 主体结构工程	（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
☒ 装饰装修工程	（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20 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5 月 1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73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273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一、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 37,083,391.02 元，（大写）： 叁仟柒佰零捌万叁仟叁佰玖拾壹元零贰分。

不含增值税金额（小写）：¥ 34,021,459.65 元，增值税税额为：
¥ 3,061,931.37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陆拾万零柒仟伍佰伍拾肆元玖角贰分

(¥ 607,554.9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佰零肆万叁仟伍佰捌拾壹元伍分

(¥ 4,043,581.05 元)。

(5)工程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 肆万零肆佰叁拾伍元捌角壹分

(¥ 40,435.81 元)。

二、商务公寓：

暂定合同价： 12,964,920.03 元，

1) 不含增值税金额： 11,894,422.05 元，

增值税金额： 1,070,497.98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239,105.98 元；

三、人才公寓：

暂定合同价： 15,810,412.25 元，

1) 不含增值税金额： 14,504,965.37 元，

2) 增值税金额： 1,305,446.88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290,770.05 元；

四、公区（含轿厢）：

暂定合同价： 4,224,041.88 元，

1) 不含增值税金额： 3,875,267.78 元，

2) 增值税金额： 348,774.10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77,678.89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 10 月 12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07410

91440300723030211B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

社区宝安北路 3008 号宝能中心 A 栋 12 路 19 号港安大厦第六层 D1 单元

层 34 单元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沈巍

法定代表人: 叶国标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0755-83867609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笋岗支行

账号: 815980018610001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景田北支行

账号: 7419 6866 4497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41968664497
中国银行深圳景田北支行

(三)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工程名称: 01-03地块公寓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5 年 6 月 26 日

建设单位（盖章）: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01-03地块公寓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笋岗街道宝安北路与泥岗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42575.75万m²	工程造价	37083391.02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44	层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4-026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 年3月5日	验收日期	2025年6月2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XK202401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周杰斌
副组长	乔晓玲、方楚钺、李欣桐、郭桂炫、赵军强、孙永锋、王娟
组员	罗兵、徐青山、陈双喜、甘艳兰、李金锁、钟栋队、蔡云川、孔海欧、彭金仲、罗志伟、叶苏丽、陈文钦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楚钺	赵军强、罗兵、徐青山、孙永锋、李金锁、王娟、蔡云川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欣桐	陈双喜、钟栋队、孔海欧、彭金仲、罗志伟
工程质控资料	郭桂炫	甘艳兰、叶苏丽、陈文钦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周杰斌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		周杰斌
2	乔晓玲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乔晓玲
3	李欣桐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欣桐
4	方楚钺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方楚钺
5	郭桂炫	深圳市城建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郭桂炫
6	孙永锋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孙永锋
7	李金锁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李金锁
8	钟栋队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备工程师		钟栋队
9	赵军强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赵军强
10	罗兵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中级	罗兵
11	陈双喜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安装专业监理		陈双喜
12	徐青山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		徐青山
13	甘艳兰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甘艳兰
14	王娟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娟
15	蔡云川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经理		蔡云川
16	孔海欧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孔海欧
17	彭金仲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彭金仲
18	罗志伟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罗志伟
19	叶苏丽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叶苏丽
20	陈文钦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文钦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罗湖区笋岗街道城建梅园片区城市更新单元项目01-03地块公寓精装修工程项目现已完成合同约定所有施工内容，并已按规定完成所有分部分项验收，施工质量合格，质保资料齐全。本项目施工单位自评为合格，建设、设计、监理、施工等各责任主体单位一致同意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孙永锋
注册号：4407194-044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 赵军强 注册号 31000871 有效期 2028-06-06 2025年6月2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娟娟 注册号 4407194-044 有效期 2026-06-06 2025年6月2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孙永锋 注册号 4407194-044 有效期 2026-06-06 2025年6月2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孙永锋 注册号 4407194-044 有效期 2026-06-06 2025年6月2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孙永锋 注册号 4407194-044 有效期 2026-06-06 2025年6月26日

* GD - E1 - 914 / 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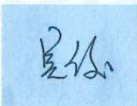
3、项目管理机构

3.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吴俊	高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15201530992	建筑工程
项目技术负责人	孔海欧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1500101011316 号	建筑工程
生产经理	程才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013)1117006	土木工程
造价工程师	曾蓉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 [造]112144000066 72	土木建筑工程
安全主任	曾庆发	工程师	安考 C 证	中级	粤建安 C3(2020)0005459	建筑装饰施工
质量主管	张俏曼	工程师	质量员证	中级	0441610694416000 039	建筑装饰施工
精装工程师	宛亮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903001025326	建筑装饰施工
电气工程师	李志海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13000413	电气工程
机电工程师	郑志祥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110403	机电安装
给排水工程师	周灿明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81430401000000 87	给水排水
暖通工程师	商廷博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C202009270199003 01965	暖通空调
深化设计师	南锐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658000000202409	室内装饰设计

BIM 工程师	黄博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903003021119	建筑装饰 施工
施工员	张仁福	/	施工员证	/	0442310100013000 019	建筑装饰 施工
质量员	罗志伟	助理工程 师	质量员证	助理级	0441810794418001 387	装饰装修
专职安全 员	叶国库	/	安考 C 证	/	粤建安 C3 (2021) 0120657	机电一体 化技术
资料员	叶苏丽	/	资料员证	/	0441811494418008 586	行政管理
材料员	叶甫活	工程师	材料员证	中级	0441711194417000 128	建筑装饰 施工
劳资专管 员	姚文婷	/	劳务员证	/	0441811394418001 994	会计学

3.1.1、项目经理（吴俊）相关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7月24日 - 2027年01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吴俊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80年02月04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5201530992		
聘用企业: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9-18至2027-09-17)		
		
	个人签名: 吴俊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签名日期: 2026.7.2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5年11月26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4) 0003497

姓 名: 吴俊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80年02月04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5月30日

有 效 期: 2026年03月30日 至 2029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3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俊

身份证号：42242419800204064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7月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7806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12月5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吴俊** 性别 **女**，一九八〇年 二 月 四 日生，于 二〇〇六
年 三 月至 二〇〇九年 一 月在本校 **国际经济与贸易**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北京交通大学**

校（院）长：

宁滨

批准文号：(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00045200905000164

二〇〇九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俊

社保电脑号：604865025

身份证号码：42242419800204064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119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09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10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11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4	12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1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2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3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4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5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6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7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8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9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10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11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12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6	01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6	02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6	03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6	04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6	05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6	06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6	07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6	08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合计				19539.94	9300.96			8887.51	3339.74			835.06			689.25	351.5	137.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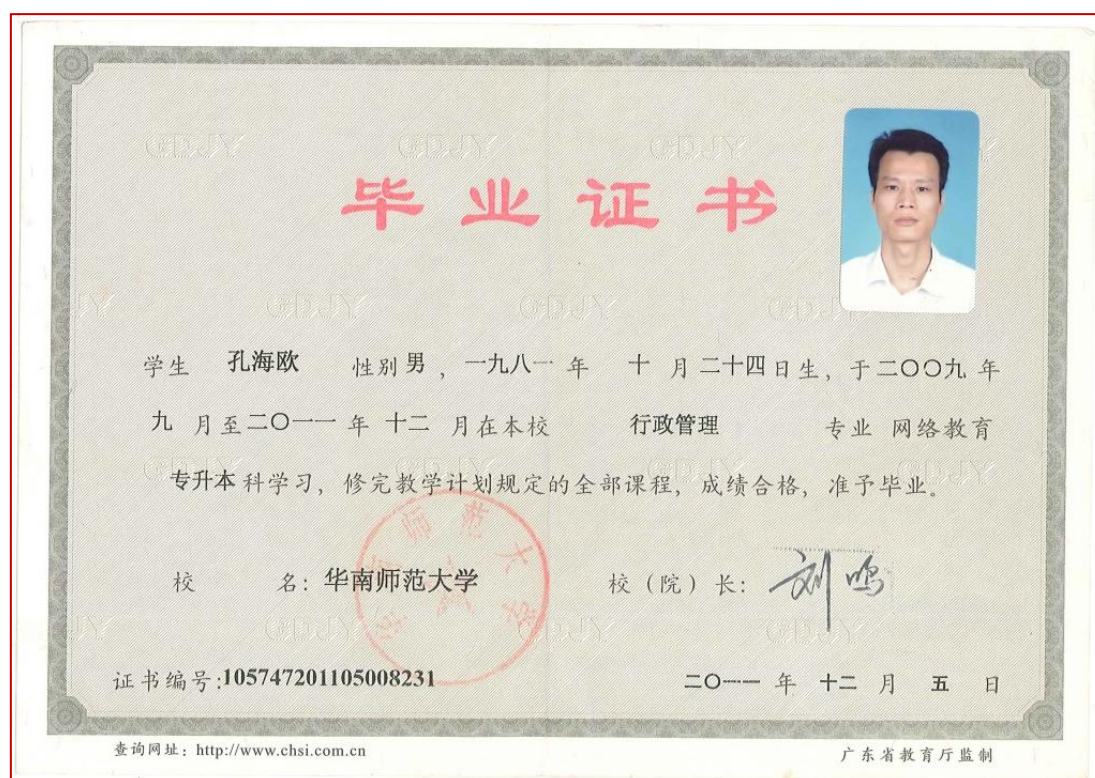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5fb5bf8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01192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2、技术负责人（孔海欧）相关证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孔海欧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12539192
单位编号：60001192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110246839
单位编号：60001192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4	09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4	10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4	11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4	12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1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2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3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4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5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6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7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8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9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10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11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12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1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2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3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4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5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6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7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8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合计				19539.94	9300.96			8887.51	3339.74			835.06		700.0		560.0	14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5fb44f9e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01192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3、生产经理（程才）相关证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程才 社保电脑号：600355293 身份证号码：42011119760710415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119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9539.94	9300.96			8887.51	3339.74			835.06		618.6	493.04		123.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5fb4388d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11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4、造价工程师（曾蓉）相关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8月20日
- 2026年11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曾蓉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85年05月28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14400006672
有 效 期: 2025年07月16日-2029年07月15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曾蓉

签名日期: 2026年8月20日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23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曾蓉

身份证号：42108119850528068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357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无院校钢印无效)

证书编号:

900481200605000650

学员 曾蓉 , 性别 女 , 一
九 八 五 年 五 月 二 十 八 日 出 生 , 于
二 〇 〇 二 年 九 月 至 二 〇 〇 六 年 六 月
在 本 院 (校) 土 木 工 程 专
业 四 年 制 大 学 本 科 学 习 , 修 完 教 学
计 划 规 定 的 全 部 课 程 , 成 绩 合 格 , 准
予 毕 业。

院(校)长:

政 委:

院(校)名: 桂林空军学院

二〇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蓉 社保电脑号：608790114 身份证号码：42108119850528068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119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4	09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4	10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4	11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4	12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01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02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03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04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05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06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07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08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09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10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11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5	12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6	01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6	02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6	03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6	04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6	05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6	06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6	07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200	42.0	4200	33.6	8.4
2026	08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200	42.0	4200	33.6	8.4
合计			19539.94 9300.96			8887.51 3339.74				835.06			1050.0 840.0 210.0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5fb3df11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11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5、安全主任（曾庆发）相关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05459

姓 名:曾庆发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1年10月21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2月21日

有 效 期:2025年12月22日 至 2029年02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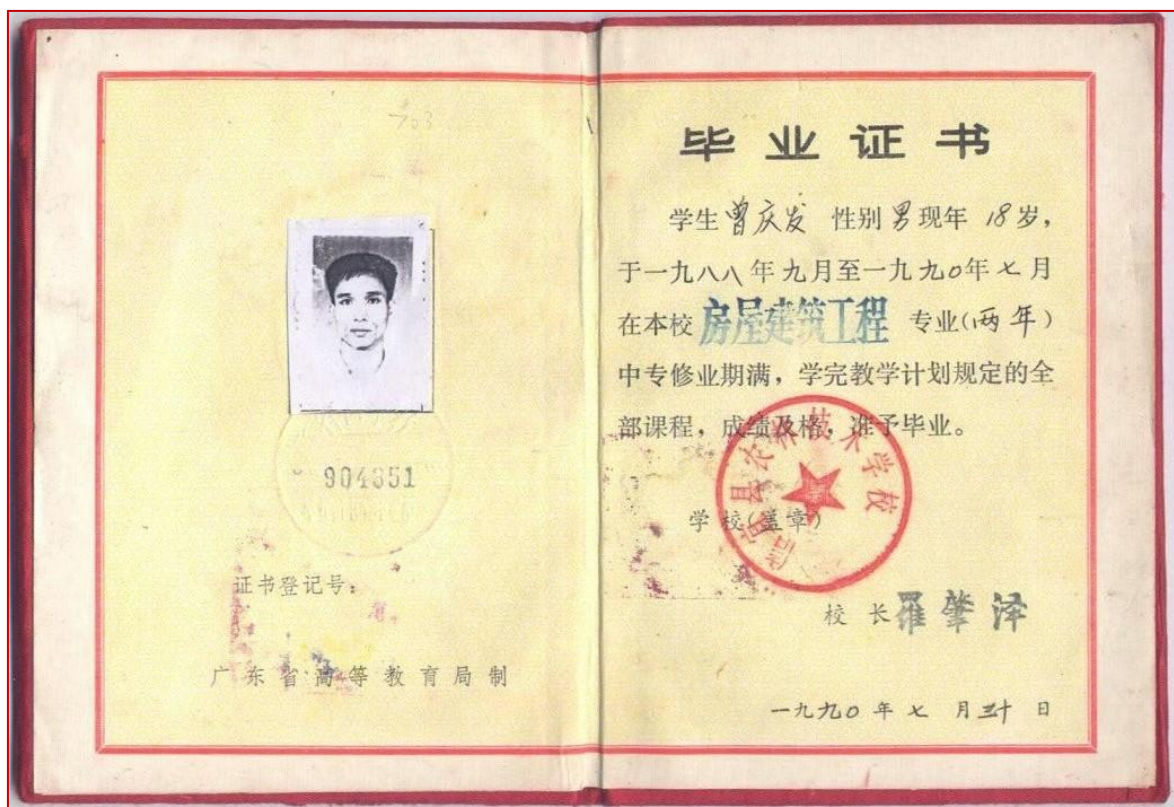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12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庆发 社保电脑号：639550960 身份证号码：4409211971102135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119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420	24.2	2420	19.36	4.84
2024	09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420	24.2	2420	19.36	4.84
2024	10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420	24.2	2420	19.36	4.84
2024	11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420	24.2	2420	19.36	4.84
2024	12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420	24.2	2420	19.36	4.84
2025	01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420	24.2	2420	19.36	4.84
2025	02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420	24.2	2420	19.36	4.84
2025	03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8377.32 9300.96			2504.93 835.06		835.06		835.06			623.0 198.4			124.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5fb3d01e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11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6、质量主任（张俏曼）相关证书

证书编码：044161069441600003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张俏曼
	身份证号：441323198605050028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2020 年 06 月 11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俏曼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21770903
单位编号：60001192

身份证号码：441323198605050028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4	09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4	10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4	11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4	12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5	01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5	02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5	03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5	04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5	05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5	06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5	07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5	08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5	09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5	10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5	11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5	12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6	01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6	02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6	03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6	04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6	05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6	06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6	07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40	36.4	3640	29.12	7.28
2026	08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640	36.4	3640	29.12	7.28
合计				19539.94	9300.96			8887.51	3339.74			835.06		910.16		728.0	18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5fb6a150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11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7、精装工程师（宛亮）相关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宛亮

身份证号：41302419830617047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0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102532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宛亮** 性别 **男**，一九八三年六月十七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三月至二〇一八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信阳师范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成（1993）1号**

证书编号：**104775201805070617**

二〇一八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宛亮

社保电脑号：636448447

身份证号码：41302419830617047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119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8377.32	9300.96			8887.51	3339.74			835.06		618.6	493.04		123.7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5fb58d41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01192

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8、电气工程师（李志海）相关证书

姓名：李志海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6月		
专业名称：电气工程		
资格级别：中级		
资格名称：工程师		
取得资格时间：2021年10月		
评委会名称：乌海市中（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052319860620203X		
证书编号：20213000413		
查询网址：www.nmgrck.cn/zscx/query		
验证码：GA4DKW		
	发证时间：2021年10月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志海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六月二十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七月在本校轮机工程技术(轮机管理与船舶电气双专科)专业 四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青岛远洋船员职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43201201006000575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志海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812514134
单位编号：60001192

身份证号码：37052319860620203X
单位编号：60001192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8377.32	9300.96			2504.93	835.06			835.06		618.6	498.04		123.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5fb4922b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11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9、机电工程师（郑志祥）相关证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志祥 社保电脑号：601179409 身份证号码：5201031974082840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119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4	09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4	10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4	11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4	12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1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2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3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4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5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6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7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8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9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10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11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12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1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2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3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4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5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6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7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8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合计				19539.94	9300.96			8887.51	3339.74			835.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5fb6e297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11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10、给排水工程师（周灿明）相关证书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2009 姓名：周灿明 性别：男 身份证号：430321198401246576 专业：给水排水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14年9月27日
持证人签名： 	证书编号：B08143040100000087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周灿明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 一 月二十四日生，于
二〇一一年 三 月至二〇一三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 长：

刘健顺

批准文号：教成[1993]1号

证书编号：105345201305100560

二〇一三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灿明 社保电脑号：620818584 身份证号码：43032119840124657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119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8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09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0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1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2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1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2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3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4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5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6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7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8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9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0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1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2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1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2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3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4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5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6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7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2026	08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合计				18377.32	9300.96			2504.93	835.06			835.06		618.6	498.04	123.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5fb6fec5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11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11、暖通工程师（商廷博）相关证书

从事专业	暖通空调				
取得职称名称	工程师				
取得职称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评审				
评审组织 (认定部门)	郑州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姓名	商廷博	性别	男
评审(认定) 通过时间	2021.03	出生年月	1990.05		
之证单位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工作单位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证书编号	G20200927019900301965		
			2021年5月10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商廷博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五月十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专业 四年制 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校(院)长	严大考
证书编号	100781201305003181		二〇一三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1606715745

学生 南锐 , 性别 男 ,
生于一九七八年 二 月 十七 日, 于
二〇一六 年 七 月在本校修完 二年制
专 科 建筑施工与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杨志坚

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一六年 七 月 三十一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南锐 社保电脑号：806038681 身份证号码：140430197802170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119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01192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09	60001192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0	60001192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1	60001192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2	60001192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1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2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3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4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5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6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7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8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9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10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11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12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01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02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03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04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05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06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07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6	08	60001192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	5000	40.0	10.0
合计			19750.0	10000.0			7754.41	2854.14			835.06		1250.0		1000.0		25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5fb53eff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11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13、BIM 工程师（黄博）相关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博

身份证号：44152319890803663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111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博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 八 月 三 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华立学院 校（院）长：

王 云

证书编号：136561201305002026

二〇一三年 六 月二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博 社保电脑号：636283809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9080366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119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4	09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4	10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4	11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4	12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01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02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03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04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05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06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07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08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09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10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11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12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6	01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6	02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6	03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6	04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6	05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6	06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6	07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6	08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360	33.6	3360	26.88	6.72
合计			19539.94 9300.96				8887.51 3339.74				835.06		840.0 672.0		168.0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5fb43c00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11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14、施工员（张仁福）相关证书

证书编码：044231010001300001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张仁福
	身份证号：441523199107216676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3 年 04 月 24 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仁福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七 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 六 月在本校 计算机网络技术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私立华联学院 校（院）长：侯德富

证书编号：111211201206000038

二〇一二年 六 月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仁福 社保电脑号：800524374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10721667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119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8377.32 9300.96			2504.93 835.06			835.06			618.6 498.04			123.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5fb6a711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11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15、质量员（罗志伟）相关证书

证书编码：044181079441800138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罗志伟
	身份证号： 441523198707177039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2 月 21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罗志伟

身份证号：44152319870717703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440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1209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志伟 性别男，一九八七年七月十七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九月至二〇一五年一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专升本科网络教育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郭东明

证书编号：101417201505006994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志伟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32664108
单位编号：60001192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707177039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4	09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4	10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4	11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4	12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01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02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03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04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05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06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07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08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09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10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11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5	12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6	01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6	02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6	03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6	04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6	05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6	06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6	07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360	33.6	3360	26.88	6.72
2026	08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3360	33.6	3360	26.88	6.72
合计			19539.94 9300.96				8887.51 3339.74				835.06		840.0 672.0		16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5fb52883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11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16、专职安全员（叶国库）相关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20675

姓 名：叶国库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年10月02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9月29日

有 效 期：2024年08月16日 至 2027年09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叶国库 性别 男，一九八二年 十 月 二 日生，于二〇二〇年
九月至二〇二三年 六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机电一体化技术 专业
2.5 年制 专科 学习，取得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学分，准予毕业。



校 长：

曾 勇

证书编号： 106147202306607812

二〇二三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国库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19754235
单位编号：60001192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210027019
单位编号：60001192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20	24.2	2420	19.36	4.84
2024	09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20	24.2	2420	19.36	4.84
2024	10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20	24.2	2420	19.36	4.84
2024	11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20	24.2	2420	19.36	4.84
2024	12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20	24.2	2420	19.36	4.84
2025	01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20	24.2	2420	19.36	4.84
2025	02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20	24.2	2420	19.36	4.84
2025	03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8377.32	9300.96			8887.51	3339.74			835.06		623.0	498.4	124.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5fb62d8a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11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17、资料员（叶苏丽）相关证书

证书编码：044181149441800856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叶苏丽
	身份证号： 441523197809217025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2 月 21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21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学生 叶苏丽 ， 性别 女 ， 生于 一九七八 年 九 月二十一日，于 二〇二一 年 一 月在本校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 行政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符合毕业规定，准予毕业。
	校长: 刘志刚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二〇二一 年 一 月 二十 日
注册证号: 511618202105903664	

No. X00839120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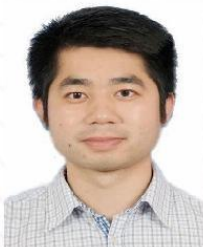
姓名：叶苏丽 社保电脑号：633869249 身份证号码：44152319780921702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119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8377.32 9300.96			2504.93 835.06			835.06			618.6 498.04			123.7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5fb641c0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11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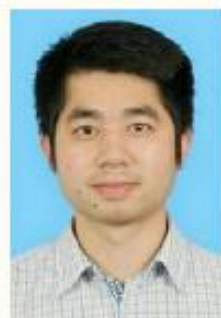
3.1.18、材料员（叶甫活）相关证书

证书编码：04417111944170001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叶甫活
	身份证号： 441523198910037015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6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06 月 19 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叶甫活

身份证号：44152319891003701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107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叶甫活 性别男，一九八九年十月三 日生，于二〇一六年

三月至 二〇一八年七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专升本科网络教育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郭东河

证书编号：101417201805104634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日

794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甫活 社保电脑号：631152768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9100370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119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4	09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4	10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4	11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4	12	60001192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5	01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5	02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5	03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5	04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5	05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5	06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5	07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5	08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5	09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5	10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5	11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5	12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6	01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6	02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6	03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6	04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6	05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6	06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6	07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640	26.4	2640	21.12	5.28
2026	08	6000119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640	26.4	2640	21.12	5.28
合计			18377.32 9300.96			2504.93 835.06				835.06			660.0 328.0 132.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fd5fb60753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11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19、劳资专管员（姚文婷）相关证书

证书编码：044181139441800199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姚文婷
	身份证号：440582199510250101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12月 07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姚文婷 性别 女，一九九五年 十 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六 月在本校 会计学(注册会计师方向)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 校（院）长：

陈玉川

证书编号：126211201805001876

二〇一八年 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姚文婷 社保电脑号：65001548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51025010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119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4	09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4	10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4	11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4	12	6000119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1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2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3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4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5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6	6000119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7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8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09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10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11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5	12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1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2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3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4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5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6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7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2026	08	6000119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800	28.0	2800	22.4	5.6
合计			19539.94	9300.96			8887.51	3339.74			835.06		700.0	560.0		140.0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fd5fb5f318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1192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纳税证明

4.1、2023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54954号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30211B)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5,153.92	0
2	企业所得税	68,724.8	0
3	印花税	95,418.29	0
4	教育费附加	96,494.53	0
5	增值税	3,116,984.42	0
6	地方教育附加	64,329.69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5,854.19	0
合 计		3,712,959.84	0
其中,自缴税款		3,506,281.4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461,765.9元,2023年3,251,193.9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0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102714764200



4.2、2024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12132号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30211B) 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716.34	0
2	企业所得税	7,979.88	0
3	印花税	112,360.39	0
4	教育费附加	43,164.15	0
5	增值税	1,434,304.83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8,776.1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5,979.41	0
合 计		1,773,281.1	0
其中, 自缴税款		1,655,361.44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8年900元, 2019年2,450元, 2020年710.33元, 2023年347,173.65元, 2024年1,422,047.1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1033912152738



4.3、2025 年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6〕81213号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30211B) 在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 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660.81	0
2	印花税	86,787.43	0
3	教育费附加	8,426.07	0
4	增值税	319,868.67	0
5	地方教育附加	5,617.38	0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5,102.88	0
7	车辆购置税	12,654.87	0
合 计		498,118.11	0
其中, 自缴税款		438,971.78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3年39,000元, 2024年108,244.81元, 2025年350,873.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5,461.95元(壹万伍仟肆佰陆拾壹圆玖角伍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6年1月22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601223623167142



5、其他

5.1、投标人近 5 年获奖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1	中国铁塔内蒙古分公司和呼和浩特市分公司 办公楼装修施工服务项目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 奖	2022. 06. 16
2	太子广场商业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I 标段）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 奖	2022. 06. 16
3	福田街道办事处大楼及附属楼安全隐患改造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 奖	2022. 12. 31
4	宝安润慧科技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II 标段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 奖	2022. 12. 31
5	广西锦华大酒店装修工程（EPC）总承包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 奖	2022. 12. 31
6	芯鑫租赁大湾区总部装修工程项目施工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 工程奖	2023. 06. 16
7	达晨财智办公楼精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 鹏奖	2023. 6. 16
8	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幸福街道+完整社区”试点项目施工工程	2024 年度“深圳 标准”示范工程 （公共建筑装饰 类）	2025. 09
9	福田英才苑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I 标段)	2025 年度深圳市 建筑装饰工程安全 生产与文明施工优 良工地	2025. 09
10	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地块项目铝合金门窗栏杆、幕墙工程(一标段:ABG 栋塔楼及裙楼)	2021 年度深圳市 建筑装饰工程安全 生产与文明施工优 良工地	2021. 12

5.1.1、中国铁塔内蒙古分公司和呼和浩特市分公司办公楼装修施工服务项目



5.1.2、太子广场商业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I标段）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太子广场商业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I标段）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厂裙楼，主要含地下三层地 上四层裙楼商业公共区、商业通道
等区域的装修、电气、给排水工程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5.1.3、福田街道办事处大楼及附属楼安全隐患改造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福田街道办事处大楼及附属楼安全隐患改造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A 栋一层办事大厅, 二层会议空间, 三至十层办公空间; B 栋
办事大楼一、二层及附属楼厨房及餐厅空间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4、宝安润慧科技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II 标段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宝安润慧科技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II 标段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宝安润慧科技园 1# 和 4# 楼室内装修及改造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5、广西锦华大酒店装修工程（EPC）总承包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广西锦华大酒店装修工程（EPC）总承包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酒店客房设计与改造、过道及候梯间改造、消防及监控改造等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6、芯鑫租赁大湾区总部装修工程项目施工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证 书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
芯鑫租赁大湾区总部装修工程项目施工 荣获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总部办公楼及配套公寓室内装饰装修
及配套工程

证书编号：GDZS2023114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六日



5.1.7、达晨财智办公楼精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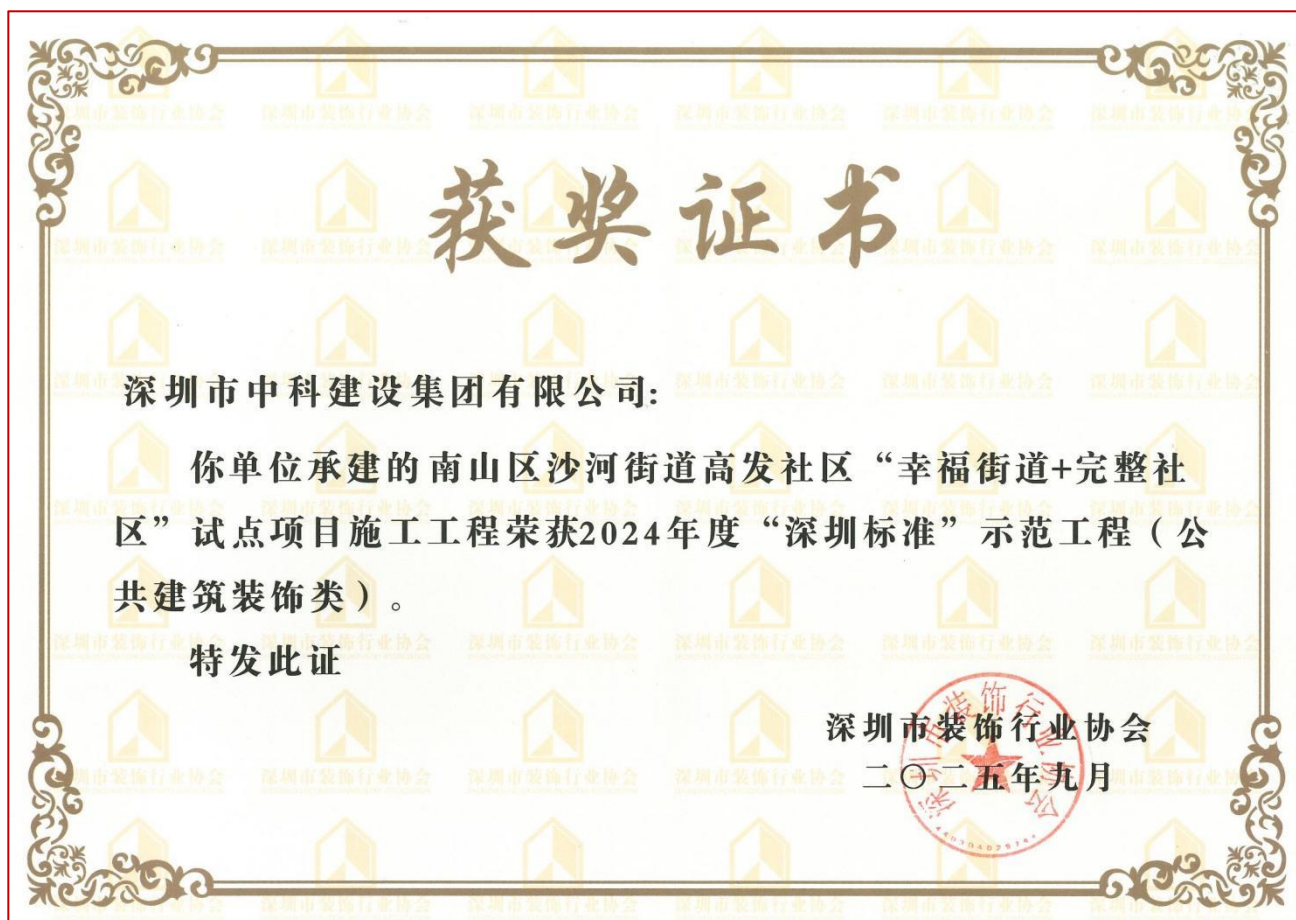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芯鑫租赁大湾区总部装修工程项目施工
芯鑫租赁大湾区总部办公楼及配套公寓室内装饰装修及配套工程
荣获二〇二二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5.1.8、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幸福街道+完整社区”试点项目施工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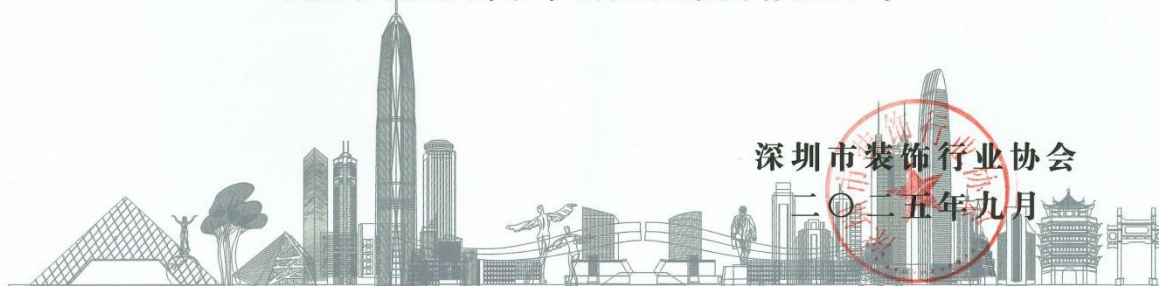
5.1.9、福田英才苑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I标段)



2025年度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 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工程名称:福田英才苑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I标段)

承建单位: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1.10、华南区域深圳前海 T102-0345 地块项目铝合金门窗栏杆、幕墙工程(一
标段:ABG 栋塔楼及裙楼)



5.2、近 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5.2.1、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二〇二三年度会计报告的
审 计 报 告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ZHONGW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PARTNERSHIP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二〇二三年度会计报告的
审 计 报 告

项 目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2—3
2、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4
3、现金流量表	5—6
4、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	7
5、会计报表附注	8—13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ZHONGW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电话：83675896

传真：27660476

邮编：518034

机 密

深众为会审字[2024]第007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1月19日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上年数	本年数
货币资金	1	53,064,080.82	60,685,828.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2,321,780.88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	182,488,549.74	215,478,567.78
预付账款	4	4,869,904.63	4,967,302.72
应收股利		-	-
应收利息		-	-
其他应收款	5	30,010,726.26	30,610,940.79
存货	6	161,586,829.76	203,647,499.82
待摊费用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444,341,872.09	515,390,139.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长期股权投资	7	1,010,000.00	1,01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固定资产	8	11,557,946.52	8,176,410.76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9	112,944.79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摊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80,891.31	9,186,410.76
资产总计		457,022,763.40	524,576,550.25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上年数	本年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	30,000,000.00	1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	2,045,157.55	1,036,208.75
预收账款	12	10,338,642.73	8,545,415.58
应付职工薪酬	13	1,408,047.00	1,766,797.55
应交税费	14	190,639.57	301,194.24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5	9,702,585.08	8,896,636.78
持有待售负债		-	-
预提费用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1,767,201.09	-
流动负债合计		55,452,273.02	39,546,252.90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 债 合 计		55,452,273.02	39,546,252.9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6	70,010,000.00	100,000,099.00
资本公积	17	11,589,203.95	11,589,203.95
盈余公积	18	55,392,555.79	55,392,555.79
其中：法定公益金		-	-
未分配利润		264,578,730.64	318,048,438.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1,570,490.38	485,030,297.35
负债所有者权益总计		457,022,763.40	524,576,550.25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9	589,858,082.26	607,553,824.73
减:营业成本	19	460,089,304.16	473,891,983.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8,830,315.93	9,113,307.37
销售费用		1,907,470.27	1,944,172.24
管理费用		55,260,935.23	56,927,793.3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	2,646,461.49	2,733,992.21
研发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218,621.91	-
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342,217.09	62,942,576.25
加:营业外收入	21	781,896.30	85,201.71
减:营业外支出	22	524,739.27	122,239.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	-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61,599,374.12	62,905,538.79
减:所得税		9,239,906.12	9,435,830.82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359,468.00	53,469,707.9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12,219,262.64	264,578,730.64
其他转入		-	-
五、可供分配的利润		264,578,730.64	318,048,438.6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法定公益金		-	-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提取储备基金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其他		-	-
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64,578,730.64	318,048,438.61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		-	-
七、年末未分配利润		264,578,730.64	318,048,438.61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项 目	金 额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2,770,579.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3,200.29
现金流入小计	571,327,379.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7,059,000.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49,067.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49,138.1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04,532.76
现金流出小计	579,961,73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4,359.23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9,990,099.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8,990,099.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33,992.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2,733,992.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56,106.79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21,747.56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补充资料	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469,707.97
	加：计提的资产损失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3,381,535.76
	无形资产摊销	112,944.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2,733,992.21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2,060,670.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3,687,630.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415,760.7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4,359.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685,828.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064,080.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21,747.56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70,010,000.00	11,589,203.95	-	55,392,555.79	264,578,730.64	401,570,490.38	70,010,000.00	11,589,203.95	-	55,392,555.79	212,219,262.64	349,211,022.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二、本年初余额	04	70,010,000.00	11,589,203.95	-	55,392,555.79	264,578,730.64	401,570,490.38	70,010,000.00	11,589,203.95	-	55,392,555.79	212,219,262.64	349,211,022.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29,990,099.00	-	-	-	53,469,707.97	83,459,806.97	-	-	-	-	52,359,468.00	52,359,468.00
（一）净利润	06	-	-	-	-	53,469,707.97	53,469,707.97	-	-	-	-	52,359,468.00	52,359,468.0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	-	-	-	-	-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						-
4.其他	11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	29,990,099.00	-	-	-	-	29,990,099.00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4	29,990,099.00	-	-	-	-	29,990,099.00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						-						-
3.其他	16						-						-
（四）利润分配	17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8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				-	-	-				-	-	-
3.其他	20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4				-		-				-	-	-
4.其他	25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	100,000,099.00	11,589,203.95	-	55,392,555.79	318,048,438.61	485,030,297.35	70,010,000.00	11,589,203.95	-	55,392,555.79	264,578,730.64	401,570,490.38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一：公司概况

1、本公司是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7月21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取44030110277844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30211B，注册资本10000.0099 万元人民币，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法定代表人：叶国标。

2、经营范围：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专项工程设计甲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洁净工程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消防设施工程专项设计乙级、建筑幕墙工程专项设计乙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通信站点机房基础设施及通信配套设备研发、安装、维护；智能化产品技术研发；新型环保材料技术研发；施工及安装工艺技术研发；工程技术咨询；工程招标代理（以上均凭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医疗器械的销售。

3、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19号港安大厦第六层D1单元

附注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

（2）会计年度：

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各项财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各项财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会计年度内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按业务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作为折合汇率折合本位币记帐。年末货币性帐户中非本位币余额按年末市场汇价进行调整，对于由此产生的差额，已计入当年度损益类帐项。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包括（各种材料、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委托代销商品、受托代销商品）；

存货的核算采取永续盘存制，购入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核算。

决算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跌价准备。由于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按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部分提取，预计的存货跌价损失计入当年损益类账项。

(8)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生产经营用实物资产以及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使用期限在两年以上的非生产经营用实物资产。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制定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
电子设备	5年	19.0%
运输工具	5年	19.0%
其他设备	5年	19.0%

决算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因市价大幅度下跌、陈旧过时、实体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时，按单项固定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类帐项。本期结算日未发生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情况，因此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9) 收入实现界定原则：

商品的销售，是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保留对该等商品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为标志，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劳务销售，以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为标志，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10)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应付税款法核算企业所得税。

附注 三：税项

本公司应纳税项及其他列示如下：

(1) 流转税及附加

应 税 项 目	税 种	税 率
销售收入	增值税	9%，3%，6%
增值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增值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增值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附注 四：主要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金额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53,064,080.82	60,685,828.38
合 计	<u>53,064,080.82</u>	<u>60,685,828.38</u>

附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初金额	期末余额
短期投资	12,321,780.88	-
合 计	<u>12,321,780.88</u>	<u>-</u>

附注 3：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215,478,567.78
合 计		<u>215,478,567.78</u>

附注 4：预付账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4,967,302.72
合 计		<u>4,967,302.72</u>

附注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30,610,940.79
合 计		<u>30,610,940.79</u>

附注 6：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占总额比例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存货	161,586,829.76	100.00%	203,647,499.82	100.00%
合 计	<u>161,586,829.76</u>	<u>100.00%</u>	<u>203,647,499.82</u>	<u>100.00%</u>

附注 7：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1,010,000.00
合 计	<u>1,010,000.00</u>

附注 8：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期初金额	增 加	减 少	期末余额
原值：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728,485.77	-		15,728,485.77
合 计	15,728,485.77	-		15,728,485.77
累计折旧：				
电子设备及其他	4,170,539.25	3,381,535.76		7,552,075.01
合 计	4,170,539.25	3,381,535.76		7,552,075.01
固定资产净值	11,557,946.52			8,176,410.76

上述固定资产未经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监盘。

附注 9：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	112,944.79	-	112,944.79	-
合 计	112,944.79	-	112,944.79	-

附注 10：短期借款

借款单位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银行借款	30,000,000.00	19,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0	19,000,000.00

附注 11：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1,036,208.75
合 计		1,036,208.75

附注 12：预收账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8,545,415.58
合 计		8,545,415.58

附注 13：应付职工薪酬

种 类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余 额	占总额比例	余 额	占总额比例
工资及福利费	1,408,047.00	100.00%	1,766,797.55	100.00%
合 计	1,408,047.00	100.00%	1,766,797.55	100.00%

附注 14：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金	190,639.57	301,194.24
合 计	<u>190,639.57</u>	<u>301,194.24</u>

注：贵公司的应交税费应以管辖的税务机关核定数为准。

附注 15：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8,896,636.78
合 计		<u>8,896,636.78</u>

附注 16： 实收资本

投资人名称	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	
		注册资本（人民币）	实收资本(人民币)
深圳市裕丰投资有限公司	70.74%	70,740,099.00	70,740,099.00
叶国标	29.26%	29,260,000.00	29,260,000.00
合 计	<u>100.00%</u>	<u>100,000,099.00</u>	<u>100,000,099.00</u>

附注 17：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东溢投	11,589,203.95	-	-	11,589,203.95
合 计	<u>11,589,203.95</u>	<u>-</u>	<u>-</u>	<u>11,589,203.95</u>

附注 18：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盈余公积	55,392,555.79	-	-	55,392,555.79
合 计	<u>55,392,555.79</u>	<u>-</u>	<u>-</u>	<u>55,392,555.79</u>

附注 19： 营业收入与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主营业务收入	589,858,082.26	607,553,824.73		
主营业务成本			460,089,304.16	473,891,983.28
合 计	<u>589,858,082.26</u>	<u>607,553,824.73</u>	<u>460,089,304.16</u>	<u>473,891,983.28</u>

附注 20： 财务费用

项 目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利息及其他	2,646,461.49	2,733,992.21
合 计	<u>2,646,461.49</u>	<u>2,733,992.21</u>

附注 21： 营业外收入

<u>项 目</u>	<u>上年累计数</u>	<u>本年累计数</u>
营业外收入	781,896.30	85,201.71
合 计	<u>781,896.30</u>	<u>85,201.71</u>

附注 22： 营业外支出

<u>项 目</u>	<u>上年累计数</u>	<u>本年累计数</u>
罚款支出	524,739.27	122,239.17
合 计	<u>524,739.27</u>	<u>122,239.17</u>

注册编号: 440300231133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二〇〇五年十月十七日
Date of Issuance: 2005.10.17

注册有效期: 2011.5.14
Annual Recertification Registration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certification Registration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普通合伙) 事务所

4403004078819161

440300231133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夏侯爱凤
Full name: 夏侯爱凤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70-11-27
Working unit: 北京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Identity card No.: 362401197011270043

夏侯爱凤



姓 名 彭建利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74-02-03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36250119740203601A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验证码 474701800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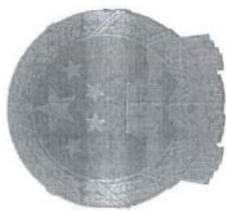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47470180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7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夏侯爱凤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80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6]6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10月18日

证书序号：001243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541197XW



名称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夏保爱凤

成立日期 2006年11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信息系统公示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5.2.2、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二〇二四年度会计报告的
审 计 报 告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ZHONGWEI CERTIFIEDPUBLIC ACCOUNTANTS PARTNERSHIP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二〇二四年度会计报告的
审 计 报 告

<u>项 目</u>	<u>页 次</u>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2-3
2、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4
3、现金流量表	5-6
4、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	7
5、会计报表附注	8-11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ZHONGW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电话：83675896

传真：27660476

邮编：518034

深众为会审字[2024]第20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4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4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洪堂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1月21日

陈建和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上年数	本年数
货币资金	1	60,685,828.38	66,086,965.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	215,478,567.78	207,416,116.49
预付账款	4	4,967,302.72	5,377,822.53
应收股利		-	-
应收利息		-	-
其他应收款	5	30,610,940.79	33,140,763.98
存货	6	203,647,499.82	246,210,827.46
待摊费用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515,390,139.49	558,232,495.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长期股权投资	7	1,010,000.00	1,01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固定资产	8	8,176,410.76	6,635,539.60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9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摊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86,410.76	7,645,539.60
资产总计		524,576,550.25	565,878,035.33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表)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上年数	本年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	19,000,000.00	1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	1,036,208.75	1,046,570.83
预收账款	12	8,545,415.58	8,630,869.74
应付职工薪酬	13	1,766,797.55	1,784,465.53
应交税费	14	301,194.24	304,206.18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5	8,896,636.78	8,718,704.04
持有待售负债		-	-
预提费用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9,546,252.90	35,484,816.32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9,546,252.90	35,484,816.3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6	100,000,099.00	100,000,099.00
资本公积	17	11,589,203.95	11,589,203.95
盈余公积	18	55,392,555.79	55,392,555.79
其中:法定公益金		-	-
未分配利润		318,048,438.61	363,411,360.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5,030,297.35	530,393,219.01
负债所有者权益总计		524,576,550.25	565,878,035.33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9	607,553,824.73	625,780,439.47
减:营业成本	19	473,891,983.28	488,469,460.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9,113,307.37	9,278,733.14
销售费用		1,944,172.24	2,022,129.79
管理费用		56,927,793.38	58,210,486.3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	2,733,992.21	2,843,619.99
研发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942,576.25	64,956,009.62
加:营业外收入	21	85,201.71	176,839.39
减:营业外支出	22	122,239.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	-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62,905,538.79	65,132,849.01
减:所得税		9,239,906.12	9,769,927.35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665,632.67	55,362,921.6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64,382,805.94	318,048,438.61
其他转入		-	-
五、可供分配的利润		318,048,438.61	373,411,360.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法定公益金		-	-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提取储备基金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其他		-	-
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18,048,438.61	373,411,360.27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10,000,000.00
转作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		-	-
七、年末未分配利润		318,048,438.61	363,411,360.27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四年度

项 目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3,928,344.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0,916.54
现金流入小计	631,397,428.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1,432,945.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02,526.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48,660.4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68,538.87
现金流出小计	619,152,67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4,756.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843,619.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2,843,61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3,619.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01,136.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685,828.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086,965.27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四年度

补充资料	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362,921.66
加：计提的资产损失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540,871.16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2,843,619.99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51,433,789.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122,108.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1,436.5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74,295.1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01,136.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685,828.3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086,965.27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二〇二四年度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00,000,099.00	11,589,203.95	-	55,392,555.79	318,048,438.61	485,030,297.35	100,000,099.00	11,589,203.95		55,392,555.79	264,382,805.94	431,364,664.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二、本年初余额	04	100,000,099.00	11,589,203.95	-	55,392,555.79	318,048,438.61	485,030,297.35	100,000,099.00	11,589,203.95	-	55,392,555.79	264,382,805.94	431,364,664.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	-	-	-	45,362,921.66	45,362,921.66	-	-	-	-	53,665,632.67	53,665,632.67
（一）净利润	06	-				55,362,921.66	55,362,921.66					53,665,632.67	53,665,632.6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	-	-	-	-	-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						-
4.其他	11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4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						-						-
3.其他	16						-						-
（四）利润分配	17	-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8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3.其他	20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4				-		-				-		-
4.其他	25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	100,000,099.00	11,589,203.95	-	55,392,555.79	363,411,360.27	530,393,219.01	100,000,099.00	11,589,203.95	-	55,392,555.79	318,048,438.61	485,030,297.35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一：公司概况

1、 本公司是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7月21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取44030110277844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30211B，注册资本10000.0099 万元人民币，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法定代表人：叶国标。

2、经营范围：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专项工程设计甲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洁净工程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消防设施工程专项设计乙级、建筑幕墙工程专项设计乙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通信站点机房基础设施及通信配套设备研发、安装、维护；智能化产品技术研发；新型环保材料技术研发；施工及安装工艺技术研发；工程技术咨询；工程招标代理（以上均凭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

医疗器械的销售

3、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19号港安大厦第六层D1单元

附注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

（2）会计年度：

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各项财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各项财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会计年度内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按业务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作为折合汇率折合本位币记帐。年末货币性帐户中非本位币余额按年末市场汇价进行调整，对于由此产生的差额，已计入当年度损益类帐项。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包括（各种材料、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委托代销商品、受托代销商品）；

存货的核算采取永续盘存制，购入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核算。

决算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跌价准备。由于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按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部分提取，预计的存货跌价损失计入当年损益类账项。

(8)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生产经营用实物资产以及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使用期限在两年以上的非生产经营用实物资产。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制定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
电子设备	5年	19.0%
运输工具	5年	19.0%
其他设备	5年	19.0%

决算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因市价大幅度下跌、陈旧过时、实体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时，按单项固定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类帐项。本期结算日未发生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情况，因此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9) 收入实现界定原则：

商品的销售，是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保留对该等商品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为标志，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劳务销售，以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为标志，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10)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应付税款法核算企业所得税。

附注 三：税项

本公司应纳税项及其他列示如下：

(1) 流转税及附加

应 税 项 目	税 种	税 率
销售收入	增值税	9%，3%，6%

增值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增值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增值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附注 四：主要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金额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60,685,828.38	66,086,965.27
合 计	60,685,828.38	66,086,965.27

附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初金额	期末余额
短期投资	0.00	-
合 计	0.00	-

附注 3：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207,416,116.49
合 计		207,416,116.49

附注 4：预付账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5,377,822.53
合 计		5,377,822.53

附注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33,140,763.98
合 计		33,140,763.98

附注 6：存 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占总额比例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存货	203,647,499.82	100.00%	246,210,827.46	100.00%
合 计	<u>203,647,499.82</u>	<u>100.00%</u>	<u>246,210,827.46</u>	<u>100.00%</u>

附注 7：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1,010,000.00
合 计	<u>1,010,000.00</u>

附注 8：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期初金额	增 加	减 少	期末余额
原值：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728,485.77	-		15,728,485.77
合 计	<u>15,728,485.77</u>	<u>-</u>		<u>15,728,485.77</u>
累计折旧：				
电子设备及其他	7,552,075.01	1,540,871.16		9,092,946.17
合 计	<u>7,552,075.01</u>	<u>1,540,871.16</u>		<u>9,092,946.17</u>
固定资产净值	<u>8,176,410.76</u>			<u>6,635,539.60</u>

上述固定资产未经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监盘。

附注 9：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	-	-	-	-
合 计	<u>-</u>	<u>-</u>	<u>-</u>	<u>-</u>

附注 10：短期借款

借款单位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银行借款	19,000,000.00	15,000,000.00
合 计	<u>19,000,000.00</u>	<u>15,000,000.00</u>

附注 11：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1,046,570.83
合 计		<u>1,046,570.83</u>

附注 12：预收账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8,630,869.74
合 计		<u>8,630,869.74</u>

附注 13：应付职工薪酬

种 类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余 额	占总额比例	余 额	占总额比例
工资及福利费	1,766,797.55	100.00%	1,784,465.53	100.00%
合 计	<u>1,766,797.55</u>	<u>100.00%</u>	<u>1,784,465.53</u>	<u>100.00%</u>

附注 14：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金	301,194.24	304,206.18
合 计	<u>301,194.24</u>	<u>304,206.18</u>

注：贵公司的应交税费应以管辖的税务机关核定数为准。

附注 15：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8,718,704.04
合 计		<u>8,718,704.04</u>

附注 16：实收资本

投资人名称	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	
		注册资本（人民币）	实收资本(人民币)
深圳市裕丰投资有限公司	70.74%	70,740,099.00	70,740,099.00
深圳市中益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29.26%	29,260,000.00	29,260,000.00
合 计	<u>100.00%</u>	<u>100,000,099.00</u>	<u>100,000,099.00</u>

附注 17：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东溢投	11,589,203.95	-	-	11,589,203.95
合 计	<u>11,589,203.95</u>	<u>-</u>	<u>-</u>	<u>11,589,203.95</u>

附注 18：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盈余公积	55,392,555.79	-	-	55,392,555.79
合 计	<u>55,392,555.79</u>	<u>-</u>	<u>-</u>	<u>55,392,555.79</u>

附注 19：营业收入与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主营业务收入	607,553,824.73	625,780,439.47		
主营业务成本			473,891,983.28	488,469,460.61
合 计	<u>607,553,824.73</u>	<u>625,780,439.47</u>	<u>473,891,983.28</u>	<u>488,469,460.61</u>

附注 20：财务费用

项 目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利息及其他	2,733,992.21	2,843,619.99
合 计	<u>2,733,992.21</u>	<u>2,843,619.99</u>

附注 2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营业外收入	85,201.71	176,839.39
合 计	<u>85,201.71</u>	<u>176,839.39</u>

附注 2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罚款支出	122,239.17	-
合 计	<u>122,239.17</u>	<u>-</u>

证书编号: 474701900001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刘建和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05-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2501197405030011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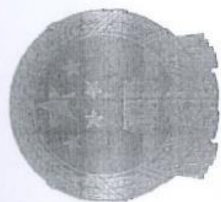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243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夏侯爱凤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普通合伙
47470180
深财会[2006]61号
2006年10月18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541197XW



名称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夏侯爱凤

成立日期 2006年11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5.2.3、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
关于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
二〇二五年度会计报告的
审 计 报 告

项 目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
二、已审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2-3
2、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4
3、现金流量表	5-6
4、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	7
5、会计报表附注	8-13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ZHONGWE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电话：83675896 传真：27660476 邮编：518034

深众为会审字[2025]第22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年3月21日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上年数	本年数
货币资金	1	66,086,965.27	69,791,669.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	207,416,116.49	210,802,236.04
预付账款	4	5,377,822.53	5,679,292.62
应收股利		-	-
应收利息		-	-
其他应收款	5	33,140,763.98	34,998,569.59
存货	6	246,210,827.46	264,133,715.43
待摊费用			-
持有待售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u>558,232,495.73</u>	<u>585,405,483.38</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长期股权投资	7	1,010,000.00	1,010,000.00
长期应收款		-	-
固定资产	8	6,635,539.60	6,547,567.16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9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u>7,645,539.60</u>	<u>7,557,567.16</u>
资产总计		<u><u>565,878,035.33</u></u>	<u><u>592,963,050.54</u></u>
(所附注释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表)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上年数	本年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	15,000,000.00	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	1,046,570.83	1,113,068.81
预收账款	12	8,630,869.74	2,373,383.72
应付职工薪酬	13	1,784,465.53	1,897,848.54
应交税费	14	304,206.18	323,535.10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5	8,718,704.04	5,224,601.10
持有待售负债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5,484,816.32	15,932,437.27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5,484,816.32	15,932,437.2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6	100,000,099.00	100,000,099.00
资本公积	17	11,589,203.95	11,589,203.95
盈余公积	18	55,392,555.79	55,392,555.79
其中：法定公益金		-	-
未分配利润		363,411,360.27	410,048,754.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0,393,219.01	577,030,613.27
负债所有者权益总计		565,878,035.33	592,963,050.54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9	625,780,439.47	632,038,892.24
减:营业成本	19	488,469,460.61	493,622,374.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9,278,733.14	8,974,952.27
销售费用		2,022,129.79	1,959,320.56
管理费用		58,210,486.32	58,147,578.0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	2,843,619.99	2,654,563.35
研发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	
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956,009.62	66,680,103.14
加:营业外收入	21	176,839.39	331,206.58
减:营业外支出	22		379,081.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65,132,849.01	66,632,228.54
减:所得税		9,769,927.35	9,994,834.28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362,921.66	56,637,394.26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18,048,438.61	363,411,360.27
其他转入		-	-
五、可供分配的利润		373,411,360.27	420,048,754.5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法定公益金		-	-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提取储备基金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其他		-	-
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73,411,360.27	420,048,754.53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00,000.00	10,000,000.00
转作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其他		-	-
七、年末未分配利润		363,411,360.27	410,048,754.53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五年度
目

项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7,882,139.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9,783.15
现金流入小计	612,482,356.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3,857,346.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093,884.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969,786.5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76,250.16
现金流出小计	587,297,268.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85,088.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14,569.7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314,569.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569.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165,814.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1,165,814.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65,814.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04,704.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086,965.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791,669.70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五年度

补充资料	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637,394.26
加：计提的资产损失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402,542.15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2,843,619.99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7,922,887.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545,395.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1,230,184.7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85,088.4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04,704.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086,965.2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791,669.70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00,000,099.00	11,589,203.95	-	55,392,555.79	363,411,360.27	530,393,219.01	100,000,099.00	11,589,203.95	-	55,392,555.79	318,048,438.61	485,030,297.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二、本年初余额	04	100,000,099.00	11,589,203.95	-	55,392,555.79	363,411,360.27	530,393,219.01	100,000,099.00	11,589,203.95	-	55,392,555.79	318,048,438.61	485,030,297.3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	-	-	-	46,637,394.26	46,637,394.26	-	-	-	-	45,362,921.66	45,362,921.66
（一）净利润	06	-				56,637,394.26	56,637,394.26					55,362,921.66	55,362,921.6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	-	-	-	-	-	-	-	-	-	-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	09						-						-
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						-
4.其他	11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4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						-						-
3.其他	16						-						-
（四）利润分配	17	-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8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3.其他	20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4						-						-
4.其他	25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	100,000,099.00	11,589,203.95	-	55,392,555.79	410,048,754.53	577,030,613.27	100,000,099.00	11,589,203.95	-	55,392,555.79	363,411,360.27	530,393,219.01

单位: 人民币元

二〇二五年度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五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一：公司概况

1、 本公司是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7月21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取44030110277844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30211B，注册资本10000.0099 万元人民币，经营期限永续经营。法定代表人：叶国标。

2、经营范围：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专项工程设计甲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洁净工程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消防设施专项设计乙级、建筑幕墙专项设计乙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通信站点机房基础设施及通信配套设备研发、安装、维护；智能化产品技术研发；新型环保材料技术研发；施工及安装工艺技术研发；工程技术咨询；工程招标代理（以上均凭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

3、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19号港安大厦第六层D1单元

附注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

（2）会计年度：

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各项财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各项财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会计年度内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按业务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作为折合汇率折合本位币记帐。年末货币性帐户中非本位币余额按年末市场汇价进行调整，对于由此产生的差额，已计入当年度损益类帐项。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包括（各种材料、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委托代销商品、受托代销商品）；

存货的核算采取永续盘存制，购入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核算。

决算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跌价准备。由于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按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部分提取，预计的存货跌价损失计入当年损益类账项。

(8)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生产经营用实物资产以及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使用期限在两年以上的非生产经营用实物资产。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制定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
电子设备	5年	19.0%
运输工具	5年	19.0%
其他设备	5年	19.0%

决算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因市价大幅度下跌、陈旧过时、实体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时，按单项固定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类帐项。本期结算日未发生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情况，因此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9) 收入实现界定原则：

商品的销售，是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保留对该等商品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为标志，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劳务销售，以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为标志，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10)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应付税款法核算企业所得税。

附注 三：税项

本公司应纳税项及其他列示如下：

(1) 流转税及附加

应 税 项 目	税 种	税 率
销售收入	增值税	9%，3%，6%

增值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增值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增值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附注 四：主要会计报表项目注释

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金额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66,086,965.27	69,791,669.70
合 计	66,086,965.27	69,791,669.70

附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初金额	期末余额
短期投资	0.00	-
合 计	0.00	-

附注 3：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210,802,236.04
合 计		210,802,236.04

附注 4：预付账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5,679,292.62
合 计		5,679,292.62

附注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34,998,569.59
合 计		34,998,569.59

附注 6：存 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占总额比例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存货	246,210,827.46	100.00%	264,133,715.43	100.00%
合 计	<u>246,210,827.46</u>	<u>100.00%</u>	<u>264,133,715.43</u>	<u>100.00%</u>

附注 7：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1,010,000.00
合 计	<u>1,010,000.00</u>

附注 8：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期初金额	增 加	减 少	期末余额
原值：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728,485.77	314,569.71		16,043,055.48
合 计	<u>15,728,485.77</u>	<u>314,569.71</u>		<u>16,043,055.48</u>
累计折旧：				
电子设备及其他	9,092,946.17	402,542.15		9,495,488.32
合 计	<u>9,092,946.17</u>	<u>402,542.15</u>		<u>9,495,488.32</u>
固定资产净值	<u>6,635,539.60</u>			<u>6,547,567.16</u>

上述固定资产未经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监盘。

附注 9：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	-	-	-	-
合 计	<u>-</u>	<u>-</u>	<u>-</u>	<u>-</u>

附注 10：短期借款

借款单位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银行借款	15,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u>15,000,000.00</u>	<u>5,000,000.00</u>

附注 11：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1,113,068.81
合 计		<u>1,113,068.81</u>

附注 12：预收账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2,373,383.72
合 计		<u>2,373,383.72</u>

附注 13：应付职工薪酬

种 类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余 额	占总额比例	余 额	占总额比例
工资及福利费	1,784,465.53	100.00%	1,897,848.54	100.00%
合 计	<u>1,784,465.53</u>	<u>100.00%</u>	<u>1,897,848.54</u>	<u>100.00%</u>

附注 14：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金	304,206.18	323,535.10
合 计	<u>304,206.18</u>	<u>323,535.10</u>

注：贵公司的应交税费应以管辖的税务机关核定数为准。

附注 15：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帐龄	期末余额
往来	1年及以上	5,224,601.10
合 计		<u>5,224,601.10</u>

附注 16：实收资本

投资人名称	出资比例	实际出资额	
		注册资本（人民币）	实收资本(人民币)
深圳市裕丰投资有限公司	70.74%	70,740,099.00	70,740,099.00
深圳市中益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29.26%	29,260,000.00	29,260,000.00
合 计	<u>100.00%</u>	<u>100,000,099.00</u>	<u>100,000,099.00</u>

附注 17：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东溢投	11,589,203.95	-	-	11,589,203.95
合 计	<u>11,589,203.95</u>	<u>-</u>	<u>-</u>	<u>11,589,203.95</u>

附注 18：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盈余公积	55,392,555.79	-	-	55,392,555.79
合 计	<u>55,392,555.79</u>	<u>-</u>	<u>-</u>	<u>55,392,555.79</u>

附注 19：营业收入与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主营业务收入	625,780,439.47	632,038,892.24		
主营业务成本			488,469,460.61	493,622,374.84
合 计	<u>625,780,439.47</u>	<u>632,038,892.24</u>	<u>488,469,460.61</u>	<u>493,622,374.84</u>

附注 20：财务费用

项 目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利息及其他	2,843,619.99	2,654,563.35
合 计	<u>2,843,619.99</u>	<u>2,654,563.35</u>

附注 2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营业外收入	176,839.39	331,206.58
合 计	<u>176,839.39</u>	<u>331,206.58</u>

附注 2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罚款支出	-	379,081.18
合 计	<u>-</u>	<u>379,081.18</u>



姓名 夏侯爱凤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0-11-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2401197011270043
Identity card No.



夏侯爱凤
44030023113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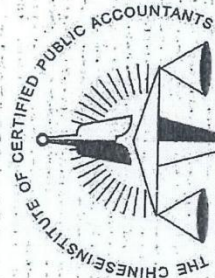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44030023113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五年 四月 十七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5.14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鲍建利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03-0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2501197403036014
Identity card No.



鲍建利
47470180000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7470180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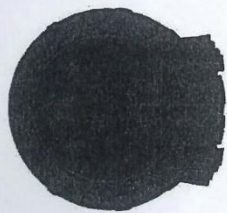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243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夏侯爱凤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80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6]6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10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541197XW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众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夏侯爱凤

成立日期 2006年11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151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5.3、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拟派本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5.3.1、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30211B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4323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叶国标		
单 位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19号港安大厦第六层D1单元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6年02月04日 至 2029年02月0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6年02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3.2、拟派本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4)0003497

姓 名: 吴俊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80年02月04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5月30日

有 效 期: 2026年03月30日 至 2029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3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5.4、体现自身综合实力的其它证明材料



2023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类 NO. 047

2024年12月10日





第十五届中国空间设计大赛（2024年度）

证书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获奖项

居住空间工程类

金奖

设计作品

兴义万峰林

设计师

尹盛涛

证书编号: CBDA18S25K120344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对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对 2021年1月—2023年12月 的信用状况进行了

评价, 评定结果为 AAA 级。特发此证

证书说明:

1. 企业信用等级自评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2. 企业信用等级实行复审制度, 有效期内, 每年复审一次。
经复审合格的, 加盖复审章后可继续使用; 信用状况发生变化的, 需重新评定信用等级并更换证书。
3. 有效期内企业改变名称的, 必须持证到发证单位办理变更手续。
4.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 不作他用。
5. 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复审记录:



证书编号: 202404311100550
颁发日期: 2024-12
有效日期: 2027-12
中装协诚信建设服务平台: www.xcbda.cn
协会网址: www.cbda.cn

资信等级证书

深南方评 (2026) 第 TB508 号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被评审为 *AAA* 资信

等级, 特发此证。

有效期为 二〇二六年五月九日至
二〇二七年五月八日止

重要备注: 资信等级在有效期内可能发生改变, 请随时向深圳
南方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查询: 0755-8622 0588



深圳南方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银行深圳中心支行备案资信评估机构

2026 年 05 月 09 日

CERTIFICATE OF CREDIT RATING ASSIGNMENT

DATE: MAY 09, 2026
NO. TB508

THIS IS HEREBY TO CERTIFY

SHENZHEN ZHONGKE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

THAT HAS BEEN ASSIGNED TO *AAA*

Date of Issue: MAY 09, 2026

Date of expiry: MAY 08, 2027

NOTE: The Assignment may be changed. Welcome to SHENZHEN
NANFANG CREDIT RATING CO., LTD. for inquiries any time.



SHENZHEN NANFANG CREDIT RATING CO., LTD.
Credit rating agencies authorized by the State Administration of Market Regulation and the People's Bank of China

创新型中小企业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



有效期: 2025年07月01日-2028年06月30日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



有效期：2025年12月31日-2028年12月31日



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

企业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R202344200964

发证时间：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六日

有效期：三年

批准机关：



5.5、其他资料

5.5.1、承诺函

承诺函

致：深圳市坪山安居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贵司 安峤雅居项目设计装修 EPC 工程 工程（工程编号：2312-440310-04-01-673079004001）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1）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2）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6）我单位无近 3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7）我单位无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9）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10）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11）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日期：2026年09月23日



5.5.2、承诺书

承诺书

_____深圳市坪山安居有限公司_____(招标人):

我司参与_____安峽雅居项目设计装修EPC工程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 我司郑重承诺:

一、我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 依法依规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我司参与本项目投标, 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 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投标人利益补偿。

(二)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 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 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投标人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 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我司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 我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并接受相关失信惩戒。

四、我司一旦中标, 我司承诺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诚信履约。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_____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李国栋_____

日期: 2026 年 09 月 23 日

5.5.3、投标合规承诺函

投标合规承诺函

我单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企业全称），在参与贵司组织的安峽雅居项目设计装修EPC工程（项目名称，项目编号：2312-440310-04-01-673079004001）招标活动中，郑重作出如下合规承诺：

一、资质合规承诺

（一）保证所提交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表、业绩证明等材料真实、合法、有效，无任何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

（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等。

二、投标行为合规承诺

（一）严格遵守《招标投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法规，不进行围标、串标、陪标、行贿等不正当竞争行为。

（二）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不出借资质给第三方，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报价或协商报价。

（三）不以恶意低价谋取中标，中标后不以“报价过低无法履约”为由放弃中标资格。

三、履约与项目执行承诺

（一）若中标，将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签订合同，并在规定时限内缴纳履约保证金或开具履约保函。

（二）承诺不转包、不违法分包，确保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在施工期间无其他在建项目。

（三）保证工程质量、安全及工期符合合同约定，主动配合招标方及监管部门开展重点验收及监管工作。

四、信用与廉洁承诺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二）杜绝商业贿赂行为，不向招标方相关人员提供礼品、礼金、宴请或其他不正当利益。

五、保密承诺

对招标过程中获取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及项目数据严格保密，未经书面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或用于其他用途。

六、责任承担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自愿承担投标无效、列入不良信用记录、行政处罚等后果，并赔偿由此给招标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情节严重的移送司法机关并承担相关刑事责任。

本承诺书一式两份，招标方与投标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他未尽事宜以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为准。

投标企业（盖章）：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李国栋

日期：2026年09月23日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19号港安大厦第六层D1单元

联系电话：0755-83860122

5.5.4、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坪山安居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安峽雅居项目设计装修EPC工程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 民营企业 ☐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深圳市裕丰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比（70.740029）%
	深圳市中益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出资比（29.259971）%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无	出资比（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 注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同博 （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 年 09 月 23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市裕丰投资有限公司	7074.0099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市中益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2926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打印时间：2026年09月01日15:46:23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3、企业信用信息

3.1、“信用中国”查询截图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30211B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叶国标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0-07-21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19号港安大厦第六层D1单元

行政管理0

诚实守信0

严重失信0

经营异常0

信用承诺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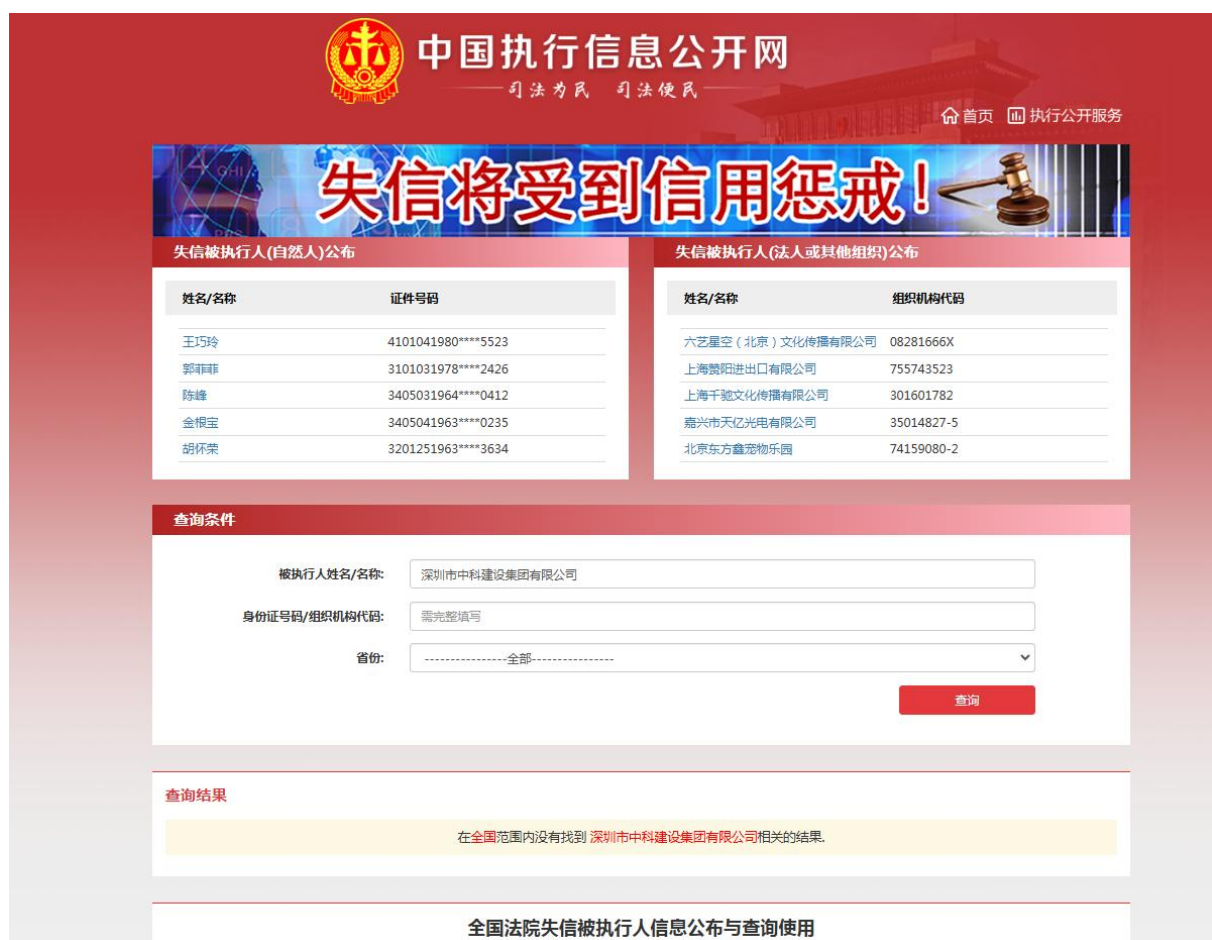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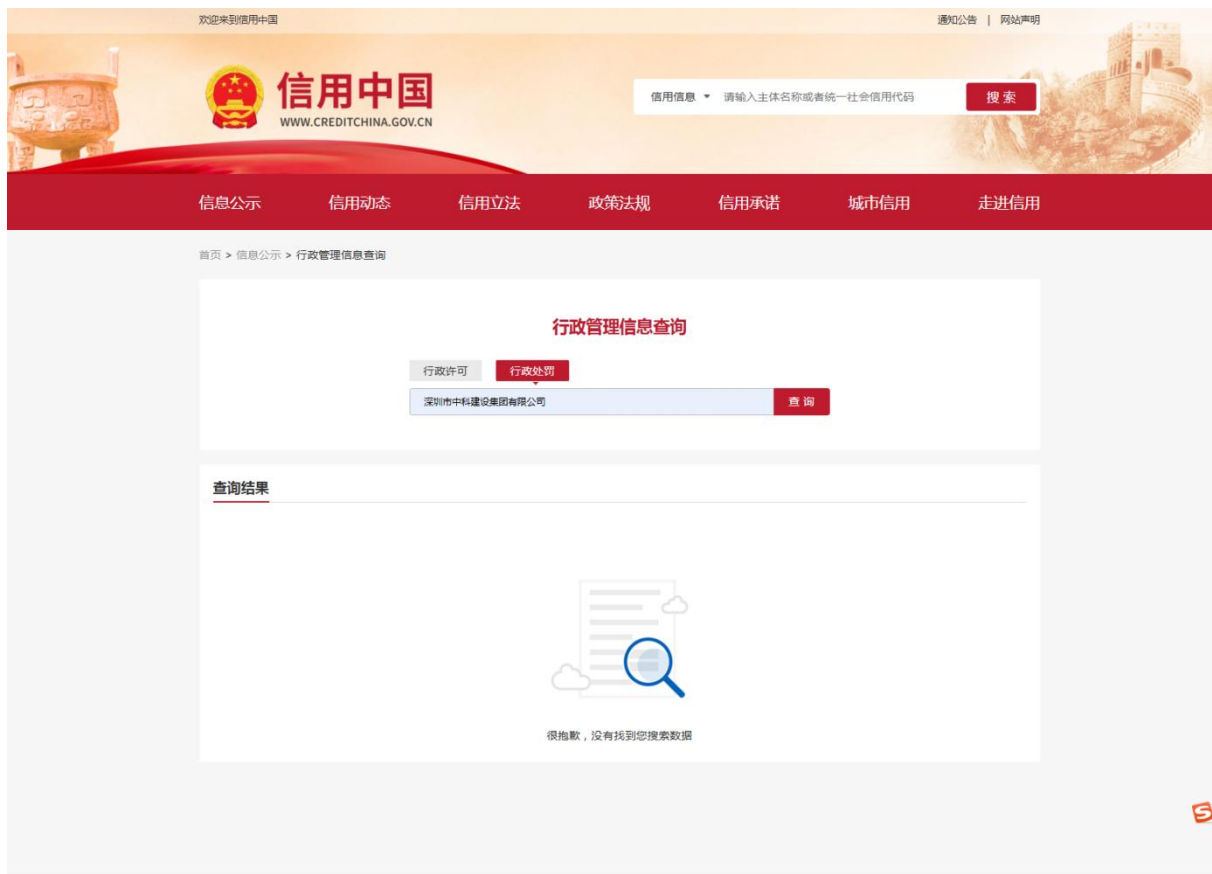
信用评价0

司法判决0

其他0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3.2、“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3631...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目录导航

基础信息 ^

营业证照信息

营业期限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主要人员信息

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另册管理

获得荣誉信息 v

行政许可信息 v

知识产权信息 v

抵押出质信息 v

司法协助信息 v

抽查检查信息 v

违法失信信息 v

自主公示信息 v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v

自主发布公告 v

抽查检查信息 v

违法失信信息 v

自主公示信息 v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v

抽查检查信息 v

违法失信信息 v

自主公示信息 v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v

自主发布公告 v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关注

更多 v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302118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叶国标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

成立日期：2000年07月21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变更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企业年报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证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302118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叶国标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0年07月21日
注册资本：	10000.0099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4年04月12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市花路19号港安大厦第六层D1单元		
经营范围：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专项工程设计甲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洁净工程一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消防设施工程专项设计乙级、建筑幕墙工程专项设计乙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护；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信息系统设计、集成、运行维护；通信站点机房基础设施及通信配套设备研发、安装、维护；智能化产品技术研发；新型环保材料技术研发；施工及安装工艺技术研发；工程技术咨询；工程招标代理（以上均凭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医疗器械的销售。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证照关联事项的通告》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证照关联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j/fdzdglknl/djcg/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行政处罚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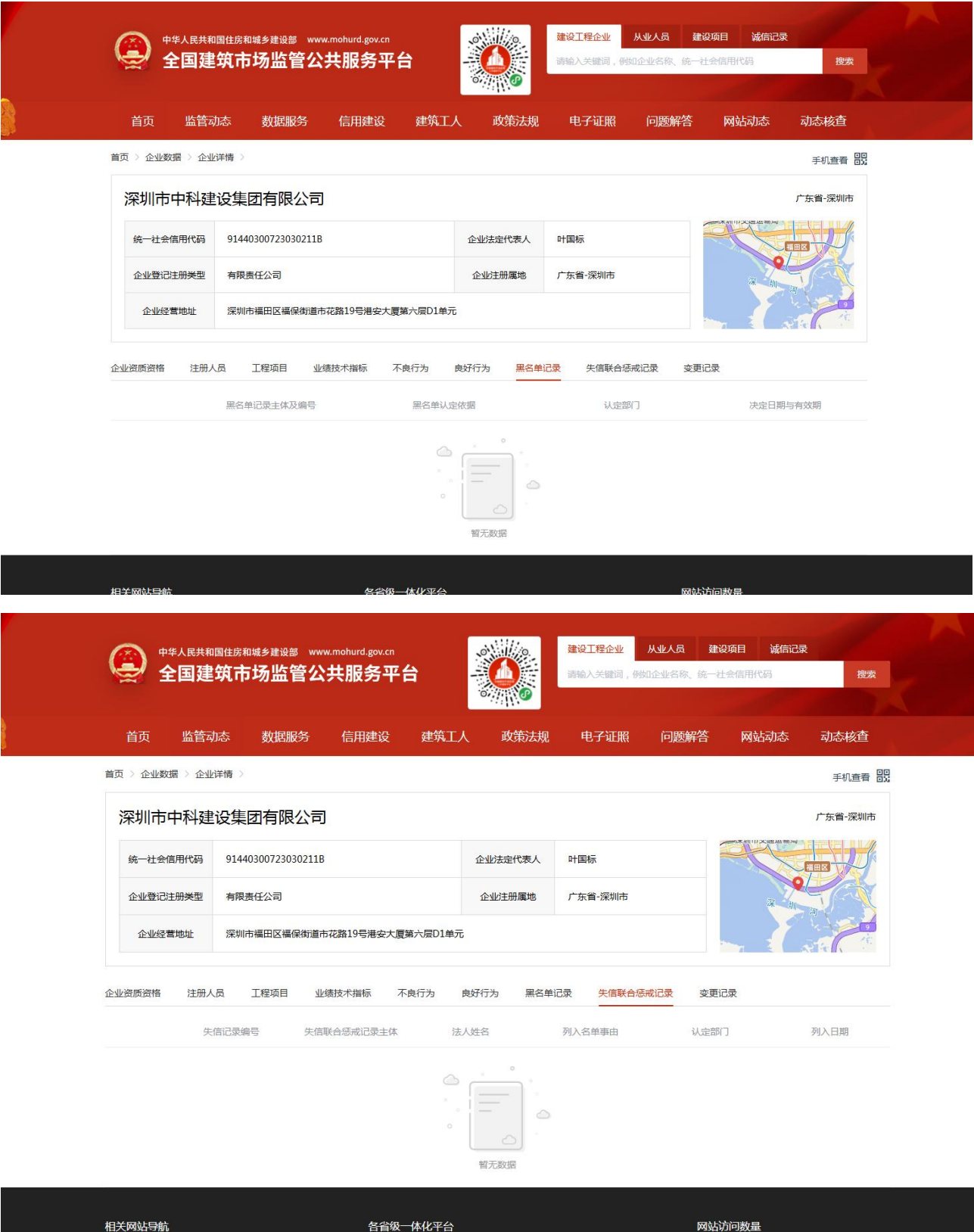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351

3.3、“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



3.4、“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查询截图

今天是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IPv6

无障碍进入关怀版繁体版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信息公开政务服务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异议申请查看事项目录数据下载：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今天是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IPv6

无障碍进入关怀版繁体版手机版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信息公开政务服务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红色警示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导出xls导出json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